

Canon

數碼相機

EOS 1100D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好本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本說明書的結尾部份提供「軟件入門指南」及「快速參考指南」。



使用說明書

介紹

EOS 1100D 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有約1,22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IGIC 4數碼影像處理器、高精度高速9點自動對焦、約3張/秒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及高清(HD)短片拍攝。

本相機隨時可作出迅速反應，功能可滿足高水平拍攝，並具備多項其他功能。

要進一步熟悉本相機，請在使用本相機時參閱本手冊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熟悉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更清楚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意外，請先閱讀「安全警告」(第259、260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4、15頁)。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除作私人用途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所記錄的人物影像及其他影像作其他用途使用。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可能禁止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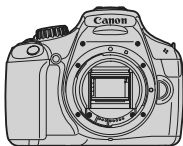


本相機兼容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及SDXC記憶卡。本說明書中會以「記憶卡」表示這些記憶卡。

* 本相機沒有附送用以記錄影像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設備清單

使用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繫。



相機
(附接目環及機身蓋)



電池
LP-E10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10E*



相機帶
EW-200D



介面連接線



相機使用說明書
(光碟)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光碟)



軟件使用說明書
(光碟)



相機
基本使用說明書

* 電池充電器LC-E10E隨附電源線。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一項設備。

軟件使用說明書

軟件使用說明書PDF檔案在光碟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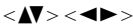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 表示<◆>十字鍵。



: 表示設定按鈕。

4、6、10、16 : 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及變更設定來更改的功能。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2頁)。

(第**頁):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 問題解決方案。

 :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 補充資訊。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已設為<ON>(第31頁)。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為說明起見，本說明書使用裝有EF-S18-55mm f/3.5-5.6 IS II鏡頭的相機。

章節

第1章及第2章為首次使用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的用戶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介紹	2
1	使用前準備	25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49
3	創意拍攝	71
4	進階拍攝	91
5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即時顯示拍攝)	121
6	拍攝短片	139
7	便捷功能	153
8	影像播放	175
9	打印影像	201
10	自訂相機	215
11	參考	225
12	軟件入門指南	269
13	快速參考指南及使用說明書索引	273



內容概覽

拍攝

- 自動拍攝 → 第49—62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 連續拍攝 → 第86頁 (☑ 連續拍攝)
- 自拍合照 → 第87頁 (📷 自拍)
- 凝固動作 → 第92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拍攝富動感相片
- 使背景虛化 → 第55頁 (CA 創意自動)
- 保持背景清晰 → 第94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調整影像亮度(曝光) → 第101頁 (曝光補償)
- 在低光照情況下拍攝 → 第50、88頁 (⚡ 閃光燈攝影)
→ 第77頁 (ISO感光度設定)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 → 第54頁 (🚫 閃光燈關閉)
→ 第57、63頁 (🔋 閃光燈關閉)
- 夜間拍攝煙火 → 第98頁 (B快門曝光)
- 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 → 第121頁 (📺 即時顯示拍攝)
- 拍攝短片 → 第139頁 (🎬 短片拍攝)

影像畫質

- 拍攝時加入配合主體的影像效果 → 第79頁 (選擇相片風格)
- 以大尺寸打印影像 → 第74頁 (📄 L、📄 L、RAW)





- 拍攝大量影像 → 第74頁 (▲ S1、▲ S1、S2、S3)

對焦

- 變更對焦點 → 第83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拍攝運動主體 → 第61、82頁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播放

- 在相機上檢視影像 → 第70頁 (▶ 播放)
- 快速搜尋相片 → 第176頁 (☒ 索引顯示)
→ 第177頁 (☒ 影像瀏覽)
- 影像分級 → 第180頁 (分級)
- 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 → 第194頁 (☒ 保護影像)
-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第196頁 (☒ 刪除)
- 自動播放影像及短片 → 第189頁 (幻燈片播放)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或短片 → 第191頁 (高清電視)
- 設定液晶螢幕亮度 → 第155頁 (液晶螢幕亮度)

打印

- 輕鬆打印相片 → 第201頁 (直駁打印)



功能索引

電源

- 電池
 - 充電 → 第26頁
 - 安裝/移除 → 第28頁
 - 電量檢查 → 第32頁
- 電源插座 → 第228頁
- 自動關閉電源 → 第31頁

記憶卡

- 裝入/移除 → 第28頁
- 格式化 → 第44頁
-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第154頁

鏡頭

- 安裝/移除 → 第35頁
- 變焦 → 第36頁
- 影像穩定器 → 第37頁

基本設定

- 屈光度調整 → 第38頁
- 語言 → 第34頁
- 日期/時間 → 第33頁
- 提示音 → 第154頁
- 液晶螢幕 關/開 → 第166頁
- 液晶螢幕亮度調整 → 第155頁

記錄影像

- 建立/選擇資料夾 → 第156頁
- 檔案編號 → 第158頁

影像畫質

- 影像記錄畫質 → 第74頁
- 相片風格 → 第79頁
- 白平衡 → 第115頁
- 色彩空間 → 第119頁
- 影像改善功能
 - 自動亮度優化 → 第107頁
 -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第108頁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第219頁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第219頁
 - 高光色調優先 → 第220頁

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模式 → 第81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第83頁
- 手動對焦 → 第85頁

驅動

- 驅動模式 → 第20頁
- 連續拍攝 → 第86頁
- 自拍 → 第87頁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第75頁

拍攝

- ISO感光度 → 第77頁
- 功能指南 → 第47頁
- 速控 → 第40頁
- 創意自動 → 第55頁
- 程式自動曝光 → 第72頁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第92頁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第94頁
- 手動曝光 → 第97頁
- B快門 → 第98頁
- 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 第99頁
- 測光模式 → 第100頁

曝光調整

- 曝光補償 → 第101頁
- 自動包圍曝光 → 第103頁
- 自動曝光鎖 → 第105頁

閃光燈

- 內置閃光燈 → 第88頁
 - 閃燈曝光補償 → 第102頁
 - 閃燈曝光鎖 → 第106頁
- 外接閃光燈 → 第226頁
- 閃光燈控制 → 第167頁

即時顯示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 → 第121頁
- 對焦 → 第128頁
- 顯示格線 → 第127頁
- 速控 → 第126頁

拍攝短片

- 短片拍攝 → 第139頁
- 錄音 → 第148頁
- 顯示格線 → 第148頁
- 速控 → 第144頁

播放

- 影像檢視時間 → 第154頁
- 單張影像顯示 → 第70頁
 - 拍攝資訊顯示 → 第198頁
- 索引顯示 → 第176頁
- 影像瀏覽(跳轉顯示) → 第177頁
- 放大 → 第178頁
- 旋轉 → 第179頁
- 分級 → 第180頁
- 短片播放 → 第186頁
- 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 → 第188頁
- 幻燈片播放 → 第189頁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第191頁
- 保護 → 第194頁
- 刪除 → 第196頁
- 速控 → 第182頁

打印

- PictBridge → 第201頁
- 打印指令(DPOF) → 第211頁

使用者自訂

- 自訂功能(C.Fn) → 第216頁
- 我的選單 → 第224頁



軟件

- 安裝 → 第271頁











目錄

介紹	2
設備清單	3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4
章節	5
內容概覽	6
功能索引	8
操作注意事項	14
快速入門指南	16
部件名稱	18

1 使用前準備 25






為電池充電	26
安裝及取出電池及記憶卡	28
開啟電源	31
設定日期及時間	33
選擇介面語言	34
安裝及移除鏡頭	35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37
基本操作	38
 拍攝功能速控	40
 選單操作	42
格式化記憶卡	44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46
功能指南	47

2 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 49

 全自動拍攝	50
 全自動拍攝技巧	52
 關閉閃光燈	54
 創意自動拍攝	55
 拍攝人像	58
 拍攝風景	59
 近攝	60
 拍攝運動主體	61
 拍攝夜間人像	62
 速控	63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64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67
 影像播放.....	70

3 創意拍攝 71

P ：程式自動曝光.....	72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74
ISO ：變更 ISO 感光度.....	77
 選擇主體的最佳影像特性 (相片風格).....	79
AF ：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自動對焦模式).....	81
 選擇自動對焦點.....	83
難以對焦的主體.....	85
MF ：手動對焦.....	85
 連續拍攝.....	86
 使用自拍.....	87
 使用內置閃光燈.....	88

4 進階拍攝 91

Tv ：運動主體拍攝.....	92
Av ：更改景深.....	94
景深預覽.....	96
M ：手動曝光.....	97
A-DEP ：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99
 更改測光模式.....	100
Av   設定曝光補償.....	101
自動包圍曝光.....	103
* 鎖定曝光 (自動曝光鎖).....	105
* 鎖定閃燈曝光 (閃燈曝光鎖).....	106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自動亮度優化).....	107
校正影像的暗角.....	108
 自訂影像特性 (相片風格).....	110
 註冊喜愛的影像特性 (相片風格).....	113
WB ：配合光源 (白平衡).....	115
 調整適合光源的色調.....	117
設定色彩重現範圍 (色彩空間).....	119

5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121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122
---	-----

拍攝功能設定	126
☑ 選單功能設定	127
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128
MF：手動對焦	135

6 拍攝短片 139

🎥 拍攝短片	140
拍攝功能設定	144
選單功能設定	145

7 便捷功能 153

便捷功能	154
取消提示音	154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154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154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155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155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156
檔案編號方法	158
設定版權資訊	160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162
DISP. 檢查相機設定	163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164
關閉 / 開啟液晶螢幕	166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166
設定閃光燈	167
加入除塵資料	171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173

8 影像播放 175

🔍 快速搜尋影像	176
🔍/🔍 放大檢視	178
🔄 旋轉影像	179
設定分級	180
🔍 播放時的速控畫面	182
🎥 欣賞短片	184
🎥 播放短片	186
✂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188

幻燈片播放 (自動播放)	189
在高清電視機上播放	191
 保護影像	194
 刪除影像	196
DISP. 拍攝資訊顯示	198


9 打印影像 201

準備打印	202
 打印	204
裁切影像	209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 (DPOF)	211
 DPOF 直駁打印	214

10 自訂相機 215

設定自訂功能	216
自訂功能設定	218
註冊至我的選單	224

11 參考 225

外接閃光燈	226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228
 使用快門線	229
使用 Eye-Fi 卡	230
各拍攝模式可用功能列表	232
選單設定	234
系統圖	240
疑難排解指南	242
錯誤代碼	250
規格	251
安全警告	259

12 軟件入門指南 269

軟件入門指南	270
--------------	-----

13 快速參考指南及使用說明書索引 273

快速參考指南	274
索引	286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也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子接點，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相機出現凝結時，請從相機上移除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待凝結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在黑房或化學實驗室等有腐蝕性化學物品的地方。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請將相機送交佳能經銷商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壞點。壞點一般顯示為黑色或紅色等，這並非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或高溫情況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電子接點。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裝上鏡頭蓋或將鏡頭按頭向下豎立放置，以免刮擦鏡片表面及電子接點。

長時間使用須知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雖然這並非故障，但長時間握持發熱的相機可能會導致皮膚輕微灼傷。

有關感應器上黏附的污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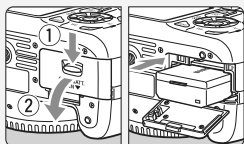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如影像上存在可見斑點，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接點



快速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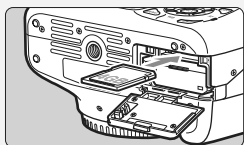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 (第28頁)

- 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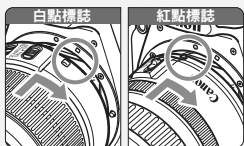
2



插入記憶卡。 (第28頁)

- 將記憶卡標籤一面朝向相機背面插入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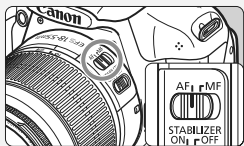
3



安裝鏡頭。 (第3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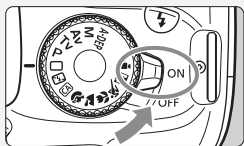
- 將鏡頭的白點或紅點標誌與相機上顏色相匹配的標誌對齊。

4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35頁)

5



將電源開關置於<ON>。 (第31頁)

- 液晶螢幕顯示日期/時間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33頁。

6



將模式轉盤設為<Q>(全自動)。
(第50頁)

-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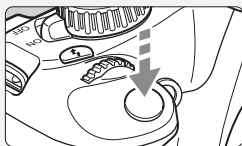
7



向主體對焦。(第39頁)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向主體對焦。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8



拍攝相片。(第39頁)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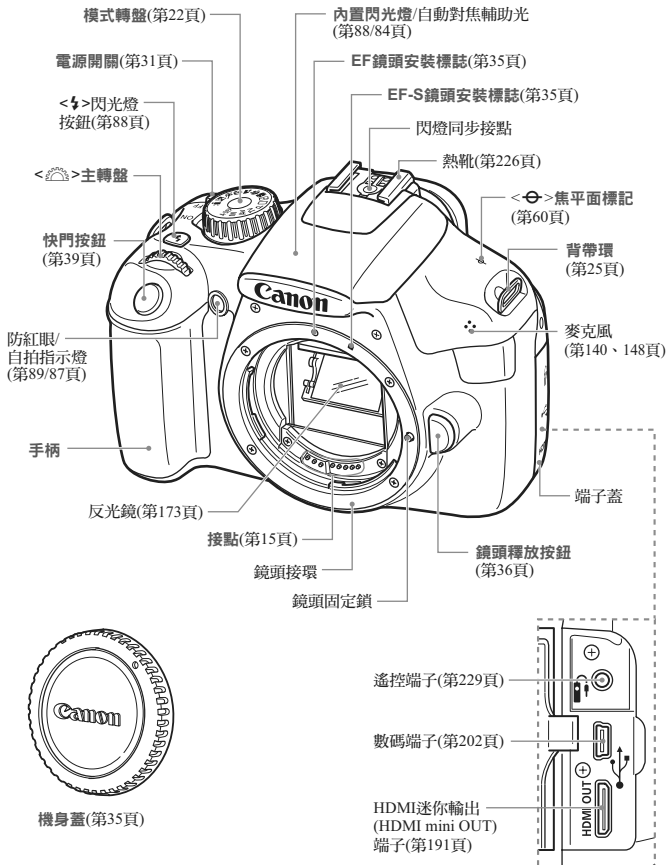
檢視相片。(第15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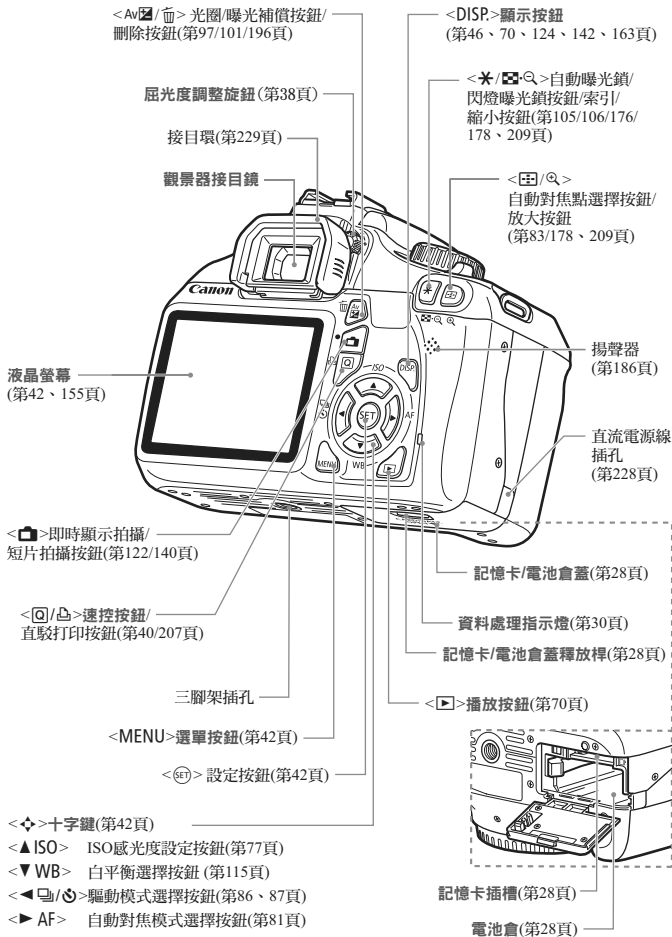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約2秒。
-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70頁)。

-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即時顯示拍攝」(第121頁)。
- 如要檢視已拍攝的影像，請參閱「影像播放」(第70頁)。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196頁)。

部件名稱

以粗體顯示的名稱表示在「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一節前介紹的部份。





拍攝設定顯示(創意拍攝區模式下，第22頁)

主轉盤方向指示(第91頁)

拍攝模式

曝光量指示標尺
曝光補償量(第101頁)
自動包圍曝光範圍(第103頁)

快門速度

光圈

自動亮度優化(第107頁)

ISO感光度(第77頁)

高光色調優先(第220頁)

閃燈曝光補償(第102頁)
外接閃光燈曝光補償

相片風格(第79頁)

自動對焦模式(第81頁)

閃燈UP
升起內置閃光燈(第41頁)

影像記錄畫質(第74頁)

ONE SHOT
單張自動對焦

AI FOCUS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AI 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MF
手動對焦

速控圖示(第40、63頁)

白平衡(第115頁)

AWB 自動
日光
陰影
陰天
鎢絲燈
白光管
閃光燈
使用者自訂

電量檢查(第32頁)

驅動模式(第86、87頁)

單張拍攝
連續拍攝
自拍：10秒
自拍：2秒
自拍：連續

RAW + L RAW + 大/精細

大/精細
大/一般
中/精細
中/一般
小1/精細
小1/一般
小2/(精細)
小3/(精細)
RAW
RAW + L RAW + 大/精細

剩餘可拍攝數量
白平衡包圍時的剩餘可拍攝數量
自拍倒數

WB 白平衡修正(第117頁)
白平衡包圍(第11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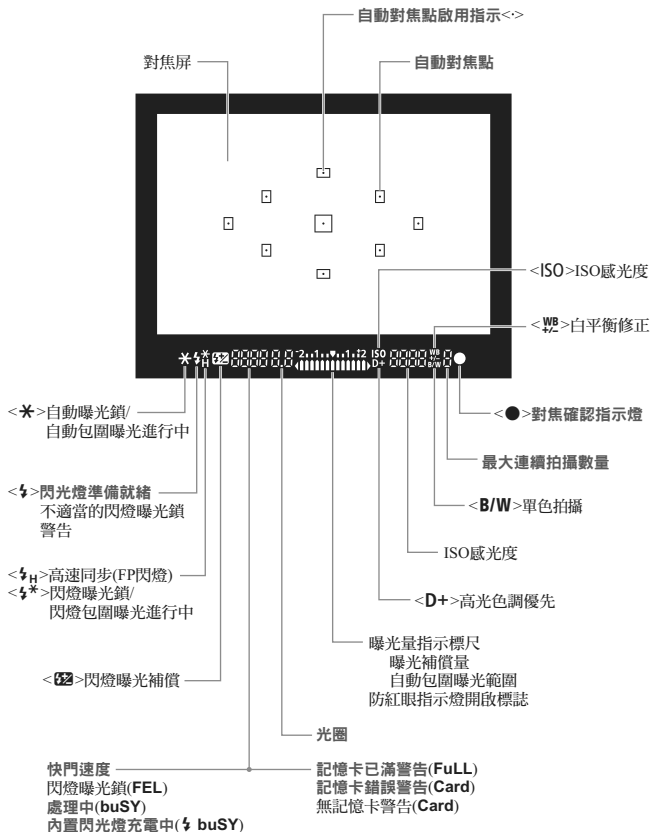
測光模式(第100頁)

權衡式測光
局部測光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Eye-Fi傳輸狀態(第230頁)
(使用Eye-Fi卡時會顯示。)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觀景器資訊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模式轉盤

模式轉盤包括基本拍攝區模式、創意拍攝區模式及短片拍攝模式。



創意拍攝區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掌握各種主體的拍攝。






- P** : 程式自動曝光(第72頁)
- Tv**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92頁)
- Av**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94頁)
- M** : 手動曝光(第97頁)
- A-DEP** : 自動景深自動曝光(第99頁)


基本拍攝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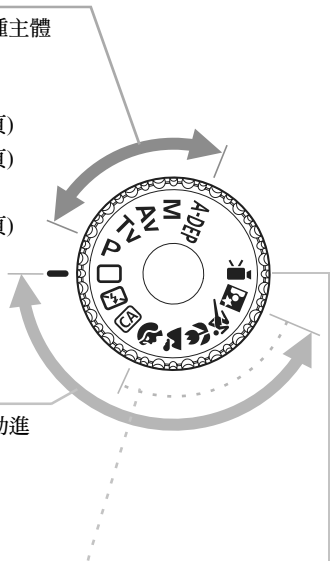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自動進行各項設定以配合主體。

-  : 全自動(第50頁)
-  : 閃光燈關閉(第54頁)
- CA** : 創意自動(第55頁)

影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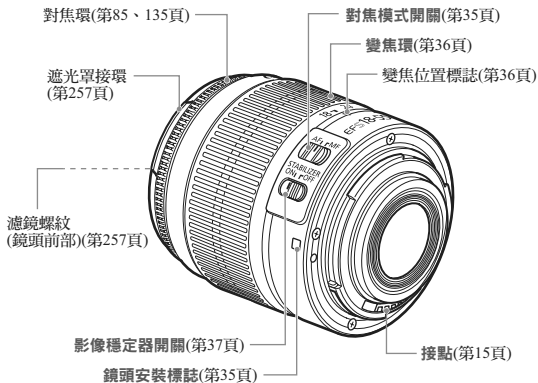
-  : 人像(第58頁)
-  : 風景(第59頁)
-  : 近攝(第60頁)
-  : 運動(第61頁)
-  : 夜間人像(第62頁)

-  : 短片拍攝(第13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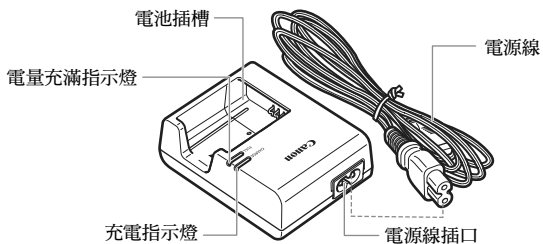
鏡頭

沒有距離標度的鏡頭



電池充電器LC-E10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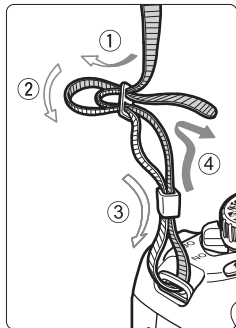
電池LP-E10的充電器(第26頁)。



1

使用前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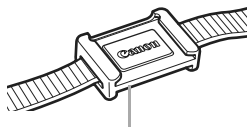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安裝背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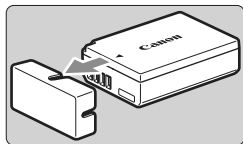
將背帶末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也連接在背帶上（第 229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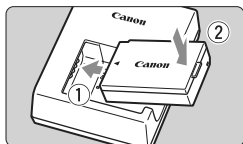
接目鏡遮光片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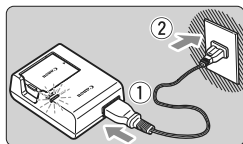
1 移除保護蓋。

- 取下電池隨附的保護蓋。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將電池穩固地裝入充電器。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3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變為橙色。
- ▶ 電池電量完全充滿以後，電量充滿指示燈會變為綠色。

- 溫度為23°C/73°F時，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需要約2小時。充電所需的時間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充電電量而異。
- 為安全起見，在低溫環境(6°C - 10°C/43°F - 50°F)充電需時較長(最多4小時)。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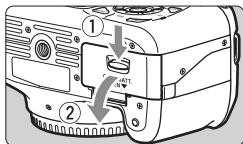
- **剛購買的電池未完全充滿電。**
使用前請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存放起來，電量也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拔除充電器。**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隨附)。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也可使用此電池充電器。**
此電池充電器兼容100 – 240 V交流電，50/60 Hz電源。必要時，請裝上市面有售的對應國家或地區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請購買新電池。
-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至少在3秒內請勿觸摸充電器的電源插頭。
 - 請勿為LP-E10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LP-E10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安裝及取出電池及記憶卡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10裝入相機。記憶卡(另行購買)可以是SD記憶卡、SDHC記憶卡或SDXC記憶卡。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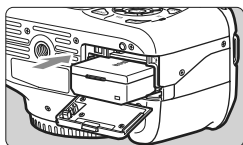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向上以啟用寫入/刪除。

安裝電池/記憶卡



1 打開倉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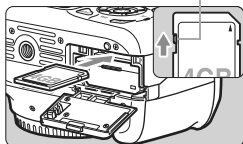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2 裝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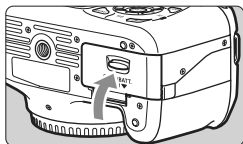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位。

寫入保護開關



3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一面朝向相機背面。
- 平直地完全插入記憶卡。



4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最多可拍攝數量(第32頁)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開啟記憶卡/電池倉蓋後，請注意不要再向後推。否則，絞鏈可能會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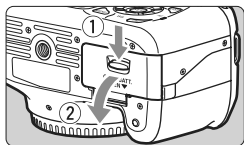
- 最多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將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為 [關閉]，以防忘記插入記憶卡(第154頁)。

取出電池/記憶卡

1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第3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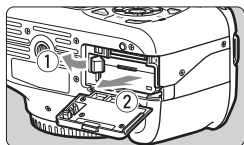
2 打開倉蓋。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倉蓋。
- 如顯示「記錄中...」，關閉倉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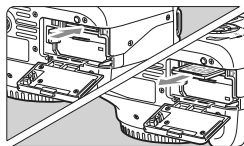
3 取出電池。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釋放桿，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電池接點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保護蓋(隨附，第26頁)。



4 取出記憶卡。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記憶卡會彈出。
- 平直取出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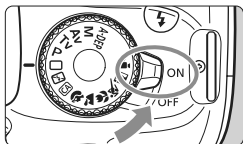
5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開啟記憶卡/電池倉蓋，切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破壞影像資料或損壞記憶卡或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158頁)。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接點。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第44頁)。記憶卡可能會回復正常。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時如出現日期/時間設定畫面，請參閱第33頁以設定日期/時間。



<ON> : 相機開啟。

<OFF> : 相機關閉，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MENU 關於自動關閉電源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在停止操作30秒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39頁)。
- 您可使用[ 自動關閉電源]變更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155頁)。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記錄中...]將會顯示，待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才會關閉。

查閱電池電量

電源開關設為<ON>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四種電量的其中一種：



- ：電池電量充足。
- ：電池電量不到一半。
- ：電量即將耗盡。(閃爍)
- ：請為電池充電。

電池可拍攝數量

溫度	23°C/73°F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約800張	約750張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約700張	約650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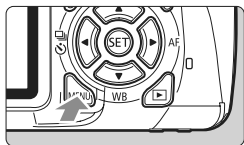
- 以上數字是以充滿電量的電池LP-E10，沒有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及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乎使用的鏡頭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少於以上數值。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最多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23頁。

MENU 設定日期及時間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日期/時間後，日期/時間設定畫面會出現。執行步驟3與4以設定日期/時間。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在[日期/時間]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或時間值。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4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會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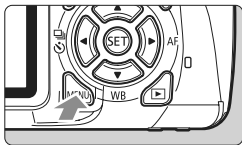


如您在取下電池後儲存相機或相機電池電量已耗盡，日期/時間會重設。如發生此種情況，請重新設定日期/時間。



在步驟4中按下<SET>時，將會開始日期/時間設定。

MENU 選擇介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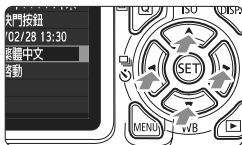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在[]設定頁下，選擇[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 ] (從上面數第四個項目)，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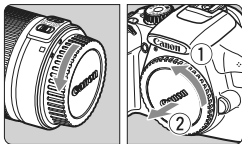
English	Norsk	Română
Deutsch	Svenska	Türkçe
Français	Español	العربية
Nederlands	Ελληνικά	ภาษาไทย
Dansk	Русский	简体中文
Português	Polski	繁體中文
Suomi	čeština	한국어
Italiano	Magyar	日本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3 設定所需的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 介面語言將會變更。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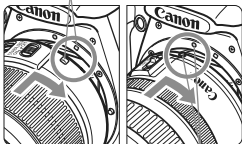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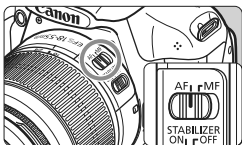
白點標誌



紅點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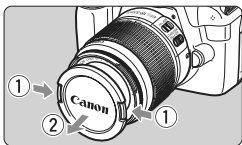
2 安裝鏡頭。

- 將鏡頭的紅點或白點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標誌對齊。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安裝到位。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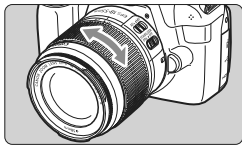


4 移除鏡頭前蓋。

減少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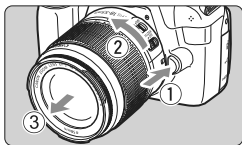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較少的地方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關於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以變焦。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完成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輕微脫焦。

移除鏡頭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時，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影像換算係數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約1.6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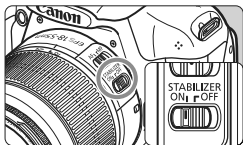
影像感應器大小(約值)
(22.0×14.7mm/0.87×0.58吋)

35mm影像大小
(36×24 mm/1.42×0.94吋)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內置影像穩定器時，相機震動會被校正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55mm f/3.5-5.6 IS II鏡頭為例。

* IS表示影像穩定器。



1 將IS開關設為<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也置於<ON>。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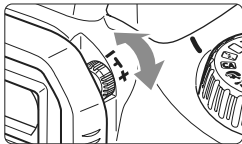
- 如曝光時主體移動，影像穩定器效用可能有限。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影像穩定器效用可能有限。



- 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均會啟用。
- 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時，您可將IS開關設為<OFF>以節約電池電量。
- 即使將相機安裝至單腳架時影像穩定器仍然有效。
- 部份IS鏡頭允許手動切換IS模式以配合拍攝情況。但是，EF-S18-55mm f/3.5-5.6 IS II鏡頭會自動切換IS模式。


基本操作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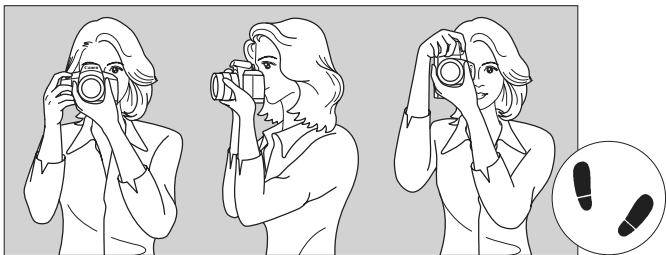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直至觀景器中的九個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10種，另行購買)。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穩固握持相機以減低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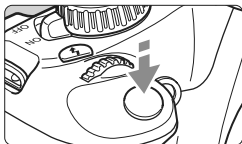
垂直拍攝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用右手食指輕輕按下快門按鈕。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一只腳向前跨半步，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6.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21頁。

快門按鈕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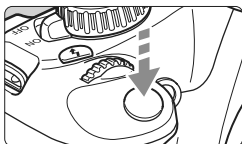


半按

這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系統。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在觀景器中(☉4)。

半按快門按鈕時，液晶螢幕會關閉(第166頁)。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防止相機震動

在曝光時手持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這會導致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事項：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顯示選單、播放影像及記錄影像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Q 拍攝功能速控

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顯示在液晶螢幕上的拍攝功能。這稱為速控畫面。



- 1 按下 <Q> 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10)。

-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 <◀▶> 鍵選擇要設定的功能。
 - ▶ 將顯示已選定的功能及功能指南 (第47頁)。
 - 轉動 <☺> 轉盤以變更設定。


基本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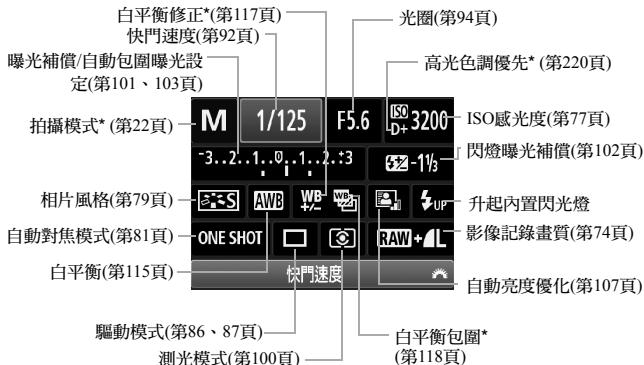
創意拍攝區模式



-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有關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各項功能及設定步驟，請參閱第63頁。

速控畫面中可設定的功能



- 附有星號標記的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 選擇 <閃光燈> 並按下 <SET>，內置閃光燈會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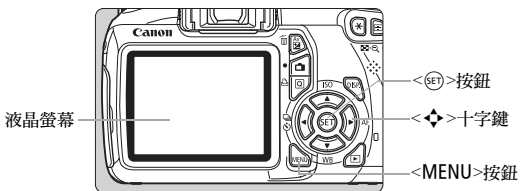
功能設定畫面



- 選擇所需功能，然後按下 <SET>。功能設定畫面會出現。
- 按下 <◀▶> 鍵或轉動 <轉盤> 以變更設定。亦有使用 <DISP> 按鈕設定的功能。
- 按下 <SET> 以結束設定，然後返回速控畫面。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檢視液晶螢幕時，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按鈕、<◀▶>十字鍵及<SET>按鈕操作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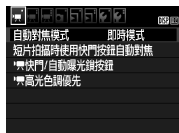
選單畫面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短片拍攝模式及創意拍攝區模式中，顯示的設定頁及選單選項將會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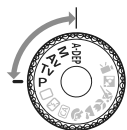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模式



短片拍攝模式



創意拍攝區模式



選單設定步驟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鍵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4 選擇設定。

- 按下<▲▼>或<◀▶>鍵選擇所需設定。(部份設定需要按下<▲▼>或<◀▶>鍵進行選擇。)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5 完成所需的設定。

- 按下<SET>完成設定。

6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 按鈕以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 在步驟2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有關各選單項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34頁。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1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須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格式化]。

- 在[]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下<>。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顯示。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 按鈕以使用<>勾選[低階格式化]，然後選擇[確定]。

 以下情況請執行[格式化]：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 (第250頁)。

關於低階格式化

- 如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或希望完全刪除記憶卡中資料，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也可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有檔案管理資訊發生改變，實際資料並沒有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執行低階格式化或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資料洩漏。
- 使用新Eye-Fi卡前，請務必將卡中的軟件安裝至電腦，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Eye-Fi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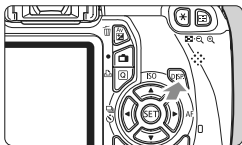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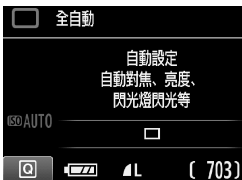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採用Microsoft授權的exFAT技術。

切換液晶螢幕顯示

液晶螢幕可顯示拍攝設定畫面、選單畫面及拍攝的影像等。

拍攝設定



- 電源開關開啟時，將顯示拍攝設定。
- 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會關閉。釋放快門按鈕時，顯示會開啟。

- 亦可按下<DISP.>按鈕關閉顯示。再次按下此按鈕以開啟顯示。

選單功能



- 按下<MENU>按鈕時會顯示此選單。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至拍攝設定畫面。

拍攝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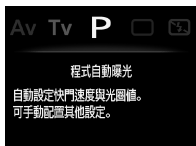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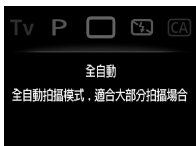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鈕時會顯示影像。再次按下此按鈕以返回至拍攝設定畫面。

- 可設定 [液晶螢幕開/關按鈕]，禁止拍攝設定顯示不斷關閉及開啟(第166頁)。
- 即使顯示選單畫面或拍攝的影像時，亦可按下快門按鈕立即拍攝。

功能指南

功能指南是相應功能或選項的簡單說明。變更拍攝模式或使用速控畫面設定拍攝功能、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或播放時，會顯示功能指南。在速控畫面上選擇某一功能或選項時，會顯示功能指南內容。繼續進行任何操作時，功能指南將關閉。

● 拍攝模式(範例)



● 速控畫面(範例)



拍攝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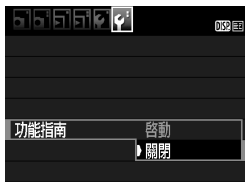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



播放

MENU 關閉功能指南



選擇[功能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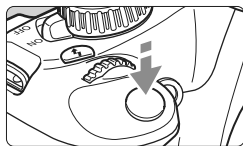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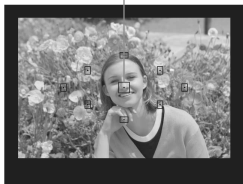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功能指南]，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 全自動拍攝



自動對焦點



對焦確認指示燈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2 將其中一個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用於對焦，而通常會對焦最近的物體。
-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對焦環會轉動以對焦。
- ▶ 已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促地閃爍紅光。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約2秒。
- 如內置閃光燈彈起，您可用手指按下以將其收回。

?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自動對焦點覆蓋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39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有時候，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閃爍。**
這表示多於一個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亮起後，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可拍攝出運動主體清晰的相片。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向主體對焦。**
如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手動對焦)，請設為<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白天，閃光燈仍然彈起。**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可能會自動彈起，幫助照亮主體上較暗的區域。
-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以輔助自動對焦。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其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使用閃光燈拍出的相片顯得較暗。**
主體太遠。主體應在距相機5米/16.4呎的範圍內。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黯淡。**
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筒在主體上產生陰影。主體與相機的距離應至少保持1米/3.3呎。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全自動拍攝技巧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全自動)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鎖定也可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運動除外)。

拍攝運動主體



在<◻>(全自動)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點覆蓋主體，對焦便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 即時顯示拍攝

按下<📷>按鈕，可以透過查看相機液晶螢幕中顯示的影像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2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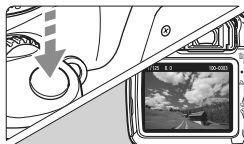
1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向主體對焦。

-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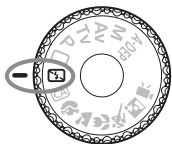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關閉閃光燈

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場所，請使用<閃光燈關閉>模式。此模式同樣適用於拍攝某種氣氛的場景，如燭光場景。



拍攝竅門

- **如觀景器中的數字顯示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內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情況下，要求主體保持靜止，直至拍攝完畢。如曝光時人物移動，相片中的人物就會顯得模糊。

CA 創意自動拍攝

與由相機完成所有設定的<□>全自動模式不同，<CA>創意自動模式能讓您輕鬆變更景深、驅動模式及閃光燈閃光。

您也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預設設定與<□> (全自動)模式相同。

* CA表示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CA>。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將顯示已選定的功能及功能指南(第47頁)。
- 有關設定各項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56頁至第57頁。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如您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置於<OFF>，此畫面中設定的功能將回復預設設定。但自拍設定將會保留。



按下<Q>按鈕，進行以下設定：

(1)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設定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氣氛效果。您亦可按下<SET>，從清單中選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64頁。

(2) 使背景虛化/銳化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模糊。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清晰。如要使背景虛化，請參閱第58頁的「拍攝人像」。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調整。

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如已經設定<⚡>或已經使用<⚡^>設定升起內置閃光燈，此功能將無法設定(顯示為灰色)。如使用閃光燈時，此設定將不會應用。

(3) 驅動模式/閃光燈閃光



按下<SET>時，將會出現驅動模式設定畫面或閃光燈閃光設定畫面。根據需要進行設定，然後按下<SET>結束設定並返回速控畫面。

驅動模式：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設定。

- <□> **單張拍攝：** 一次拍攝一張影像。
- <☰> **連續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3張/秒。
- <⌚> **自拍定時器：10秒：** 按下快門按鈕10秒之後拍攝相片。
- <⌚c> **自拍定時器：連續：** 按下<▲▼>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影像數量(2張至10張)。按下快門按鈕10秒後，將拍攝設定數量的影像。

閃光燈閃光：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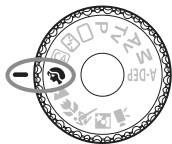
- <⚡A> **自動閃光燈：** 必要時，閃光燈會自動閃光。
- <⚡> **開啟閃光燈：** 強制閃光燈閃光。
- <⚡/> **關閉閃光燈：** 禁止閃光燈。



- 如影像記錄畫質為RAW或RAW+L，最大連續拍攝速度分別約為2張/秒及0.8張/秒(平均值)。
- 使用<⌚>或<⌚c>時，請參閱第87頁的☰註釋。
- 使用<⚡/>時，請參閱第54頁的「關閉閃光燈」。

📷 拍攝人像

<📷>(人像)模式將使背景虛化以突出人物主體。使用人像模式亦可使主體的膚色及頭髮顯得比使用<📷>(全自動)模式時更柔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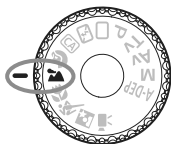
💡 拍攝竅門

-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越好。**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在簡單、深色的背景前，也可更突出主體。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面部對焦。**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閃動紅光。

- 如您按住快門按鈕，便可連續拍攝以獲得不同的姿勢及面部表情。(JPEG畫質影像最快約3張/秒。)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 拍攝風景

使用 <🏔️> (風景) 模式拍攝遼闊的風景、夜景或由近至遠清晰對焦整個風景。與使用 <☐> (全自動) 時相比，綠色及藍色亦會更加鮮艷，影像更加清晰。



💡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的廣角端時，近處及遠處的物件比使用遠攝端時更容易同時清晰。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 **拍攝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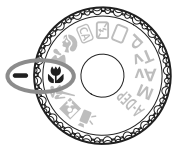
由於內置閃光燈將無法使用，此模式 <🏔️> 同樣適用於夜景。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如要在夜間拍攝人物，請將模式轉盤設為 <👤> (夜間人像) 並使用三腳架(第62頁)。



近攝

如您要拍攝近距離的花朵或細小的主體，請使用<🌸> (近攝) 模式。如要使細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背景可使花朵等更加突出。
- **盡量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短對焦距離。部份鏡頭上有<🌸0.25m/0.8ft>等標誌。鏡頭最短對焦距離為相機左上方的<📐>(焦平面)標記至主體的距離。如您距離主體太近，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將會閃光。如您距離拍攝主體太近，照片的底部會顯得黯淡，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 拍攝運動主體

如要拍攝運動主體，不管是奔跑的兒童還是運動的車輛，請使用<🏃> (運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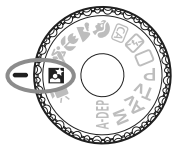
💡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建議使用遠攝鏡頭，以便從遠處拍攝。
- **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覆蓋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無法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如您按住快門按鈕，可執行連續拍攝(JPEG畫質影像最快約3張/秒)及自動對焦。

🔊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左下角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 拍攝夜間人像

要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背景曝光效果，請使用 <📷> (夜間人像) 模式。



💡 拍攝竅門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另外，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保持人物主體與相機的距離在5米/16.4呎範圍內。**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人物曝光效果。內置閃光燈的最大有效距離為距相機5米/16.4呎。
- **同時使用 <📷> (全自動) 執行拍攝。**
由於夜間拍攝容易產生相機震動，建議同時使用 <📷> (全自動) 執行拍攝。



- 吩咐主體即使閃光燈閃光後也要保持靜止狀態。
- 如自拍時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短暫亮起。

Q 速控

例如：人像模式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拍攝設定畫面時可按下<Q>按鈕顯示速控畫面。下表說明了在各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以使用速控畫面設定的功能。

1 將模式轉盤設為基本拍攝區模式。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設定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在□/📷模式下，毋須進行此步驟。)
- ▶ 將顯示已選定的功能及功能指南(第47頁)。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

基本拍攝區模式下的可設定功能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功能		☐ (第50頁)	📷 (第54頁)	CA (第55頁)	📷 (第58頁)	📷 (第59頁)	📷 (第60頁)	📷 (第61頁)	📷 (第62頁)
驅動 模式	☐：單張拍攝	○	○	○		○	○		○
	📷：連續拍攝			○	○			○	
	自拍	☉：10秒	○	○	○	○	○	○	○
☉c：連續*		○	○	○	○	○	○	○	○
閃光燈 閃光	自動閃光	●		○	●		●		●
	開啟閃光燈 (強制閃光)			○					
	關閉閃光燈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第64頁)				○	○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第67頁)					○	○	○	○	
使背景虛化/銳化(第56頁)				○					

* 使用<▲▼>鍵設定連續拍攝的數量。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選擇拍攝的氣氛效果，但<□> (全自動)及<☒> (閃光燈關閉) 基本拍攝區模式除外。

氣氛	□	☒	CA	📷	🏠	🌸	🌿	☒	氣氛效果
(1) 標準設定			○	○	○	○	○	○	無設定
(2) 鮮豔			○	○	○	○	○	○	弱/標準/強
(3) 柔和			○	○	○	○	○	○	弱/標準/強
(4) 暖調			○	○	○	○	○	○	弱/標準/強
(5) 強烈			○	○	○	○	○	○	弱/標準/強
(6) 冷調			○	○	○	○	○	○	弱/標準/強
(7) 較明亮			○	○	○	○	○	○	弱/中/高
(8) 較昏暗			○	○	○	○	○	○	弱/中/高
(9) 單色			○	○	○	○	○	○	藍/黑白/褐

1 將模式轉盤設為任何以下模式：

<CA>、<📷>、<🏠>、<🌸>、
<🌿>或<☒>。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可查看氣氛效果。
- 按下<📷>按鈕切換至即時顯示拍攝。



3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所需的氣氛。

- 按下<Q>按鈕(🕒10)。
- 按下<▲>鍵選擇[標準設定]。[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會在畫面底部顯示。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氣氛效果。
- ▶ 液晶螢幕將顯示影像使用選定氣氛的效果。





4 設定氣氛效果。

- 按下<▲▼>鍵選擇效果列，畫面底部出現 [效果]。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効果。

5 拍攝相片。

- 按下快門按鈕，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 要回復觀景器拍攝，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此設定將回復 [標準設定]。



- 應用氣氛效果設定顯示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的相片不完全相同。
- 使用閃光燈可能減弱氣氛效果。
- 在明亮的戶外，螢幕上所見的即時顯示影像與實際相片的亮度及氣氛效果可能不完全相同。設定[📺: 液晶螢幕亮度]為4，在螢幕未受外界光線影響時查看即時顯示影像。



如設定功能時不想顯示即時顯示影像，在完成步驟1之後按下<Q>按鈕。按下<Q>按鈕會顯示速控畫面，可設定[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及[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然後可使用觀景器拍攝。

氣氛設定

(1) 標準設定

各拍攝模式相應的標準影像特性。請注意，<👤>的影像特性適用於人像拍攝，而<🌄>適用於風景拍攝。每種氣氛都是對各拍攝模式影像特性的修飾。

(2) 鮮豔

主體顯得清晰而鮮艷。相比用[標準設定]拍攝的相片看起來更生動。

(3) 柔和

主體顯得更柔和精緻。適用於人像、寵物、花朵等的拍攝。

(4) 暖調

暖色令主體顯得更柔和。適用於人像、寵物及其他想使用暖色表現的主體。

(5) 強烈

稍微降低整體亮度，突出主體以獲得更強烈的感受。使人物或動植物主體更加突出。

(6) 冷調

更冷調的偏色使整體亮度稍微降低。陰影中的主體看上去更寧靜深刻。

(7) 較明亮

相片顯得更明亮。

(8) 較昏暗

相片顯得更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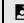
(9) 單色

相片將顯示為單色。可選擇單色為黑白、褐色或藍色。選擇[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B/W>。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在<人像>、<風景>、<近攝>及<運動>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在設定符合照明或場景類型時進行拍攝。一般情況下，[預設設定]已足夠，但如設定符合現場照明條件或場景，相片的視覺效果會更準確。

即時顯示拍攝時，如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及[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第64頁)，應首先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這樣更容易在液晶螢幕上查看設定的效果。

照明或場景								
(1)預設設定				○	○	○	○	
(2)日光				○	○	○	○	
(3)陰影				○	○	○	○	
(4)陰天				○	○	○	○	
(5)鎢絲燈				○		○	○	
(6)光管				○		○	○	
(7)日落				○	○	○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任何以下模式：
<人像> <風景> <近攝> <運動>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可查看設定的效果。
- 按下<相機>按鈕切換至即時顯示拍攝。





3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照明或場景類型。

- 按下<Q>按鈕(☉10)。
- 按下<▲▼>鍵選擇[預設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會在畫面底部顯示。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照明或場景類型。
- ▶ 液晶螢幕將顯示影像使用選定照明或場景類型的效果。

4 拍攝相片。

- 按下快門按鈕，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 要回復觀景器拍攝，按下<📷>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設定將回復 [預設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設定會切換至[預設設定]。(但是，拍攝資訊將顯示設定的照明或場景類型。)
- 如要與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同時設定，請設定最適合所設氣氛效果的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例如，[日落]的設定會突出暖色，因此設定的氣氛可能無法奏效。

如設定功能時不想顯示即時顯示影像，在完成步驟1之後按下<Q>按鈕。按下<Q>按鈕將顯示速控畫面。然後可設定[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並透過觀景器拍攝。

照明或場景類型設定

(1) 預設設定

預設的設定。

(2) 日光

適用於拍攝日光下的主體。使藍天與草木更顯自然，更好地呈現淺色的花朵。

(3) 陰影

適用於拍攝陰影中的主體。適用於偏藍的膚色以及顏色較淺的花朵。

(4) 陰天

適用於拍攝陰天的主體。使在陰天顯得晦暗的膚色及風景看上去更溫暖。對淺色的花朵同樣有效。

(5) 鎢絲燈

適用於拍攝鎢絲燈下的主體。減少因鎢絲燈造成的橙紅色偏色。

(6) 光管

適用於拍攝光管照明下的主體。適用於所有種類的光管照明。

(7) 日落

適用於拍攝日落時美麗的色彩。

▶ 影像播放

以下介紹播放影像的最簡單方法。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175 頁。



1 播放影像。

- 如您按下 <▶> 按鈕，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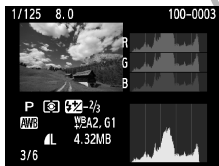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檢視，按下 <◀> 鍵。要從第一張(最先拍攝的)影像開始檢視，按下 <▶> 鍵。
- 每次按下 <DISP.> 按鈕，顯示格式將會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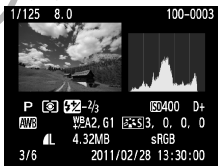
顯示基本資訊



基本資訊 +
影像畫質/播放編號



顯示直方圖



拍攝資訊顯示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 <▶> 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設定顯示。

3

創意拍攝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為了避免拍攝失誤，大多數功能是自動設定的，無法變更。在<P>(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下，您可設定各種功能並進行更多創意拍攝。

- 在<P>模式下，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獲得標準曝光。
- 基本拍攝區模式與<P>的差異在第232頁介紹。
- 本章介紹的功能亦可用於第4章中介紹的<Tv>、<Av>及<M>模式中。
- 頁面標題右上角出現☆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2頁)。

* <P>表示程式。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適應主體的亮度。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選定的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 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
-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中。



3 查看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標準的曝光。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您使用TS-E鏡頭並垂直偏移鏡頭或使用延伸管，可能無法獲得標準曝光，或可能造成不正常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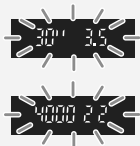
拍攝竅門

● 變更ISO感光度或使用內置閃光燈。

您可變更ISO感光度(第77頁)或使用內置閃光燈(第88頁)以配合主體及周圍的光照條件。在<P>模式中，內置閃光燈不會自動閃光。因此，在低光照環境下，請按下<閃光燈>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亦可在速控畫面中選擇<閃光燈>圖示彈起內置閃光燈。)

● 程式可偏移。(程式偏移)

半按快門按鈕後，轉動<轉盤>轉盤更改快門速度及光圈設定組合(程式)。拍攝相片後，程式偏移會自動取消。使用閃光燈時無法使用程式偏移。



- 如快門速度「30"」及最高光圈值閃爍，表示曝光不足。請提高ISO感光度或使用閃光燈。
- 如快門速度「4000」及最低光圈值閃爍，表示曝光過度。請降低ISO感光度。



<P>與<□>(全自動)的區別

使用<□>時，很多功能如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及內置閃光燈會自動設定以避免拍攝失誤。您可設定的功能是有限的。使用<P>時，只有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您可自由設定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內置閃光燈及其他功能(第232頁)。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像素數及影像畫質。提供10種影像記錄畫質設定：**L**、**L**、**M**、**M**、**S1**、**S1**、**S2**、**S3**、**RAW**、**RAW** + **L**。



1 選擇[畫質]。

- 在[**Q**]設定頁下，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 [畫質]會出現。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將顯示相應的畫質像素數及最多可拍攝數量，幫助您選擇所需的畫質。然後按下<**SET**>。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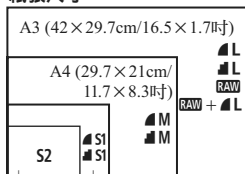
畫質		記錄像素 (百萬像素)	檔案大小 (MB)	可拍攝 數量	最大連續 拍攝數量	
L L	高畫質	JPEG	約12.2 (12.2M)	4.4	830	830
			約6.3 (6.3M)	2.2	1600	1600
M M	中畫質		約6.3 (6.3M)	2.6	1400	1400
			約3.4 (3.4M)	1.4	2630	2630
S1 S1	低畫質		約3.4 (3.4M)	1.7	2130	2130
			約2.5 (2.5M)	0.9	4060	4060
S2	低畫質		約2.5 (2.5M)	1.2	2880	2880
S3			約0.35 (0.35M)	1.2	11280	11280
RAW	高畫質		約12.2 (12.2M)	16.7	210	5
RAW + L				16.7+4.4	170	1

* 檔案大小、最多可拍攝數量及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的數字是以使用佳能4GB測試記憶卡及佳能測試標準(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測試。這些數字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ISO感光度、相片風格、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 常見問題

- 我想選擇適合打印紙張尺寸的影像記錄畫質。

紙張尺寸



17.8×12.7cm/7.0×5.0吋

14.8×10cm/5.8×3.9吋

12.7×8.9cm/5.0×3.5吋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時請參閱左方圖表。如要裁切影像，建議選擇較高畫質(較多像素)如 **L**、**M**、**RAW** 或 **RAW + L**。

S2 適用於數碼相框內的影像播放。**S3** 適用於作為郵件附件傳送影像或用於網站。

- **L** 與 **M** 有何不同？

這表示不同壓縮比產生的不同影像畫質。即使像素數目相同，**L** 影像的畫質會更高。如選擇 **M**，影像畫質會稍低一些，但記憶卡上可儲存更多影像。**S2** 及 **S3** 均為 **L** (精細)畫質。

- 實際拍攝的影像數量大於顯示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因拍攝條件而異，您拍攝的影像數量可能會高於或低於顯示的數量。顯示的最多可拍攝數量只是一個估計值。

- 相機會否顯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顯示於觀景器右方。由於只是 0—9 單位數指示，任何大於 9 的數字只會顯示為「9」。請注意，即使相機未安裝記憶卡也會顯示此數值。請勿在相機中無記憶卡的情況下拍攝。

- 何時使用 **RA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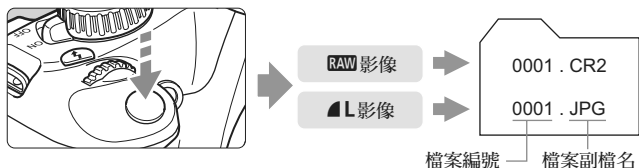
RAW 影像需要用電腦進行處理。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 **RAW**」及「關於 **RAW + L**」。

關於 RAW

RAW 是轉化為 **L** 或其他影像前的原始影像資料。雖然 **RAW** 影像需要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 第270頁)等軟件才能顯示於電腦上, 但只有使用 **RAW** 才能靈活進行影像調整。要親自準確調整影像或拍攝重要的主體時, **RAW** 效果較佳。

關於 RAW + 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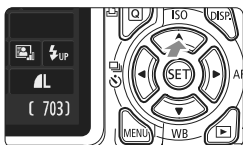
RAW + L 拍攝單張相片時會記錄 **RAW** 及 **L** 兩張影像。兩張影像會同時儲存至記憶卡。這兩張影像會以相同檔案編號儲存於相同資料夾內(JPEG 檔案副檔名為.JPG, RAW 檔案副檔名為.CR2)。即使電腦未安裝相機隨附的軟件, 也可檢視或打印 **L** 影像。



市面上有售的軟件可能無法顯示RAW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

ISO：變更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78頁)。



- 1 按下<▲ISO>按鈕。
▶ [ISO感光度]會出現。



- 2 設定ISO感光度。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ISO感光度，然後按下<SET>。
 - 選擇「AUTO」後，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78頁)。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100-4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擴展得越遠(第88頁)。
400-1600	陰天或傍晚	
1600-6400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高ISO感光度會導致影像顆粒感更明顯。



- 在[☑ 自訂功能(C.Fn)]下，如果[5: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 啟動]，則無法選擇ISO 100(第220頁)。
- 在高溫中拍攝可能導致相片顆粒感更明顯。長時間曝光也可能引致影像出現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條紋、亮點等)可能更加明顯。



在[☑ 自訂功能(C.Fn)]下，如果[9: 閃光燈按鈕功能]設定為[1: ISO感光度]，可使用<☑>按鈕設定ISO感光度。

ISO [AUTO]



如ISO感光度設為「**AUTO**」，半按快門按鈕時將會顯示實際要設定的ISO感光度。如下表所示，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以配合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ISO感光度設定
/ / / / /	在ISO 100 – 3200範圍內自動設定
P/Tv/Av/M¹/A-DEP	在ISO 100 –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²
	固定為ISO 100
使用閃光燈	固定為ISO 800 ^{3*4*5}

*1：B快門曝光固定為ISO 800。

*2：視乎已設定的最高ISO感光度限制而定。

*3：如補光閃光引致過度曝光，ISO感光度將會設為ISO 100或以上。

*4：在基本拍攝區模式(<>除外)、<**P**>模式或<**A-DEP**>模式中，如使用外接閃光燈進行反射閃光，則會自動設定ISO 800 – 1600(或至最高限制)。

*5：如果最高限制為ISO 400，則固定為ISO 400。

- 設定「**AUTO**」後，以整級為單位表示ISO感光度。但實際上會以更精細的單位設定ISO感光度。因此，在影像的拍攝資訊(第198頁)中，您可能會發現ISO感光度顯示為125或640等。
- 在<>模式中，即使未顯示ISO 100，實際也會使用表中的ISO感光度。

MENU 設定ISO自動的最高ISO感光度 *

ISO自動的最高ISO感光度限制可在ISO 400 – 6400的範圍內設定。



在[]設定頁下，選擇[ISO自動]，然後按下<>。選擇ISO感光度，然後按下<>。

選擇主體的最佳影像特性☆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適合主體的影像特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您無法選擇相片風格。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一種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將會設定，選單會重新顯示。

相片風格特性

標準

影像顯得鮮艷、銳利、清晰。這是一種適用於一般場景的通用相片風格。

人像

使膚色效果更佳。影像顯得更柔和。適用於人像特寫。模式轉盤設定為<>時，也會自動選擇此相片風格。

您可變更[色調](第111頁)以調整膚色。

風景

用於拍攝鮮艷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模式轉盤設定為<>時，也會自動選擇此相片風格。

中性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用於拍攝自然的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忠實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在5200K的色溫下拍攝主體時，相機會根據色度調整主體色彩。影像比較暗淡、柔和。

單色

製作黑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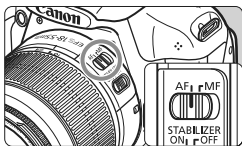
以 **RAW** 以外的影像記錄畫質拍攝的單色影像無法回復彩色影像。如您想在之後拍攝彩色相片，請確保已取消[單色]設定。設定[單色]時，觀景器上會顯示<B/W>。

使用者定義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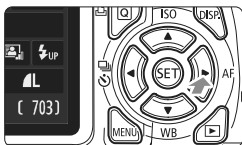
您可註冊基本風格，如[人像]、[風景]、相片風格檔案等，然後根據需要進行調整(第113頁)。任何未設定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均與「標準」相片風格的預設設定相同。

AF：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可選擇適合拍攝情況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模式。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最合適的自動對焦模式會自動設定。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按下<▶ AF>按鈕。
▶ [自動對焦模式]會出現。



3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SET>。

4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用指定的自動對焦模式完成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第100頁)時，成功對焦的同時會設定曝光。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 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如發生此情況，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亦不能拍攝相片。請重新構圖並嘗試重新對焦。或請參閱「難以對焦的主體」(第85頁)。
- 如[提示音]設定為[關]，成功對焦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模式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自動對焦點選擇(第83頁)設為自動時，相機首先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中央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其他自動對焦點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即使完成對焦也不會發出提示音。另外，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也不會亮起。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模式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模式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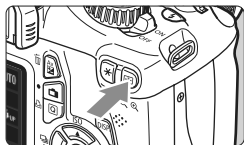


在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模式下，啟動伺服模式成功對焦時，相機將連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然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不會亮起。

☰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相機通常將自動對焦最近的主體。因此，相機有時可能不會對您的目標主體進行對焦。

在 <P>、<Tv>、<Av> 及 <M> 模式中，您可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對目標主體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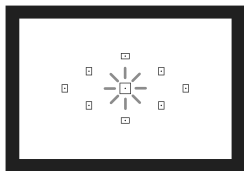
1 按下 <☰> 按鈕。(☺6)

- ▶ 目前所選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2 選擇所需的自動對焦點。

- 按下 <◆> 鍵選擇自動對焦點。
- 檢視觀景器時，您可透過轉動 <☺> 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亮起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亮起時，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將會設定。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對主體進行對焦。
- 按下 <SET> 可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3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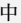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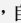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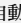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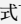
- 將所選的自動對焦點對著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完成對焦。



拍攝竅門

- 近距離拍攝人像時，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並向主體的眼睛對焦。如您首先對眼睛對焦，便可重新構圖，面部仍會保持清晰。
- 如主體難以對焦，請選擇並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中央自動對焦點是九個自動對焦點中靈敏度最高的。
- 將相機設定為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及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第82頁)，可更容易對運動主體對焦。
中央自動對焦點將首先被使用對主體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中央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其他自動對焦點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在低光照情況下，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內置閃光燈會進行一次短暫的閃光。這會照亮主體以便更易進行自動對焦。

- 在以下拍攝模式中，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及。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無法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 內置閃光燈發射的自動對焦輔助光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使用按鈕(第88頁)升起內置閃光燈時，自動對焦輔助光會根據需要閃光。

 使用增距器(另行購買)時，如最大光圈變小至f/5.6以下，將無法進行自動對焦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時的[即時模式]及[ 即時模式]除外)。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增距器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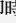
難以對焦的主體

對於以下主體，自動對焦可能無法成功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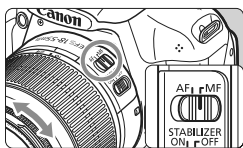
- 對比度很低的主體。
(例如：藍天、色彩單一的牆壁等)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強烈逆光或反光的主體
(例如：車身非常反光的汽車等)
- 自動對焦點同時覆蓋遠近主體
(例如：籠中的動物等)
- 重複的圖案
(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以下方法對焦：

- (1)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對焦與主體距離相同的其他物件，然後在重新構圖(第52頁)前鎖定對焦。
-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並手動對焦。

 第132頁列出即時顯示拍攝時在[即時模式]及[ 即時模式]自動對焦模式下難以對焦的情況。

MF：手動對焦




對焦環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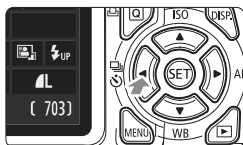
2 向主體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如您在手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提示音會響起，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亮起。

📷 連續拍攝 ☆

您每秒最多可拍攝3張相片。這適用於拍攝奔向您的小孩及捕捉不同的面部表情。



1 按下 <◀▶> 按鈕。

2 選擇 <📷>。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選擇連續拍攝 <📷>，然後按下 <SET>。
- 連續拍攝速度因影像記錄畫質不同而改變(第74頁)。

JPEG : 最快約3張/秒

RAW : 最快約2張/秒

RAW + L : 約0.8張/秒(平均值)

3 拍攝相片。

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連續拍攝。



💡 拍攝竅門

同時設定配合主體的自動對焦模式(第81頁)。

● 對於運動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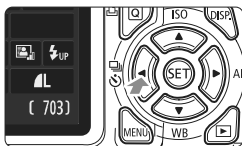
設定為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會連續對焦。

● 對於靜止主體

設定為單張自動對焦時，連續拍攝期間相機只會進行一次對焦。

- 因影像記錄畫質設定而異，如在[☑️: 自訂功能(C.Fn)]下將[3: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第219頁)設定為[1: 自動]或[2: 開]，或將[4: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設定為[2: 強]，則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變慢，而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因主體及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變得稍慢。
- 室內及低光照環境下的連續拍攝速度也可能會降低。

☺ 使用自拍



1 按下 <◀◻▶> ☺ > 按鈕。


2 選擇自拍。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自拍定時器，然後按下 <SET>。

☺ : 10秒自拍

☺₂ : 2秒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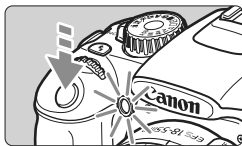
☺_c : 10秒自拍加連續拍攝

 按下 <▲▼> 鍵以設定使用自拍拍攝的連續拍攝數量(2張至10張)。



3 拍攝相片。

- 檢視觀景器，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可以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液晶螢幕上的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持續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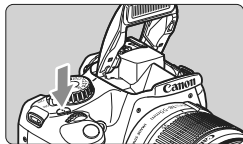
使用 <☺_c> 時，因拍攝功能設定(如影像記錄畫質或閃光燈)而異，多張拍攝時間間隔可能會延長。



- 執行自拍後，請檢查影像的對焦及曝光是否合適(第70頁)。
- 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不透過觀景器取景，請安裝接目鏡遮光片(第229頁)。如拍攝相片時有光線進入觀景器，可能會影響曝光。
- 使用自拍拍攝自己時，您可對拍攝位置附近的物件進行對焦鎖定(第52頁)。
- 要在自拍開始後取消自拍，請按下 <◀◻▶> ☺ > 按鈕。要在即時顯示拍攝時取消自拍，請將電源開關置於 <OFF>。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室內、低光照或白天逆光情況下，只需升起內置閃光燈並按下快門按鈕即可拍攝閃光燈相片。在<P>模式中，快門速度(1/60秒–1/200秒)會自動設定以免產生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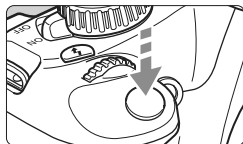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按鈕可隨時拍攝閃光燈相片。
- 閃光燈回電時，觀景器中會顯示「⚡buSY」，而液晶螢幕上會顯示[BUSY⚡]。



2 半按快門按鈕。

- 在觀景器中的左下部，檢查<⚡>圖示是否亮起。



3 拍攝相片。

- 完成對焦以後，如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閃光燈將會閃光進行相片拍攝。

有效閃燈範圍

[約值，米/呎]

ISO感光度 (第77頁)	EF-S18-55mm f/3.5-5.6 IS II EF-S18-55mm f/3.5-5.6 III	
	廣角	遠攝
100	1–2.6/3.3–8.5	1–1.6/3.3–5.2
200	1–3.7/3.3–12.1	1–2.3/3.3–7.5
400	1–5.3/3.3–17.4	1–3.3/3.3–10.8
800/AUTO*	1–7.4/3.3–24.3	1–4.6/3.3–15.1
1600	1–10.5/3.3–34.4	1–6.6/3.3–21.7
3200	1–14.9/3.3–48.9	1–9.3/3.3–30.5
6400	1–21.0/3.3–68.9	1–13.1/3.3–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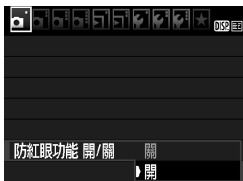
* 使用補光閃光時的ISO感光度設定可能會低於ISO 800。

💡 拍攝竅門

- 如主體太遠，請提高ISO感光度 (第77頁)。
提高ISO感光度可擴展閃燈範圍。
- 在亮光條件下，請減低ISO感光度。
如觀景器中的曝光設定閃動，請減低ISO感光度。
- 移除鏡頭遮光罩，並使主體與相機的距離保持至少1米/3.3呎。
如安裝了鏡頭遮光罩或距離主體太近，由於閃光受阻相片底部可能會較暗。進行重要拍攝活動時，請檢查液晶螢幕上的影像，以確保閃燈曝光效果自然(底部不會顯得較暗)。

MENU 防紅眼功能

拍攝閃光燈相片前使用防紅眼指示燈可減少紅眼。防紅眼功能在<[📷]> <[🏠]> <[🔍]> <[👤]>以外的其他拍攝模式中均可使用。



- 在[📷]設定頁下，選擇[防紅眼功能 開/關]，然後按下<[SET]>。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在閃光燈攝影中，半按快門按鈕時，防紅眼指示燈會亮起；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拍攝相片。



- 主體注視防紅眼指示燈、室內光線充足或相機距離主體較近時，防紅眼功能最為有效。
- 半按快門按鈕時，觀景器底部的標尺顯示會慢慢縮短並關閉。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標尺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
- 防紅眼功能的效果因主體不同而異。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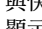

進階拍攝

本章以第3章為基礎，介紹更多創意拍攝方法。

- 本章前半部份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Av><M><A-DEP>模式。
- 第3章介紹的所有功能亦可用於<Tv>、<Av>及<M>模式中。
- 有關各拍攝模式中可以使用的功能，請參閱第232頁。
- 頁面標題右上角出現 ☆ 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2頁)。

關於主轉盤方向指示



與快門速度、光圈設定或曝光補償量一同顯示的方向指示圖示<>表示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整相應設定。

Tv：運動主體拍攝

您可使用模式轉盤上的<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捕捉運動主體的瞬間動作，也可虛化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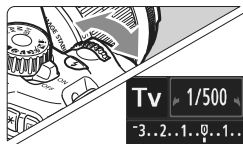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1/30秒)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1/2000秒)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有關設定快門速度的建議，請參閱「拍攝竅門」。
- 向右轉動 <☀> 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向左轉動設定較低的快門速度。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會以指定的快門速度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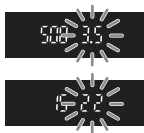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顯示

液晶螢幕以分數顯示快門速度。但是，觀景器上只顯示分母。另外，「0"5」表示0.5秒，「15"」表示15秒。

💡 拍攝竅門

- **凝固動作或運動主體。**
使用如1/4000秒至1/500秒的高速快門速度。
- **虛化奔跑的小孩或動物，以給人快速運動的感覺。**
使用如1/250秒至1/30秒的中等快門速度。透過觀景器追蹤運動主體並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如您使用遠攝鏡頭，請穩固握持鏡頭以免相機震動。
- **如何虛化河流或噴泉。**
使用1/30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請使用三腳架以免手持相機震動。
- **設定快門速度，使觀景器中顯示的光圈值不會閃爍。**
如您在顯示光圈值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快門速度，光圈值顯示也會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光圈值範圍，光圈值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如曝光效果太暗，最大光圈(最小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設定一個較低的快門速度或提高ISO感光度。
如曝光效果太亮，最小光圈(最大值)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較高的快門速度或減低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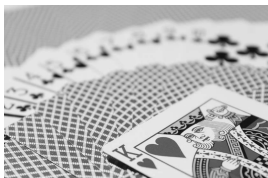
⚡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自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可將閃燈同步速度設定為1/200秒至30秒。

Av：更改景深

要使背景虛化或使遠近物體顯得清晰，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以調整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 <Av>表示光圈值，即鏡頭內光圈的孔徑大小。



虛化的背景
(使用低光圈f值：f/5.6)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高光圈f值：f/32)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f 值越高，景深越廣，前景及背景對焦越清晰。
- 向右轉動<◀>轉盤會設定更高的f值 (較小的光圈孔徑)，向左轉動轉盤會設定更低的f值(較大的光圈孔徑)。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將使用指定的光圈值拍攝相片。



光圈值顯示

f值越高，光圈孔徑將越小。顯示的光圈值會因鏡頭的不同而異。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00」。

💡 拍攝竅門

- **使用高光圈f值時，注意在低光照的場景中會發生相機震動。**
 光圈f值越高，快門速度越慢。在低光照環境下，快門速度可長達30秒。在此情況下，請提高ISO感光度並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
- **景深不只取決於光圈，還取決於鏡頭及與主體的距離。**
 由於廣角鏡頭的景深(對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較大，所以您毋須設定高光圈f值即可獲得一張從前景到背景清晰的相片。相反，遠攝鏡頭的景深較小。
 主體距離越近，景深越小。主體越遠，景深越大。


- **設定光圈值以使快門速度顯示不會閃爍。**
 如您在顯示快門速度時，半按快門按鈕並更改光圈值，快門速度顯示也將改變以保持相同的曝光(到達影像感應器的光量)。如您超過可調整的快門速度範圍，快門速度顯示將閃爍以表示無法獲得標準曝光。如相片太暗，「30"」(3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左轉動<🌀>轉盤以設定較低的光圈f值或提高ISO感光度。



如相片太亮，「4000」(1/4000秒)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向右轉動<🌀>轉盤以設定較高的光圈f值或減低ISO感光度。

⚡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手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為1/200秒–30秒以配合場景的亮度。在低光照環境下，拍攝主體用自動閃燈進行曝光，背景用自動設定的低快門速度進行曝光。這樣主體及背景看起來都正常曝光(自動低速閃燈同步)。如您正手握相機，請穩固握持以免相機震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如您不想使用低速快門速度，請設定[ 自訂功能(C.Fn)]中的[2: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為[1: 1/200-1/60秒 自動]或[2: 1/200秒(固定)](第218頁)。

MENU 景深預覽☆

光圈孔徑(光闌)只在拍攝影像的瞬間改變。其他時候，光圈保持完全打開。因此，在透過觀景器或液晶螢幕查看場景時，景深會顯得淺。按以下步驟，您可以在拍攝相片之前查看景深。

1 啟用景深預覽。

- 在[ 自訂功能(C.Fn)]下，將[8: 指定SET按鈕]設定為[5: 景深預覽](第222頁)。
- 有關自訂功能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16頁。

2 結束選單。

- 按下<MENU>按鈕兩次以結束選單。

3 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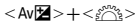
- ▶ 光圈會縮小，可查看景深。

 檢視即時顯示影像(第122頁)時按住<>按鈕，可改變光圈並查看景深的變更。

M：手動曝光

您可根據需要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在觀景器中參閱曝光量指示標尺的同時，可根據需要設定曝光。這種方法稱為手動曝光。

* <M>表示手動。



標準曝光指數



曝光量標記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值，請按住 <Av☑> 按鈕並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在觀景器中顯示。
- 曝光量標記<▮>表示目前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4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設定的曝光與標準曝光量差距超過 ±2 級，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末端會顯示<◀>或<▶>。(在液晶螢幕上，如曝光量差距超過 ±3 級，<▮>圖示會在<-3>或<+3>顯示的位置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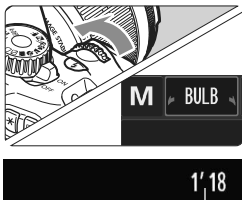


如[☑ 自動亮度優化](第107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即使已設定較暗的曝光，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使用內置閃光燈

閃燈輸出會配合手動設定的光圈而自動設定(自動閃燈曝光)，從而獲得正確的閃燈曝光。可將閃燈同步速度設定為1/200秒至30秒，或設定為B快門。

BULB：B快門曝光



已曝光時間

只要您按住快門按鈕，B快門曝光就會使快門保持開啟。可以將B快門用於拍攝煙火等。

在上一頁的步驟2中，向左轉動<⚙️>轉盤以設定<BULB>。已曝光時間將會顯示於液晶螢幕上。

- B快門曝光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由於B快門曝光產生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因此影像可能會顯得有顆粒感。
- 可透過設定[☑️：自訂功能 (C.Fn)]中的[3：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為[1：自動]或[2：關] (第219頁)，減少因長時間曝光產生的雜訊。

📷 對於B快門曝光，建議使用三腳架及快門線(另行購買，第229頁)。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前景及背景中的物件將會自動納入清晰範圍。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會檢測拍攝主體，獲得所需景深的光圈將會自動設定。

* <A-DEP>表示自動景深。該模式會自動設定景深。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DEP>。



2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4)。
- 所有被閃爍紅光的自動對焦點覆蓋的主體都將納入清晰範圍。
- 如沒有成功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

3 拍攝相片。

? 常見問題

- 觀景器中的光圈值顯示閃爍。

曝光量是正確的，但無法獲得所需的景深。請使用廣角鏡頭或增加與主體之間的距離。

- 觀景器中的快門速度顯示閃爍。

如快門速度「30"」閃爍，則表示主體太暗。請提高ISO感光度。如快門速度「4000」閃爍，則表示主體太亮。請降低ISO感光度。

- 已設定低速快門。

請使用三腳架穩固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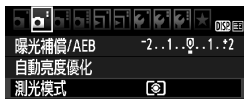
- 使用閃光燈。

您可使用閃光燈，但其效果與<P>模式時使用閃光燈的效果相同。無法獲得所需的景深。

更改測光模式☆

提供三種測量主體亮度的方法(測光模式)。一般情況下，建議使用權衡式測光。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權衡式測光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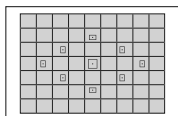
1 選擇[測光模式]。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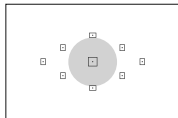
2 設定測光模式。

- 選擇所需測光模式，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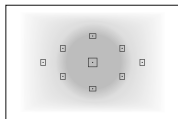
權衡式測光

此模式為全範圍測光模式，適用於人像及逆光主體。相機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



局部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因逆光等而產生背景比主體明亮的情況。左圖中的灰色區域是獲得標準曝光的亮度測量區域。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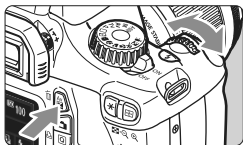
亮度測量偏重於觀景器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此測光模式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設為 時，若半按快門按鈕並成功對焦，曝光設定將被鎖定。設為 及 時，曝光設定在曝光時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不會鎖定曝光設定。)

設定曝光補償☆

Av 設定曝光補償

如曝光(不使用閃光燈)不符合要求，請設定曝光補償。此功能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M>除外)。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5級。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減少曝光量以獲得較暗的影像



使曝光變明亮：

按住 <Av  > 按鈕並向右轉動 < > 轉盤。(增加曝光量)

使曝光變暗：

按住 <Av  > 按鈕並向左轉動 < > 轉盤。(減少曝光量)

- ▶ 如圖所示，曝光量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上。
- ▶ 拍攝相片後，將曝光補償設回0將其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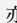



較暗的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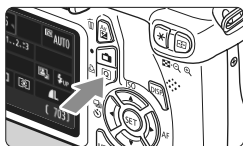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 觀景器中只顯示±2級間的曝光補償量。如曝光補償量超過±2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 亦可使用[ 曝光補償/AEB]設定曝光補償(第103頁)。如要設定超過±2級的曝光補償，應使用[ 曝光補償/AEB]進行設定。

閃燈曝光補償

如拍攝主體的閃燈曝光不符合要求，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閃燈曝光補償至±2級。



- 1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第40頁)。



- 2 選擇[]。
 - 按下<◀▶>鍵以選擇[*]。
 - ▶ [閃燈曝光補償]會在底部顯示。



- 3 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量。
 - 要使閃燈曝光變明亮，請向右轉動<>轉盤。(增加曝光量)
要使閃燈曝光變暗，請向左轉動<>轉盤。(減少曝光量)
 - ▶ 半按快門按鈕時，<>圖示會顯示於觀景器中。
 - 拍攝相片後，將閃燈曝光補償設回0將其取消。



如[自動亮度優化](第107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亦可使用[閃光燈控制](第167頁)中的[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MENU 自動包圍曝光☆

該功能進一步擴展曝光補償，透過自動更改曝光(在±2級間以1/3級為單位)拍攝如下所示的三張影像。然後您可選擇最佳的曝光量。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AEB)。



標準曝光



較暗的曝光
(減少曝光量)



較明亮的曝光
(增加曝光量)



自動包圍曝光量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 在[]設定頁下，選擇[曝光補償/AEB]，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 轉動<>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 按下<◀▶>鍵以設定曝光補償量。如自動包圍曝光與曝光補償配合使用，自動包圍曝光會將曝光補償量作為中間值應用。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當您按下 <MENU> 按鈕退出選單時，自動包圍曝光等級將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取消自動包圍曝光

- 按照步驟1及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量顯示。
- 電源開關置於<OFF>或閃光燈回電完成等情況下，自動包圍曝光設定亦將自動取消。

拍攝竅門

● 連續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如您在設定<☐>連續拍攝(第86頁)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相機將按以下次序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單張拍攝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按三次快門按鈕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曝光：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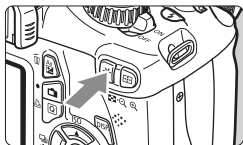
● 自拍時使用自動包圍曝光：

如使用自拍<☺> <☺2> (第87頁)，相機會在10秒或2秒後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設定<☺c> (第87頁)後，連續拍攝的數量將為設定數量的3倍。

- 自動包圍曝光不能與閃光燈或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如[☑ 自動亮度優化] (第107頁)設為[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效果可能會不明顯。

✳ 鎖定曝光 ☆

當對焦區域與曝光測光區域不相同時，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您可鎖定曝光。按下 <✳> 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2 按下 <✳> 按鈕。(☉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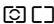
- ▶ 觀景器中的 <✳> 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按鈕，將鎖定目前的自動曝光設定。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留自動曝光鎖定，請按住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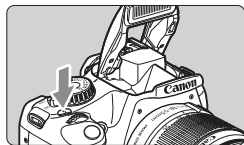
自動曝光鎖效果

測光模式(第100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方法(第83頁)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 <MF> 時，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 鎖定閃燈曝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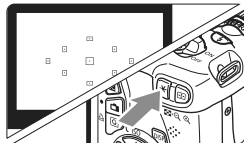
如主體位於畫面一側時使用閃光燈，因背景等而異，主體可能會顯得過亮或過暗。此時應使用閃燈曝光鎖。為主體設定正確的閃燈曝光後可重新構圖(將主體置於畫面一側)再拍攝。此功能亦可與佳能 EX 系列閃光燈同時使用。



1 按下<⚡>按鈕。

- ▶ 內置閃光燈會升起。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觀景器以確保<⚡>圖示亮起。

2 向主體對焦。



3 按下<✳>按鈕。(☞16)

- 將觀景器中央對準您要鎖定閃燈曝光的主體，然後按下<✳>按鈕。
- ▶ 閃光燈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 在觀景器中，「FEL」顯示片刻，<⚡✳>將會亮起。
- 每次按下<✳>按鈕都將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時閃光燈閃光。



⚡ 如主體距離過遠且超出閃光燈的有效範圍，<⚡>圖示將閃爍。請靠近主體並重複步驟2至步驟4。

MENU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如影像暗淡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此功能稱為自動亮度優化。預設設定為[標準]。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對於RAW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270頁)校正。



1 選擇[自動亮度優化]。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亮度優化]，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必要時，影像會以校正的亮度及對比度進行記錄。



未經校正



經校正



- 在[自訂功能(C.Fn)]選單下，如[5: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自動亮度優化將會自動設定為[關閉]，且此設定無法變更。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增加。
- 如選擇[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您使用曝光補償、閃燈曝光補償或手動曝光使曝光變暗，影像可能仍是明亮的。如需要較暗的曝光，請首先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為[關閉]。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標準]。

MENU 校正影像的暗角

由於鏡頭的特性，相片的四角處可能會顯得較暗。此現象稱為鏡頭光度下降或周邊亮度下降，相機自動校正這一問題。預設設定為[啟動]。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對於RAW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270頁)校正。



1 選擇[周邊亮度校正]。

- 在[]設定頁下，選擇[周邊亮度校正]，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在螢幕上，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關閉校正



啟動校正

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25種鏡頭的周邊亮度校正資料。步驟2中，如您選擇[啟動]，而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時，周邊亮度校正將會自動應用。

利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270頁)，您可以檢查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沒有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的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



- 對於已拍攝的JPEG影像，鏡頭周邊亮度校正無法應用。
- 因拍攝條件而異，影像周邊可能會出現雜訊。
- 如使用非佳能鏡頭，即使[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仍建議將校正設為[關閉]。



- 安裝了增距器時亦可應用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如安裝的鏡頭的校正資料尚未註冊至相機，效果與設定校正為[關閉]時相同。
- 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時可設定的最大校正量稍低。
- 如鏡頭沒有距離資訊，校正量會稍低。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自訂影像特性☆

您可調整各個參數如[銳利度]及[對比度]以自訂相片風格。要查看最後的自訂效果，請試拍幾張。如要自訂[單色]，請參閱第112頁。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DISP.>按鈕。
- ▶ 詳細設定畫面會出現。



3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4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儲存調整後的參數。相片風格選擇螢幕將會重新顯示。
- ▶ 非預設值的參數設定均顯示為藍色。



參數設定及效果

銳利度

調整影像的銳利度。

要使影像略顯柔和，將銳利度向 **0** 端調整。距 **0**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柔和。

要使影像更加清晰，將銳利度向 **7** 端調整。距 **7**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清晰。

對比度

調整影像對比度及色彩鮮艷程度。

要降低對比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平淡。

要提高對比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影像看起來就會越鮮艷。

飽和度

可調整影像的色彩飽和度。

要降低色彩飽和度，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色彩看起來就會越淡。

要增加色彩飽和度，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顏色看起來就會越深。

色調

可調整膚色。

要使膚色變紅，將其向負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紅。

要使膚色變黃，將其向正端調整。距 **+** 越近，膚色就會顯得越黃。



- 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各種相片風格回復其預設參數設定。
- 如要使用您更改的相片風格拍攝，請按第79頁中的步驟2選擇已更改的相片風格，然後拍攝。

單色調整

使用單色時，除上一頁介紹的[銳利度]及[對比度]以外，您亦可設定[濾鏡效果]及[色調效果]。

濾鏡效果



將濾鏡效果應用於單色影像後，可使白雲或綠樹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紅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綠	膚色及唇色顯得較好。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增加[對比度]會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色調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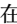
應用色調效果，可以該顏色建立單色影像。這樣可使影像更加生動。可選擇以下選項：[N:無]、[S:褐]、[B:藍]、[P:紫]或[G:綠]。

註冊喜愛的影像特性 ☆

您可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人像]或[風景]，根據需要調整其參數並註冊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或[使用者定義3]中。

您可建立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設定不同的相片風格。您亦可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270頁)調整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會出現。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按下<DISP.>按鈕。
- ▶ 詳細設定畫面會出現。



3 按下<SET>。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SET>。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按下<▲▼>鍵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要調整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請在此處選擇相片風格。





5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SET>。



6 設定參數。

- 按下<◀▶>鍵根據需要調整參數，然後按下<SET>。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10至112頁的「自訂影像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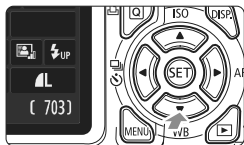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鈕以註冊更改的相片風格。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顯示。
-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使用者定義*]右方。
- ▶ 對註冊於[使用者定義*]中的相片風格設定（不同於預設設定）進行修改後，該相片風格的名稱將顯示為藍色。

- 如相片風格已在[使用者定義*]中註冊，變更步驟4中的基本相片風格將使已註冊的相片風格參數設定無效。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164頁)，所有[使用者定義*]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任何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註冊的相片風格只能將更改的參數回復為預設設定。

要使用已註冊的相片風格拍攝，請執行第79頁中的步驟2以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拍攝。

WB：配合光源☆

此功能調整色調以使白色的物體在相片中呈現白色，這稱為白平衡(WB)。一般情況下<AWB>(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



1 按下<▼WB>按鈕。

- ▶ [白平衡]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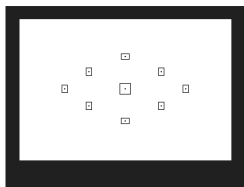
2 選擇白平衡。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顯示的「約 ****K」(K：Kelvin)是白平衡設定<☀>、<🏠>、<☁>、<☀>或<🔥>相應的色溫。



🏠 自訂白平衡

使用自訂白平衡可更準確地為指定光源進行手動設定白平衡。在實際拍攝光源下執行此步驟。



1 拍攝一個白色物件。

- 白色無花紋物件須覆蓋觀景器的中心。
- 手動對焦並為白色物件設定標準曝光。
- 您可設定任何白平衡。



2 選擇[自訂白平衡]。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訂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 自訂白平衡選擇螢幕會出現。



3 匯入白平衡資料。

- 選擇步驟1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在出現的對話螢幕上，選擇[確定]，資料會匯入。
- 選單再次出現時，按下<MENU> 按鈕以結束選單。



4 選擇自訂白平衡。

- 按下<▼WB>按鈕。
- 選擇 []，然後按下<SET>。

- 如步驟1中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拍攝影像時，如相片風格設為[單色](第80頁)，則該影像在步驟3中無法選擇。

- 18%灰度的卡片(市面有售)能產生比白色物件更精確的白平衡。
- 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270頁)註冊的個人白平衡將註冊至<>。如執行步驟3，所註冊個人白平衡的資料將會刪除。

WB 調整適合光源的色調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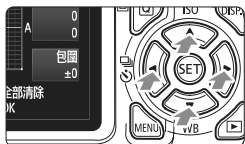
您可修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每種色彩都可修正為九級中其中之一。
該功能適用於熟悉使用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進階使用者。

白平衡修正



1 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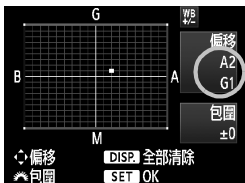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然後按下<SET>。
- ▶ 白平衡修正/白平衡包圍螢幕會出現。



2 設定白平衡修正。

- 按下<◊>鍵將「■」標記移至所需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在右上方，「偏移」表示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DISP.>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設定範例：A2、G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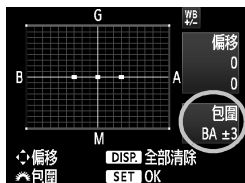
- 在白平衡修正過程中，在觀景器中及液晶螢幕上將顯示<WB>。
- 一級藍色/琥珀色修正相當於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計量單位。)

白平衡自動包圍

只要拍攝一次便可同時記錄三張不同色彩平衡的影像。在目前白平衡設定的色溫基礎上，影像將進行藍色/琥珀色偏移或洋紅色/綠色偏移包圍。這稱為白平衡包圍(WB-BKT)。白平衡包圍可以整級為單位作最高±3級調整。



藍色/琥珀色偏移±3級



包圍次序

影像將會按照以下次序包圍：1.標準白平衡、2.藍色(B)偏移、3.琥珀色(A)偏移，或1.標準白平衡、2.洋紅色(M)偏移、3.綠色(G)偏移。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 在步驟2中進行白平衡修正時，如您轉動<☀>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3點）。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藍色/琥珀色包圍，向左轉動轉盤設定洋紅色/綠色包圍。
- ▶ 在右方，「包圍」表示包圍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DISP.>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 白平衡包圍時，連續拍攝速度將降低。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亦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將減少至正常數量的三分之一。

- 您亦可在設定白平衡包圍時設定白平衡修正及自動包圍曝光(第103頁)。如您配合白平衡包圍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每次拍攝將會記錄共9張影像。
- 由於每次拍攝將記錄三張影像，因此拍攝後寫入記憶卡的時間較長。

MENU 設定色彩重現範圍 ☆

可重現色彩的範圍稱為色彩空間。使用本相機，您可將所拍攝影像的色彩空間設為sRGB或Adobe RGB。對於一般拍攝，建議使用sRGB。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sRGB。

1 選擇[色彩空間]。

- 在[]設定頁下，選擇[色彩空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色彩空間。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SET>。



關於Adobe RGB

這種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他工業用途。如您不熟悉影像處理、Adobe RGB及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則不建議使用此設定。

由於這種影像在sRGB電腦環境中及不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的打印機上呈現的色彩飽和度較低，因此需要用軟件對影像進行後期處理。



- 色彩空間設為Adobe RGB時，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以「_MG_」開始(首字元為底劃線)。
- ICC色彩描述檔不會加入。請參閱光碟中軟件使用說明書中有關ICC色彩描述檔的介紹。



5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對於靜止不動的主體非常有效。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關於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在電腦中安裝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270頁)後，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時進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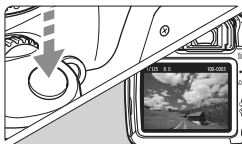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即時顯示影像會以接近真實情況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2 向主體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模式(第128 – 134頁)進行對焦。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99%(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為JPEG **L**時)。
- 即時顯示拍攝的測光模式會固定為權衡式測光。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將[👉: 自訂功能(C.Fn)]下的[8: 指定SET按鈕]設定為[5: 景深預覽]，可查看景深。
- 連續拍攝時，首張拍攝的曝光設定也將會應用於隨後的拍攝中。
- 使用 <A-DEP> 與使用 <P> 的效果相同。

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即時顯示拍攝]會顯示在[]下；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此選項會顯示在[]下。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240	220
0°C/32°F	230	210

- 以上數字是以電量充足的電池 LP-E10 及 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測試標準測試。
-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 LP-E10 時，在 23°C/73°F 溫度下，連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可持續約 2 小時；在 0°C/32°F 溫度下，可持續約 1 小時 4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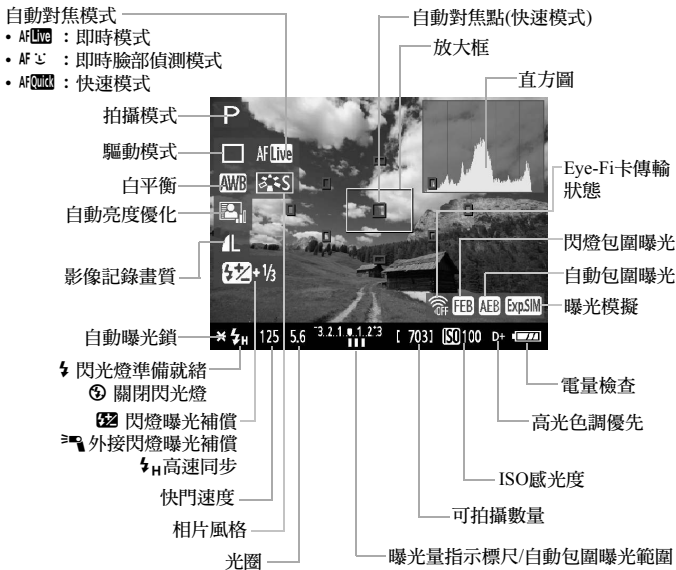
- 即時顯示拍攝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 136 頁至第 137 頁。



- 使用閃光燈時，會發出兩次快門聲音，但實際只進行一次拍攝。
- 如長時間不操作相機，電源會按照 [自動關閉電源] 的設定自動關閉 (第 155 頁)。如 [自動關閉電源] 設為 [關]，即時顯示功能會在 30 分鐘後自動終止 (相機電源保持開啟)。
- 使用 HDMI 連接線 (另行購買)，您可在電視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第 191 頁)。

關於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Exp.SIM>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Exp.SIM>閃爍，表示由於較低或較高的光照情況，即時顯示影像沒有合適的亮度顯示。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會反映曝光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或設定B快門，<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顯示為灰色(僅供參考)。直方圖在低光照或亮光環境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最終影像模擬

最終影像模擬會在即時顯示影像中反映相片風格、白平衡等效果，以便查看所拍攝的影像效果。

在拍攝靜止影像時，即時顯示影像將自動反映下列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時的最終影像模擬

- 相片風格
 - * 將反映銳利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其他所有參數。
- 白平衡
- 白平衡修正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曝光
- 景深預覽 (設定C.Fn-8-5並按下<SET>)
- 自動亮度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 高光色調優先

拍攝功能設定

本節介紹即時顯示拍攝的功能設定。

Q 速控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時，按下<Q>按鈕可設定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白平衡、相片風格、自動亮度優化、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您可設定自動對焦模式及第63頁表內所列之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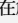


1 按下<Q>按鈕。

- ▶ 可用速控設定的功能將顯示在畫面的左方。
- 如自動對焦模式為 <AFQuick>，會同時顯示自動對焦點。您亦可選擇自動對焦點。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將顯示已選定的功能及功能指南(第47頁)。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按下<SET>將顯示相應功能的設定畫面。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將[ 自訂功能(C.Fn)]下的[9: 閃光燈按鈕功能]設定為[1: ISO感光度]時，可用速控升起內置閃光燈。使用<⚡>按鈕將設定ISO感光度。

選單功能設定



顯示如下選單選項。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即時顯示選單選項將顯示在[]下，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這些選項會顯示在[]下。

- **即時顯示拍攝**

可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或[**關閉**]。

- **自動對焦模式**

可選擇[**即時模式**](第128頁)、[**即時模式**](第129頁)或[**快速模式**](第133頁)。

-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或[**格線2**]，您可顯示格線。此設定將幫助您將相機保持在垂直方向或水平方向。

- **測光定時器** [☆]


您可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自動曝光鎖時間)。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不顯示此選項。(測光定時器固定為16秒。)



- 這些選單選項的設定將只用於即時顯示拍攝。觀景器拍攝時無法使用這些設定。
- 如您選擇[**除塵資料**]、[**手動清潔感應器**]、[**清除設定**]或[**韌體版本**]，即時顯示拍攝會結束。

變更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可用的自動對焦模式包括[即時模式]、[ 即時模式](臉部偵測，第129頁)及[快速模式](第133頁)。

如要精準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放大影像，然後手動對焦(第135頁)。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選擇所需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 <SET>。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可按下 <Q> 按鈕以在速控畫面(第126頁)中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AfLive

此模式使用影像感應器對焦。儘管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可使用自動對焦，但自動對焦操作時間會比快速模式稍長。對焦也可能會比使用快速模式時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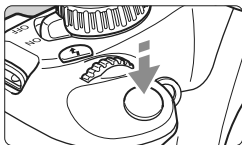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點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 <> 會出現。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按下 <> 鍵以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相片邊緣)。
- 如要回復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 <SET>。(如C.Fn-8已設定，請按下 <Av  > + <SET>。)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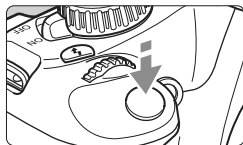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AF☺

使用與即時模式相同的自動對焦方法，會對人臉進行偵測及對焦。請讓拍攝主體面向相機。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偵測到臉部時，<☺> 框會顯示於要對焦的人臉。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將會顯示。按下<◀▶>鍵以移動<☺>框至所需的目標臉部。



2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會對<[]>框覆蓋的臉部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 如無法偵測到人臉，自動對焦點<□>會顯示並在中央執行自動對焦。



3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2頁)。

- 畫面完全脫焦時，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如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時仍可使用手動對焦，請轉動對焦環以進行初步對焦。檢測到臉部後會顯示<[]>。
- 人臉以外的其他物件可能會偵測為臉部。
- 畫面中的臉部太小或太大、太亮或太暗、傾向一邊或部份隱藏時，臉部偵測均無法操作。
- <[]>對焦框可能只覆蓋部份臉部。

- 按下<SET>時，自動對焦模式將切換為即時模式(第128頁)。您可按下<◀▶>鍵以移動自動對焦點。再次按下<SET>以返回 L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如C.Fn-8已設定，請按下<Av[]>+<SET>。)
- 在畫面邊緣偵測到臉部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因此<[]>會顯示為灰色。如您之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即時模式及 \square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註釋

自動對焦操作

- 對焦需時稍長。
- 即使已成功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將會重新對焦。
- 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及完成自動對焦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如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光源發生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並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先停止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再進行自動對焦。
- 如您在即時模式中按下 $\langle Q \rangle$ 按鈕，影像會在自動對焦點處放大。如在放大檢視時難以對焦，請返回正常顯示並自動對焦。請注意，正常及放大顯示時的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不同。
- 如在即時模式的正常檢視下自動對焦，然後放大影像，可能會脫焦。
- 在 \square 即時模式中，按下 $\langle Q \rangle$ 按鈕並不會放大影像。



- 在即時模式或 \square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如您要拍攝畫面邊緣的主體而該主體稍微脫焦，請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以對焦，然後拍攝相片。
-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出。但是如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在即時模式及 \square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中，LED燈必要時會開啟以輔助自動對焦。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及色彩單一的平面。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在亮度、色彩或圖案不斷變更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下或影像閃爍時。
- 極小的主體。
- 在相片邊緣的主體。
- 強反光的主體。
- 自動對焦點覆蓋近處及遠處主體(如籠子裡面的動物)。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移動，無法靜止。
- 正接近或遠離相機的主體。
- 主體完全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使用柔焦鏡頭應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

快速模式：AFQuick

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作單張自動對焦(第81頁)，自動對焦的方法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相同。

雖然可快速對焦目標區域，但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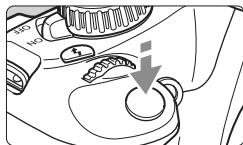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螢幕中的小方塊是自動對焦點，大方塊是放大框。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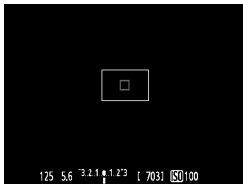
- 按下<[Q]>按鈕(☉10)以顯示速控畫面。
- ▶ 可設定的功能將顯示在畫面的左方。
- 按下<▲▼>鍵以使自動對焦點可選。
- 轉動<[]>轉盤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
- ▶ 完成對焦後，獲得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將變綠，即時顯示影像重新出現。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並閃爍。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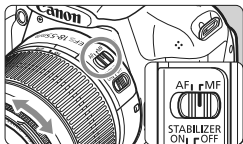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2頁)。



 自動對焦時無法拍攝相片。在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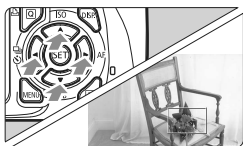
MF：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進行精確的手動對焦。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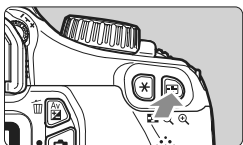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放大框

2 移動放大框。

- 按下<◇>鍵以移動放大框至要對焦的位置。
- 要將放大框回復至中央，請按下<SET>。(如C.Fn-8已設定，請按下<Av☑>+<SET>。)



3 放大影像。

- 按下<Q>按鈕。
- ▶ 放大框內的區域將放大。
- 每次按下<Q>按鈕，顯示將變更如下：

□ 5倍 → 10倍 → 正常檢視 □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4 手動對焦。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Q>按鈕以返回正常檢視。

5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2頁)。




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

關於白色及紅色內部溫度過高警告圖示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或高溫環境而導致相機內部溫度升高時，白色圖示將會出現。如在螢幕顯示該圖示時繼續拍攝，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在重新開始拍攝之前，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讓相機溫度降低。
- 如在白色圖示顯示時，相機的內部溫度進一步升高，將閃爍紅色的圖示。閃爍的圖示是即將自動終止即時顯示拍攝的警告。如出現這種情況，相機內部溫度降低前您可能無法繼續拍攝。請關閉電源讓相機休息片刻。
- 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將導致及圖示更快地出現。不拍攝時請關閉相機。


即時顯示影像的注意事項

- 在低光照或亮光環境下，即時顯示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影像光源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在實際拍攝光源下重新開始拍攝。
- 如您將相機指向其他方向，即時顯示影像會暫時失去正確的亮度。請等待直至亮度等級穩定後再拍攝。
- 如相片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如太陽，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黑。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會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如在低光照環境下將[ 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光亮設定，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色度雜訊。但是，色度雜訊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更加明顯。



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

拍攝效果的注意事項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從而減低影像畫質。不拍攝影像時請終止即時顯示拍攝。
- 執行長時間曝光前，請暫停即時顯示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拍攝。這會防止影像畫質下降。
- 在高溫或高ISO感光度時執行即時顯示拍攝可能會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雜訊(條紋、亮點等)可能更加明顯。
- 如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請返回正常顯示後再拍攝相片。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值會顯示為橙色。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影像也會按正常顯示拍攝。
- 如[ 自動亮度優化](第107頁)未設定[關閉]，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減少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如您使用TS-E鏡頭垂直偏移鏡頭或使用延伸管，可能無法獲得標準曝光，或可能造成不正常曝光。

自訂功能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效(第21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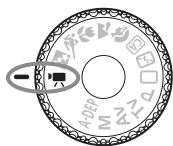
鏡頭及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 無法使用超遠攝鏡頭的對焦預設功能。
- 使用內置閃光燈或外接閃光燈時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造型閃燈無法與外接閃光燈配合使用。



6

拍攝短片



將模式轉盤設為<📹>時，便可拍攝高清(HD)短片。短片記錄格式為MOV。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6」或以上的大容量記憶卡。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
如您在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播放短片時，短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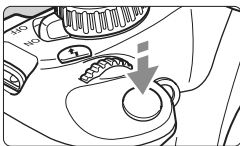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

將拍攝模式設為<📹>時，便可使用自動曝光輕鬆拍攝高清(HD)短片。播放短片時，建議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第184、191頁)。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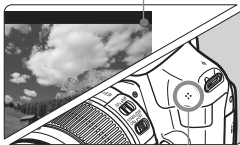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128頁至第135頁)。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進行對焦。



3 拍攝短片。

- 按下<📷>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再次按下<📷>以停止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短片記錄中



麥克風



- 在短片拍攝模式中，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也無法拍攝靜止影像。
- 拍攝短片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50頁及第151頁。**
- **必要時，請同時參閱第136頁及第137頁的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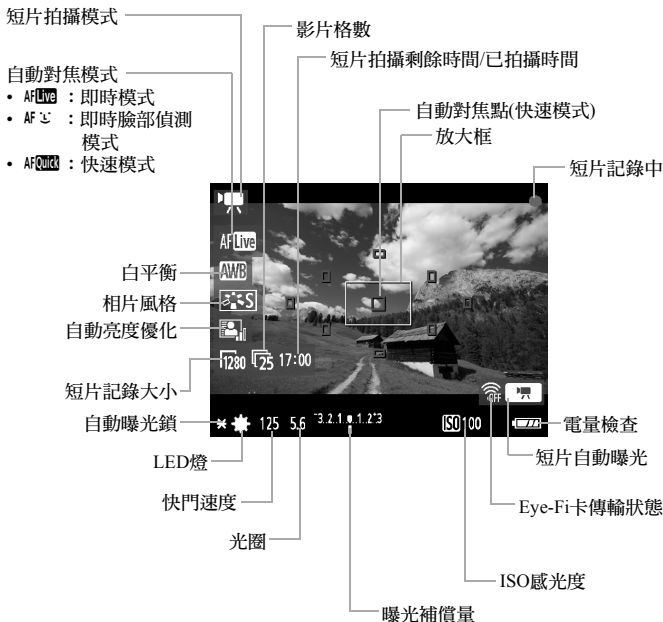
- 每次拍攝短片時都會記錄一個短片檔案。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99%。
- ISO感光度、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
- 按下<★>按鈕可使用自動曝光鎖(第105頁)。如要在拍攝短片時取消自動曝光鎖定，請按下<☒>按鈕。
- 持續按下<Av☒>按鈕並轉動<☀️>轉盤，您可設定曝光補償。
- 半按快門按鈕時，螢幕底部會顯示曝光設定以供參考。
- 聲音會透過相機的內置單聲道麥克風記錄(第140頁)。
- 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10的總拍攝時間如下：23°C/73°F：約1小時50分鐘，0°C/32°F：約1小時30分鐘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

本相機兼容在低光照情況下自動開啟LED燈的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關於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DISP.>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如相機中沒有記憶卡，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以紅色顯示。
- 短片拍攝開始後，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變更為已拍攝時間。

最終影像模擬

最終影像模擬會在短片影像中反映相片風格、白平衡等效果，以便查看所拍攝的短片效果。

短片拍攝時，短片影像將會自動反映下列設定。

短片拍攝的最終影像模擬

- 相片風格
 - * 將反映銳利度、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其他所有參數。
- 白平衡
- 曝光
- 景深
- 自動亮度優化
- 周邊亮度校正
- 高光色調優先

拍攝功能設定

本節介紹短片拍攝的功能設定。

Q 速控

液晶螢幕上顯示短片影像時，您可按下<Q>按鈕啟用以下設定：自動對焦模式、白平衡、相片風格及自動亮度優化。



1 按下<Q>按鈕。(☺10)

- ▶ 使用速控按鈕可設定的功能會出現在螢幕左方。
- 如自動對焦模式設為 <AFQuick>，會同時顯示自動對焦點。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47頁)將會出現。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設定。按下<SET>會顯示相應功能的設定畫面。

MENU 選單功能設定

以下介紹[]、[]及[]設定頁下顯示的選單選項。

[]設定頁



- **自動對焦模式**

自動對焦模式與第 128 頁至第 134 頁所述相同。您可選擇 [**即時模式**]、[即時模式]或[**快速模式**]。請注意，您無法對運動主體持續對焦。

- **短片拍攝時使用快門按鈕自動對焦**

設為 [**啟動**]時，短片拍攝期間可進行自動對焦。但是無法進行連續自動對焦。如您在短片拍攝時進行自動對焦，可能會出現短暫的脫焦或曝光改變。短片亦會同時記錄鏡頭操作的雜音。

短片拍攝期間，如設為[**快速模式**]自動對焦模式，自動對焦仍會以[**即時模式**]進行。



- [//]選單設定頁下的設定只在<>模式下可用。在<>模式以外的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這些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設定也會同時應用於即時顯示拍攝。

● **☞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您可以變更指定至半按快門按鈕位置及自動曝光鎖按鈕的功能。

●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

一般功能。半按快門按鈕執行自動對焦。按下<★>按鈕進行自動曝光鎖定。

●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自動曝光鎖定。如要自動對焦，請按下<★>按鈕。如您想要對影像不同部份對焦及測光時非常有效。

● **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自動曝光鎖：**

半按快門按鈕執行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進行自動對焦時，您可按住<★>按鈕暫停自動對焦。鬆開<★>按鈕便可恢復自動對焦。您不能使用自動曝光鎖。

●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自動曝光鎖：**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測光。如要自動對焦，請按下<★>按鈕。您不能使用自動曝光鎖。

● **☞ 高光色調優先**

如設為[啟動]，高光細節會得到改進。從標準的18%灰度至明亮的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ISO 200—6400。自動亮度優化也將會自動設為[關閉]並無法變更。

[MENU]設定頁



● 短片記錄大小

短片會以[1280 × 720]高清(HD)畫質記錄。您可選擇影片格數[30]或[25] (每秒記錄格數)以配合電視的視頻格式。

* 影片格數以格/秒或每秒格數表示。

[30]：適用於電視視頻格式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25]：適用於電視視頻格式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大利亞等)。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 由於檔案系統的局限，單個短片片段達到4GB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 您可按下<[RECORD]>按鈕立即重新開始拍攝新的短片。(開始記錄新短片檔案。)

短片記錄大小	總記錄時間(約值)			檔案大小(約值)
	4GB記憶卡	8GB記憶卡	16GB記憶卡	
[1280 × 720] [30] [25]	17分鐘	34分鐘	1小時8分鐘	222.6 MB/分鐘



- 相機內部溫度升高可能會導致短片拍攝在達到上述表格中的最長記錄時間前停止(第150頁)。
- 單個短片片段的最長記錄時間為29分鐘59秒鐘。



- 無法以全高清(Full HD)或標清(SD)畫質拍攝短片。
- 使用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隨附軟件，第270頁)，您可從短片中擷取靜止相片。所擷取的靜止相片畫質為[1280 × 720]，約920,000像素。

- **錄音**

錄音設為[開]時，聲音會透過相機的內置單聲道麥克風記錄。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外接麥克風無法使用。

- **測光定時器**

您可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自動曝光鎖時間)。

-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井]或[格線2 井井]，您可顯示格線。此設置將幫助您將相機保持在垂直方向或水平方向。



- L及R均為48 kHz採樣頻率的16位元錄音。
- 測光定時器及顯示格線設定也將會應用於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頁



- **曝光補償**
您可在±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設定短片曝光補償。
- **自動亮度優化**
自動亮度優化可以如第107頁所述進行設定。
如[]選單設定頁的[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自動亮度優化將會自動設為[**關閉**]並無法變更。
- **自訂白平衡**
如第115頁所述，您可以選擇自訂白平衡的影像。請注意，無法在<>模式下拍攝靜止相片。請設定為<>以外的拍攝模式並拍攝靜止相片。然後，將其選為自訂白平衡。
- **相片風格**
相片風格可以如第79頁所述進行設定。



關於紅色<🔴>內部溫度過高警告圖示

- 如相機內部溫度過高，可能會顯示閃爍的紅色圖示<🔴>。閃爍的圖示是即將自動終止短片拍攝的警告。如出現這種情況，相機內部溫度降低前您可能無法繼續拍攝。請關閉電源讓相機休息片刻。
- 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進行短片拍攝，<🔴>圖示將會更快出現。不拍攝時請關閉相機。



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

記錄及影像畫質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也會持續運作。因此，影像穩定器會消耗電池電量並可能縮短短片拍攝總時間或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如您使用三腳架或毋須使用影像穩定器，請將IS開關設為<OFF>。
- 相機的內置麥克風會同時記錄相機的操作雜音。
- 如因記憶卡剩餘空間不足而導致短片無法拍攝，短片記錄大小及短片拍攝剩餘時間(第142頁)將會以紅色顯示。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右方顯示五級指示標尺。此指示標尺表示沒有寫入記憶卡的資料量(內置緩衝記憶體的剩餘容量)。記憶卡寫入速度越低，指示標尺攀升的速度越快。如指示標尺變滿，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如記憶卡寫入速度很快，指示標尺將不會出現，即使出現也會很少向上攀升。首先，請試拍短片以確保記憶卡寫入速度是否足夠快。



指示標尺



短片拍攝注意事項

播放及電視機連接

- 如拍攝短片時亮度發生變更，播放短片時此部份可能會暫時靜止。
- 如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191頁)並拍攝短片，拍攝的短片將會在電視機上以小尺寸顯示。但短片仍會以高清(HD)畫質記錄。
- 如您連接相機至電視機並拍攝短片，拍攝過程中電視機將不會輸出聲音。但聲音會正常記錄。



7

便捷功能

- 取消提示音(第154頁)
-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第154頁)
-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第154頁)
-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155頁)
-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第155頁)
-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第156頁)
- 檔案編號方法(第158頁)
- 設定版權資訊(第160頁)
-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第162頁)
- 檢查相機設定(第163頁)
-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第164頁)
- 關閉/開啟液晶螢幕(第166頁)
-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第166頁)
- 設定閃光燈(第167頁)
- 加入除塵資料(第171頁)
-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第173頁)

便捷功能

MENU 取消提示音

您可在成功對焦後或執行自拍時避免提示音響起。



在[]設定頁下，選擇[提示音]，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MENU 未插入記憶卡提示

避免相機中無記憶卡時執行拍攝。



在[]設定頁下，選擇[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然後按下<SET>。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如您在未安裝記憶卡時按下快門按鈕，觀景器中會顯示「Card」，您將無法釋放快門。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如設定為[關]，則不會立即顯示拍攝的影像。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則會保持顯示影像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

檢視影像時，如您操作任何相機控制部件，如半按快門按鈕，影像檢視會結束。



在[]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MENU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不操作達設定時間後便會自動關機。您可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相機因自動關閉電源而關閉時，您可半按快門按鈕或按下以下任何按鈕以重新啟動相機：<MENU>、<▶>、<📷>等。

如設定為[關]，使用者可自己關閉相機電源或按下<DISP.>按鈕關閉液晶螢幕以節省電池電量。

即使設定為[關]，持續30分鐘不操作相機，液晶螢幕將會自動關閉。按下<DISP.>按鈕可重新打開液晶螢幕。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MENU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您可調整液晶螢幕的亮度使其更易於查看。



在[🔧]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亮度]，然後按下<SET>。顯示調整螢幕時，按下<◀▶>鍵調整亮度，然後按下<SET>。



檢查影像曝光時，請將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4並避免周圍的光線影響檢視的影像。

MENU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您可自由建立並選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這是非強制選項，因為用於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會自動建立。

建立資料夾



1 選擇[選擇資料夾]。

- 在[]設定頁下，選擇[選擇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建立資料夾]。

- 選擇[建立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3 建立新資料夾。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將會建立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

選擇資料夾



- 顯示資料夾選擇畫面時，選擇一個資料夾並按下 <SET>。
- ▶ 這會選擇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 隨後拍攝的影像會記錄至選定的資料夾。

關於資料夾

以「100CANON」為例，資料夾名稱以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開始，以五位字母數字字元結束。資料夾中可儲存多達9999張影像(檔案編號0001－9999)。資料夾已滿時，將會自動建立編號大一個數字的新資料夾。另外，如執行手動重設(第159頁)，亦會自動建立新資料夾。可建立編號為100至999的資料夾。

使用電腦建立資料夾

在螢幕上開啟記憶卡，建立一個名為「DCIM」的新資料夾。開啟DCIM資料夾，然後根據需要建立多個資料夾以儲存並管理您的影像。資料夾名稱必須使用「100ABC_D」的格式，前三位數字為100－999，之後為五位字母數字字元。五個字元可為從A到Z的大小寫字母、數字及底劃線「_」的組合。資料夾名稱中不能有空格。另外，資料夾名稱不能有相同的三位數字編號，即使字母不同，如「100ABC_D」及「100W_XYZ」。

MENU 檔案編號方法

影像檔案將按照影像拍攝的順序從0001至9999進行編號並儲存至資料夾。您可變更指派檔案編號的方法。

檔案編號將以這種格式顯示在您的電腦上：IMG_0001.JP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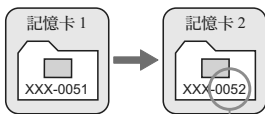
在[]設定頁下，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下<SET>。以下為可用設定。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 [連續編號]：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或建立了新資料夾，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或建立新的資料夾，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直至9999，以便您將多張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編排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儲存至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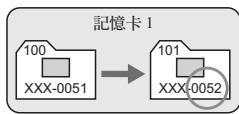
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更換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下一個連續的檔案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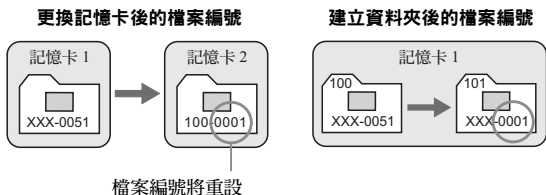
建立資料夾後的檔案編號



- **[自動重設]：每次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檔案編號都會從0001重設。**

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時，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如您要根據記憶卡或資料夾整理影像，這十分方便。

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儲存影像，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 **[手動重設]：手動重設檔案編號至0001或在新資料夾中從0001開始檔案編號。**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一個新資料夾，儲存至此資料夾的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

例如，您想將前一天拍攝的影像及當天拍攝的影像儲存至不同的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方便。

手動重設後，檔案編號方法會回復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不會出現手動重設確認畫面。)



如編號為999的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也無法繼續拍攝。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提示您更換記憶卡的訊息。請更換新記憶卡。



對於JPEG及RAW影像，檔案名稱會以「IMG_」開始。短片檔案名稱會以「MVI_」開始。JPEG影像的副檔名為「.JPG」，RAW影像的副檔名為「.CR2」，短片的副檔名為「.MOV」。

MENU 設定版權資訊 ☆

設定的版權資訊將會作為 Exif 資訊加入影像。

**1 選擇[版權資訊]。**

- 在[]設定頁下，選擇[版權資訊]，然後按下 <SET>。

**2 選擇要設定的選項。**

- 選擇[輸入作者姓名]或[輸入版權細節]，然後按下 <SET>。
- ▶ 文字輸入畫面會出現。
- 選擇[顯示版權資訊]以查看當前設定的版權資訊。
- 選擇[刪除版權資訊]以刪除當前設定的版權資訊。

**3 輸入文字。**

- 請參閱下頁的「文字輸入步驟」並輸入版權資訊。
- 您最多可輸入63個字母數字字元及符號。

4 結束設定。

- 輸入文字後，按下 <MENU> 按鈕以結束。

文字輸入步驟



- **變更輸入區域：**
按下<Q>按鈕以在頂部及底部的輸入區域間切換。
- **移動游標：**
按下<◀▶>鍵以移動游標。

- **輸入文字：**
在底部區域，按下<◆>鍵或轉動<⚙>轉盤選擇字元，然後按下<SET>以輸入字元。
- **刪除字元：**
按下<☒>按鈕以刪除一個字元。
- **結束：**
輸入文字完成後，按下<MENU>按鈕結束文字輸入並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 **取消文字輸入：**
要取消文字輸入，請按下<DISP.>按鈕取消並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您亦可使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第270頁)設定或查看版權資訊。

MENU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從而垂直顯示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而非水平顯示。可更改該功能的設定。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旋轉]，然後按下<[SET]>。可用設定說明如下。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 [開]：在液晶螢幕及電腦上播放時，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
- [開]：垂直影像只在電腦上自動旋轉。
- [關]：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 常見問題

- 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時，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
按下<[▶]>按鈕，影像播放將會顯示旋轉後的影像。
- 設定為[開]，但播放時影像並未自動旋轉。
[自動旋轉]設定為[關]時拍攝的垂直影像不會自動旋轉。如鏡頭向上仰或向下垂時拍攝垂直影像，則影像播放時可能不會自動旋轉。在這種情況下，請參閱第179頁的「旋轉影像」。
-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如何將設為[開]時拍攝的影像旋轉。
設定為[開]，然後播放影像。影像將會旋轉。
- 垂直影像在電腦螢幕上無法旋轉。
所使用的軟件不兼容影像自動旋轉。請使用相機隨附的軟件。

DISP. 檢查相機設定

顯示選單時，按下<DISP.>按鈕可顯示相機的主要功能設定。



- 顯示選單時，按下<DISP.>按鈕可顯示設定。
- 再次按下<DISP.>按鈕返回選單。

設定顯示

可用空間	1.90 GB	記憶卡剩餘容量
色彩空間	sRGB	色彩空間(第119頁)
白平衡偏移/包圍	0,0/±0	白平衡修正(第117頁)/ 白平衡包圍(第118頁)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即時顯示拍攝(第121頁)
🔊 30秒	👁️ 關	
🔊 開	👁️ 開	防紅眼功能(第89頁)
		自動旋轉顯示(第162頁)
2011/02/28 13:30:00		日期/時間(第33頁)

提示音(第154頁)

自動關閉電源(第155頁)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相機的拍攝設定及選單設定可回復預設設定。此功能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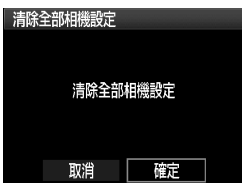
1 選擇[清除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除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 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將重設相機至下一頁的預設設定。

? 常見問題

-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上述操作後，執行[:清除設定]並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216頁)。

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選擇	自動選擇
驅動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單張拍攝)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ISO感光度	AUTO(自動)
ISO自動	最高：3200
曝光補償/AEB	取消
閃燈曝光補償	0(零)
自訂功能	無變更

相機設定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
提示音	開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
影像檢視時間	2秒
顯示直方圖	亮度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0張)
自動旋轉	開 
液晶螢幕亮度	     
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快門按鈕
日期/時間	無變更
語言	無變更
功能指南	啟動
版權資訊	無變更
透過HDMI控制	關閉
Eye-Fi傳輸	關
我的選單設定	無變更

即時顯示拍攝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顯示格線	關
測光定時器	16秒

影像記錄設定

畫質	 L
相片風格	標準
自動亮度優化	標準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保留校正資料
色彩空間	sRGB
白平衡	 (自動)
自訂白平衡	取消
白平衡修正	取消
白平衡包圍	取消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
除塵資料	刪除

短片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短片拍攝時使用快門按鈕自動對焦	關閉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
 高光色調優先	關閉
短片記錄大小	無變更
錄音	開
測光定時器	16秒
顯示格線	關
曝光補償	取消
自動亮度優化	標準
自訂白平衡	取消
相片風格	標準

MENU 關閉/開啟液晶螢幕

半按快門按鈕可開啟/關閉拍攝設定顯示(第46頁)。



在[]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關/開按鈕]，然後按下<SET>。以下為可用設定。選擇其中一項，然後按下<SET>。

- **[快門按鈕]**：半按快門按鈕會關閉顯示。釋放快門按鈕時，顯示會開啟。
- **[快門/DISP]**：半按快門按鈕會關閉顯示。釋放快門按鈕仍會保持顯示關閉狀態。要開啟顯示，請按下<DISP.>按鈕。
- **[保持開啟]**：即使半按快門按鈕也會保持顯示開啟狀態。要關閉顯示，請按下<DISP.>按鈕。

MENU 變更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您可變更拍攝設定畫面的背景顏色。



在[]設定頁下，選擇[螢幕顏色]，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顏色，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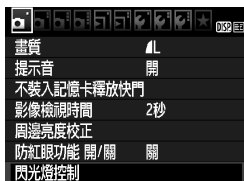
結束選單後，選定的顏色會顯示於拍攝設定畫面。



MENU 設定閃光燈☆

您可使用相機的選單設定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設定。只有安裝的**EX**系列閃光燈兼容此功能時，才可使用相機的選單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設定步驟與設定相機選單功能相同。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 ▶ 閃光燈控制畫面會出現。

[閃光燈閃光]



- 一般情況下，請將此設為[啟動]。
- 如設為[關閉]，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均不會閃光。當您只想使用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使用[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可設定下一頁所列的功能。[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下顯示的功能會因閃光燈型號而異。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或[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 ▶ 閃光燈功能將會顯示。沒有顯示為灰色的功能均可選擇及設定。

即使[閃光燈閃光]已設為[關閉]，如在低光照情況下難以對焦，內置閃光燈仍會連續閃光(自動對焦輔助光，第84頁)。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的可設定功能

功能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頁碼
閃燈模式	E-TTL II(固定)	○	168
快門同步		○	169
閃燈包圍曝光*	—	○	—
閃燈曝光補償		○	102
E-TTL II測光		○	169
變焦*	—	○	—
無線閃燈設定*	—	○	—

* 關於[閃燈包圍曝光]、[變焦]及[無線閃燈設定]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閃燈模式

使用外接閃光燈時，您可選擇適合拍攝目的的閃燈模式。



- [E-TTL II]是使用EX系列閃光燈進行自動閃光燈拍攝的標準模式。
- [手動閃燈]能讓您自行設定閃燈輸出。這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關於其他閃燈模式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 [前簾同步] 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如設為 [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同步速度時，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前車燈。設為後簾同步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進行預閃。這用於確定曝光。然後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會進行實際閃光燈閃光。因此閃光燈會進行兩次閃光。但是，使用比1/30秒更快的快門速度時，前簾同步會自動啟用。

如安裝外接閃光燈，您亦可設定 [高速同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閃燈曝光補償**

請參閱第102頁的「 閃燈曝光補償」。

- **E-TTL II閃燈測光**

使用普通閃燈曝光時，請將其設為 [權衡式]。[平均] 適用於進階使用者。如同使用外接閃光燈時一樣，會以整個測光區域進行平均測光。可能需要使用閃燈曝光補償。

- **清除閃光燈設定**

在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螢幕，按下 <DISP.> 按鈕以顯示清除閃光燈設定的螢幕。選擇 [確定] 時，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的設定將會清除。

設定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

[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下顯示的自訂功能顯示會因閃光燈型號而異。



1 顯示自訂功能。

- 選擇[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 <SET>。

2 設定自訂功能。

- 按 <◀▶> 鍵選擇功能編號，然後設定功能。步驟與設定相機的自訂功能(第 216 頁)相同。
- 如要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請在步驟 1 中選擇[清除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MENU 加入除塵資料☆

進入相機的灰塵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並導致拍攝的影像上出現明顯的塵點。您可以在影像上附加除塵資料以刪除這些塵點。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270頁)會使用除塵資料以自動刪除塵點。

準備

- 準備一個白色物件(白紙等)。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mm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設定對焦至無限遠(∞)。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檢視鏡頭前端，並按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

獲取除塵資料



1 選擇[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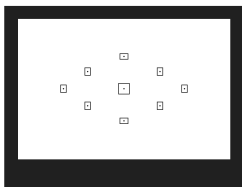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除塵資料]，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會出現操作說明。





3 拍攝白色物件。

- 在20cm—30cm(0.7呎—1.0呎)的距離，將無圖案的白色物件充滿觀景器並拍攝相片。
- ▶ 相片將以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拍攝，光圈為f/22。
- 因為影像並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獲取資料。
- ▶ 拍攝相片後，相機會開始收集除塵資料。獲取除塵資料後，將會出現訊息。選擇[確定]，選單會重新顯示。
- 如沒有成功取得資料，效果訊息將會出現。請按照上一頁中「準備」的步驟操作，然後選擇[確定]。再次拍攝相片。

關於除塵資料

獲取除塵資料後，資料會加入到隨後拍攝的所有JPEG及RAW影像上。因此執行重要的拍攝前，請再次獲取除塵資料以將其更新。

有關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第270頁)消除塵點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加入影像的除塵資料非常小，幾乎不會影響影像檔案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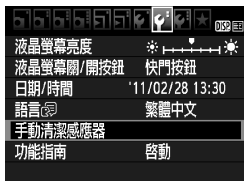
⚠ 請確保使用白色物件，例如一張新的白紙。如紙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軟件除塵的準確度。

MENU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如有灰塵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並在影像上出現塵點，您可使用相機吹氣泵自己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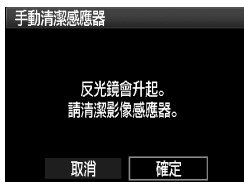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如需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佳能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清潔感應器前，請移除相機上的鏡頭。



1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在[]設定頁下，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反光鏡會立即升起，快門將開啟。

3 清潔影像感應器。

4 結束清潔感應器。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10(另行購買)作為電源。
- 如您使用電池，請確保將電池電量完全充滿。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及影像感應器可能會受損。**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
 - 開啟記憶卡/電池盒蓋。
-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請使用不帶刷子的吹氣泵，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氣泵嘴伸入相機的接環卡口內。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或反光鏡可能會受損。
- 請勿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因為高壓氣流會損壞感應器或噴射氣流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
- 如在清潔影像感應器時電池電量變低，會發出提示音警告。請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
- 如污漬無法以吹氣泵清除，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8

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與檢視影像及短片相關的功能，比第2章「基本拍攝及影像播放」中的介紹更詳細。本章將介紹如何使用相機播放及刪除相片及短片，如何在電視機上檢視。

關於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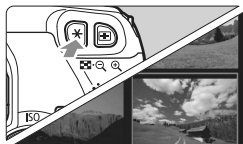
☑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1 播放影像。

- 如您按下 <▶> 按鈕，液晶螢幕上會顯示最後拍攝的影像。



2 切換至索引顯示。

- 按下 <☐·Q> 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當前選中的影像將高亮顯示在一個藍框中。
- 再次按下 <☐·Q> 按鈕可切換至9張影像索引顯示。
- 按下 <Q> 按鈕會在9張影像顯示、4張影像顯示及單張影像顯示之間切換。



3 選擇影像。

- 按下 <◀◆> 鍵以移動藍框選擇影像。
- 轉動 <☀> 轉盤會顯示下一個畫面或上一張影像。
- 按下 <SET> 按鈕，已選擇的影像將會以單張影像顯示。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轉動<◀▶>轉盤以選定的跳轉方法向前或向後跳轉影像。



跳轉方法

播放位置

1 選擇[用◀▶進行影像跳轉]。

- 在[◀▶]設定頁下，選擇[用◀▶進行影像跳轉]，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跳轉方法。

- 按下<◀▶>鍵以選擇跳轉方法，然後按下<SET>。

◀▶：逐張顯示影像

◀▶10：跳轉10張

◀▶100：跳轉100張

◀▶：按日期顯示

📁：按資料夾顯示

🎞️：只顯示短片

📄：只顯示靜止影像

★：按影像分級顯示(第180頁)

轉動<◀▶>轉盤選擇分級。

3 跳轉瀏覽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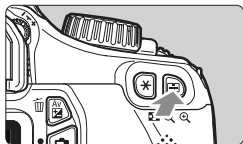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 單張影像顯示時，轉動<◀▶>轉盤。



- 如要按拍攝日期搜尋影像，請選擇[日期]。
- 如要按資料夾搜尋影像，請選擇[資料夾]。
- 如記憶卡包含[短片]及[靜止影像]，請選擇其中一個以只顯示短片或靜止影像。
- 如沒有與所選[分級]匹配的影像，您將無法使用<◀▶>瀏覽影像。

🔍/🔍 放大檢視

您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將拍攝的影像放大1.5倍至10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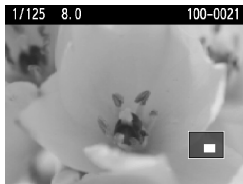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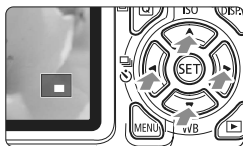
放大區域位置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如您按住<🔍>按鈕，影像會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2 捲動放大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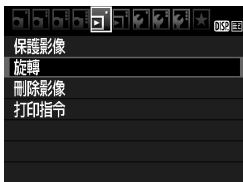
- 使用<🔍>鍵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顯示，請按下<▶>按鈕以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 轉動<🔍>轉盤，您可以相同放大倍率檢視其他影像。
- 影像拍攝後立即檢視時，無法放大影像。
- 短片無法放大。

旋轉影像

您可旋轉顯示的影像至所需方向。



1 選擇[旋轉]。

- 在[]設定頁下，選擇[旋轉]，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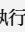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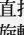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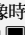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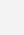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要旋轉的影像。
- 您亦可在索引顯示中選擇影像(第176頁)。



3 旋轉影像。

- 每次按下<SET>，影像都會以如下次序順時針旋轉：90° → 270° → 0°
- 如要旋轉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結束並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 如您在執行垂直拍攝前已設定[ 自動旋轉]至[開 ](第162頁)，您毋須按以上所述旋轉影像。
- 播放影像時，如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請將[ 自動旋轉]設為[開 ]。
- 短片無法旋轉。

MENU 設定分級

您可使用五種分級標記之一為影像及短片進行分級：[*]/[☆]/[★]/[☆]/[☆]。



1 選擇[分級]。

- 在[]設定頁下，選擇[分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影像或短片。

- 按下<◀▶>鍵選擇要分級的影像或短片。
- 按下<◂>按鈕可顯示三張影像。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按鈕。




3 為影像或短片分級。

- 按下<▲▼>鍵以選擇分級標記。
- ▶ 每個等級中已分級的影像及短片總數會累加。
- 如要為其他影像或短片分級，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結束並返回選單，請按下<MENU>按鈕。



分級標記([1]/[2]/[3]/[4]/[5])旁的數字最大可達999。如某分級中的影像數量為1,000或更多，將會顯示[###]。

使用分級的優勢

- 使用[☑] 用  進行影像跳轉]選項可以只顯示已分級的影像及短片。
- 使用[☑] 幻燈片播放]選項可以只播放已分級的影像及短片。
-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第270頁)可以只選擇已分級的影像及短片。
- 使用Windows Vista及Windows 7，您可以透過檔案資訊顯示或隨附的影像檢視器查看分級。

Q 播放時的速控畫面

播放影像時按下<Q>按鈕可進行以下設定：[保護影像、 旋轉、★ 分級、 用 進行影像跳轉]。請注意，短片無法旋轉(旋轉)。



1 按下<Q>按鈕。

- 影像播放時，按下<Q>按鈕。
- ▶ 使用速控按鈕可設定的功能會出現在螢幕左方。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的名稱及當前設定會在底部顯示。
- 按下<◀▶>鍵進行設定。

3 結束設定。

- 按下<Q>按鈕以關閉速控圖示及功能設定。

如要旋轉影像，請將[自動旋轉]設為[開]。如[自動旋轉]設為[開]或[關]，[旋轉]設定會記錄至影像，但相機不會旋轉顯示影像。



- 索引顯示時按下<Ⓚ>按鈕會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並出現速控圖示。再次按下<Ⓚ>按鈕將返回索引顯示。
- 對於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可選擇的功能可能有限。

🔊 欣賞短片


一般情況下，您可使用以下三種方式播放短片：

在電視機上播放 (第19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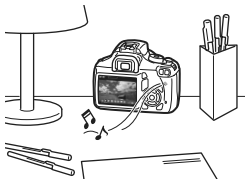
需要使用HDMI連接線(另行購買)連接相機至電視機。電視機必須也有HDMI端子。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後便可在電視機上播放短片及靜止相片。如您使用高清電視機播放本相機拍攝的高清(HD)短片，您便可以高清畫質觀看短片。

- 本相機沒有音頻/視頻輸出端子。因此無法使用類比影音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記憶卡上的短片只能在兼容MOV檔案的裝置上播放。
- 由於硬碟錄影機沒有HDMI IN端子，所以無法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硬碟錄影機。
- 即使使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至硬碟錄影機，您也無法播放或儲存短片及靜止相片。

 建議使用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

(第186–190頁)



您可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短片。您亦可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以自動幻燈片播放的方式播放記憶卡中的影像及短片。



使用電腦編輯後的短片無法重新寫入記憶卡並使用相機播放。

使用電腦播放及編輯

(請參閱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的PDF檔案使用說明書)



記錄於記憶卡的短片檔案可傳輸至電腦並使用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隨附軟件，第270頁)播放或編輯。您亦可從短片中擷取單獨一格並儲存為靜止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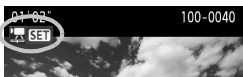
- 如要在電腦上流暢播放短片，請使用高性能的電腦。有關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的電腦硬體要求，請參閱PDF檔案使用說明書。
- 如要使用市面有售的軟件播放或編輯短片，請確保軟件兼容MOV檔案。有關市面有售軟件的詳細資訊，請諮詢軟件製造商。

播放短片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以顯示影像。



2 選擇短片。

- 按下 <◀▶> 鍵以選擇短片。
- 單張影像顯示時，左上角顯示的 <▶ SET > 圖示表示短片。
- 索引顯示時，影像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由於短片無法在索引顯示時播放，請按下 <SET> 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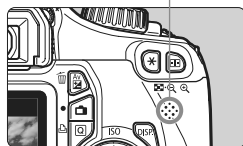
- ▶ 短片播放面板會出現在底部。







揚聲器

4 播放短片。

- 選擇 [▶] (播放)，然後按下 <SET>。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 <SET> 以暫停短片播放。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 <◀▶> 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的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功能	播放內容
 退出	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播放	按下<SET>以切換播放及停止。
 慢動作	按下<◀▶>鍵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右上角。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上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顯示上一格。按住<SET>將會回捲短片。
 下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逐格播放短片。按住<SET>將會快轉短片。
 末張	顯示短片的尾格。
 編輯	顯示編輯畫面(第188頁)。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分:秒)
 音量	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186頁)的音量。



-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LP-E10時，在23°C/73°F 溫度下連續播放時間如下所示：約4小時。
-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顯示方式(第199頁)。
- 如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184、191頁)以播放短片，請使用電視機調校音量。(轉動<🔊>轉盤將不會調校音量。)
- 本相機無法播放使用其他EOS相機拍攝的全高清(Full HD)或高清(HD)短片(影片格數為60/50格/秒)。本相機只能播放影片格數為30/25格/秒的高清(HD)及標清(SD)短片。

✂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您可以1秒為單位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



1 在短片播放畫面上選擇[✂]。

- ▶ 編輯畫面將會顯示。



2 指定要編輯的部份。

- 選擇[✂] (刪除首段)或[✂] (刪除末段)，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檢視前後數格。 按住將會快進數格。
- 確定要刪除的部份後，按下<SET>。畫面頂部以藍色突出顯示的部份為即將保留的部份。



3 查看編輯的短片。

- 選擇[▶]並按下<SET>以播放以藍色突出顯示的部份。
- 如要變更編輯，請返回步驟2。
- 如要取消編輯，請選擇[↶]並按下<SET>。



4 儲存短片。

- 選擇[☑]，然後按下<SET>。
- ▶ 儲存畫面會出現。
- 如要另存為新的短片，請選擇[新檔案]。如要儲存並覆寫原本短片檔案，請選擇[覆寫]，然後按下<SET>。

- 因短片編輯是以1秒為單位進行 ([✂]表示的位置)，編輯的實際位置與您指定的位置可能稍有不同。
- 如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空間，[新檔案]將無法選擇。
-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隨附軟件，第270頁)中有更多短片編輯功能。

MENU 幻燈片播放(自動播放)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



1 選擇[幻燈片播放]。

- 在[幻燈片播放]設定頁下，選擇[幻燈片播放]，然後按下<SET>。

要播放的影像數量



2 選擇要播放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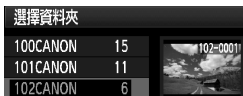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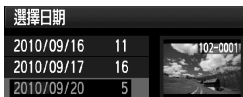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SET>。

[全部影像/短片/靜止影像]

- 按下<▲>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個：[全部影像] / [短片] / [靜止影像]。然後按下<SET>。

[日期/資料夾/分級]

- 按下<▲>鍵以選擇以下其中一個：[日期] / [資料夾] / [分級]。
- <DISP. >>突出顯示時，請按下<DISP.>按鈕。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SET>。



項目	播放內容
全部影像	會播放記憶卡中的全部靜止影像及短片。
日期	會播放指定拍攝日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資料夾	會播放所選資料夾中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短片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短片。
靜止影像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
分級	只播放符合所選分級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3 設定所需的[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設定[播放時間] (靜止影像)、[重播]及[轉場效果]。
- 然後按下<MENU>按鈕。

[播放時間]



[重播]



[轉場效果]



4 開始幻燈片播放。

- 按下<▲▼>鍵以選擇[開始]，然後按下<SET>。
- ▶ [載入影像中...]顯示後，幻燈片播放將會開始。



5 退出幻燈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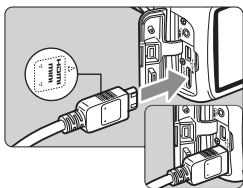
- 如要退出幻燈片播放並返回設定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 如要暫停幻燈片播放，請按下<SET>。暫停時，影像左上角將顯示[II]。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幻燈片播放。
- 自動播放時，您可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靜止相片顯示格式(第70頁)。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音量。
- 暫停時，您可按下<◀▶>鍵檢視其他影像。
- 幻燈片播放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不會啟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 如要在電視機上檢視幻燈片播放，請參閱第191頁至第193頁。

在高清電視機上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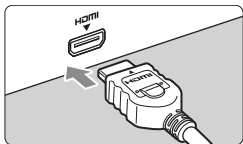
需要使用HDMI連接線(另行購買)連接相機至電視機。電視機必須也有HDMI端子。

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後便可在電視機上播放短片及靜止相片。如您使用高清電視機播放本相機拍攝的高清(HD)短片，您便可以高畫質觀看短片。



1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

- 將插頭的<▲HDMI MINI>標籤面朝向相機前部插入相機的<HDMI OUT>端子。



2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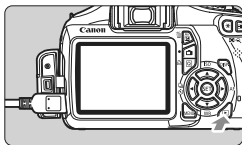
-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的HDMI IN連接埠。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連接埠。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使用電視機調校短片的音量。您無法使用相機調校音量。
- 連接或中斷相機與電視機之間的連接線前，請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 因電視機而異，顯示影像的某些部份可能會裁掉。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出現在電視螢幕上 (相機的液晶螢幕上將不會有任何顯示)。
- 影像會自動以電視機的最佳解像度顯示。
- 按下<DISP.>按鈕可變更顯示格式。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186頁。

- 請勿連接任何其他裝置的輸出端子至相機的<HDMI OUT>端子，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播放拍攝的影像。

使用HDMI CEC電視機

如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至相機的電視機兼容HDMI CEC*，您可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進行播放操作。

* 此HDMI標準功能可讓各HDMI裝置間相互控制，因此您可使用一個遙控器即可控制多個HDMI裝置。



1 將[透過HDMI控制]設為[啟動]。

- 在[▶]設定頁下，選擇[透過HDMI控制]，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2 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 電視機的輸出會自動切換至與相機連接的HDMI連接埠。

3 按下相機的<▶>按鈕。

- ▶ 電視螢幕上會出現影像，您可使用電視機的遙控器播放影像。

4 選擇影像或短片。

- 將遙控器對準電視機，然後按下←/→按鈕以選擇影像。

5 按下遙控器的確定按鈕。

- ▶ 選單會出現，您可執行左方顯示的播放操作。
- 按下←/→按鈕以選擇所需選項，然後按下確定按鈕。對於幻燈片播放，按下遙控器的↑/↓按鈕以選擇選項，然後按下確定按鈕。
- 如選擇[返回]並按下確定按鈕，選單將會消失，您可以使用←/→按鈕選擇影像。

靜止影像播放選單



短片播放選單



- ：返回
- ：9張影像的索引
- ：播放短片
- ：幻燈片播放
- DISP.：顯示拍攝資訊
- ：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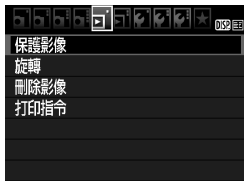


- 部份電視機需要您首先啟用HDMI CEC連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部份即使兼容HDMI CEC的電視機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這種情況下，請拔除HDMI連接線，將[透過HDMI控制]設為[關閉]，然後使用相機控制播放操作。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可防止影像被意外刪除。

MENU 保護單張影像



1 選擇[保護影像]。

- 在[]設定頁下，選擇[保護影像]，然後按下<SET>。
- ▶ 保護設定畫面將會出現。





2 選擇[選擇影像]。

-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下<SET>。

影像保護圖示




3 保護影像。

- 按下<◀▶>鍵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受保護時，螢幕頂部會出現<>圖示。
-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再次按下<SET>。<>圖示將消失。
- 如要保護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3。
- 如要結束影像保護，請按下<MENU>按鈕。選單將會重新顯示。


MENU 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保護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選擇[ 保護影像]中的[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記憶卡中全部影像]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添加保護。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選擇[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或[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如格式化記憶卡(第44頁)，保護的影像也會刪除。



- 短片同樣可以添加保護。
- 影像受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第197頁)，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便於您一次過刪除所有不需要的影像。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擇並刪除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第194頁)將不會被刪除。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 **RAW** + **L** 影像會同時刪除 **RAW** 及 **L** 影像。

刪除單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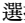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2 按下  按鈕。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對話方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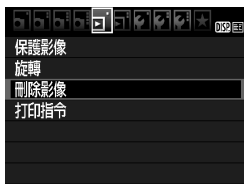


3 刪除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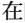

● 選擇 [刪除]，然後按下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MENU 勾選 要整批刪除的影像

您可勾選要刪除的影像以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1 選擇 [刪除影像]。

● 在 [] 設定頁下，選擇 [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影像會顯示。
- 按下 <Q>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Q> 按鈕。



3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按下 <◀▶> 鍵以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 <▲▼> 鍵。
- ▶ <✓> 勾選標記會顯示在左上角。
- 如要選擇其他需要刪除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4 刪除影像。

- 按下 <刪除> 按鈕。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的影像會刪除。

MENU 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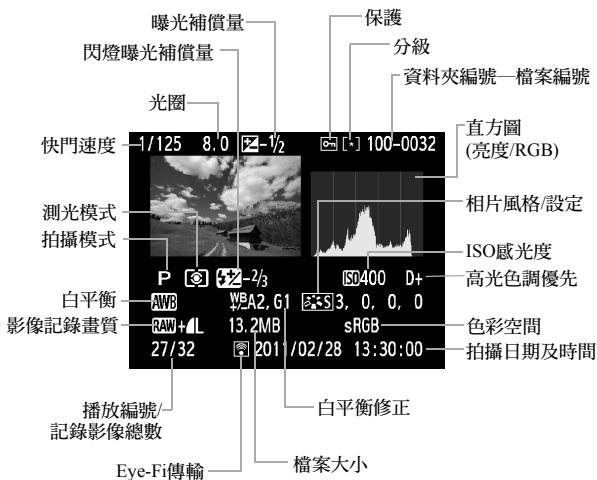
您可一次過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刪除影像] 設為 [資料夾中全部影像] 或 [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刪除。



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格式化記憶卡(第44頁)。

DISP. 拍攝資訊顯示

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範例



* 使用 **RAW** + **L** 影像時，**RAW** 檔案大小會顯示。

* 未使用任何閃燈曝光補償拍攝的閃光相片會以 **[Flash]** 圖示進行標記。使用閃燈曝光補償拍攝的相片會以 **[Flash]** 圖示進行標記。

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範例



- * 對於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拍攝的影像，所顯示的資訊可能會視乎拍攝模式而定。
- * 在<CA>模式下拍攝的相片會顯示[背景模糊]。

短片模式中拍攝的短片範例




- * 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將不會顯示。

- **關於高光警告**

顯示拍攝資訊時，影像中曝光過度的區域將會閃爍。如要獲得過度曝光區域中更多的影像細節，請將曝光補償向負方向調整，然後再次拍攝。

- **關於直方圖**

影像亮度直方圖顯示曝光等級分佈情況及整體亮度。RGB直方圖適用於檢查色彩飽和度及漸變情況。使用[ 顯示直方圖]可切換顯示。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明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暗。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亮。如左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丟失;如右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丟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會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漸變情況。

直方圖範例



偏暗影像



一般亮度




偏亮影像

[RGB]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中各原色(RGB,即紅、綠、藍)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明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暗越不突出。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亮越突出。如左方像素過多,則相應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右方像素過多,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細節。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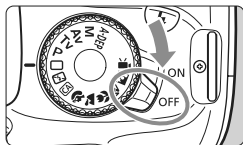
打印影像

- **打印** (第202頁)
您可直接連接相機至打印機並打印記憶卡中的影像。本相機兼容直駁打印的標準「 PictBridge」。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第211頁)
DPOF(數碼打印指令格式)能讓您按照打印指令(影像選擇、打印份數等)打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整批打印多張影像或對相片沖印機發出打印指令。

準備打印

檢視液晶螢幕時，您可使用本相機執行所有直駁打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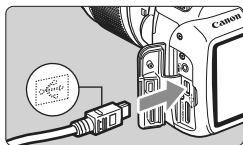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1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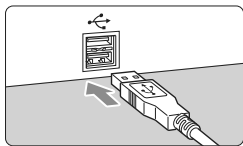
2 設定打印機。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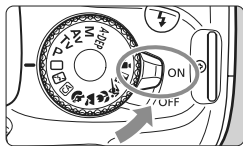


3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朝向相機正面，連接至相機的 <↔> 端子。
- 如要連接打印機，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4 開啟打印機。



5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 某些型號的打印機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PictBridge


6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影像將顯示，<📷> 圖示將出現在左上方以表示相機已連接至打印機。



- 短片無法打印。
- 本相機無法與只兼容CP Direct或Bubble Jet Direct的打印機配合使用。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如在步驟 5 中發出長聲提示音，則表示打印機存在故障。請參照顯示的錯誤訊息(第210頁)解決問題。



- 您亦可打印使用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
- 如相機使用電池供電，請確保電量充足。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最多可打印約4小時30分鐘。
- 拔除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及打印機。請握住連接線插頭(非接線)拔出連接線。
- 使用直駁打印時，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10(另行購買)為相機供電。

打印

螢幕顯示及設定選項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某些設定可能無法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打印機連接圖示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檢查液晶螢幕左上角是否顯示 < 圖示 >。
- 按下 < ◀ ▶ > 鍵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按下 < SET >。

- ▶ 打印設定畫面會出現。

打印設定畫面



設定打印效果(第206頁)。

設定是否印上日期或檔案編號。

設定打印數量。

設定裁切(剪裁)(第209頁)。

設定紙張尺寸、類型及版面編排。

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開始打印。

顯示您設定的紙張尺寸、紙張類型及版面編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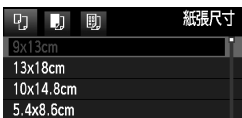
* 因打印機而異，日期、檔案編號印記及裁切等部份設定可能無法選擇。

3 選擇[紙張設定]。

- 選擇[紙張設定]，然後按下 < SET >。
- ▶ 紙張設定畫面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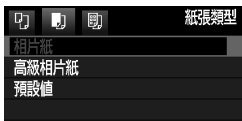


設定紙張尺寸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尺寸，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類型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類型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類型，然後按下 <SET>。
- 使用佳能打印機及佳能打印紙時，請閱讀打印機使用說明書以查看可使用的紙張類型。
- ▶ 版面編排畫面會出現。

設定版面編排



- 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有邊框	相片四周會有白色邊框。
無邊框	相片四周無邊框。如您的打印機不支援無邊框打印，則相片四周有邊框。
有邊框	拍攝資訊*會打印至9×13cm及較大尺寸的相片邊框上。
xx頁配置	選擇在每頁上打印2、4、8、9、16或20張影像。
20頁配置	將會在A4或Letter尺寸紙張上打印20或35張影像的縮圖 ^{*1} 。
35頁配置	• [20頁配置] 將會印有拍攝資訊 ^{*2} 。
預設值	版面編排會因打印機型號或打印機設定而異。

*1：使用「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第211頁)指定打印指令後，請按照「DPOF直駁打印」(第214頁)的步驟打印。

*2：會加印Exif資料中的相機名稱、鏡頭名稱、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量、ISO感光度、白平衡等。



4 設定打印效果。

- 按需要設定。如您不需要設定任何打印效果，請進入步驟5。
- 螢幕顯示因打印機型號而異。
- 選擇右上角的選項(圖中圈定的選項)，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的打印效果，然後按下<SET>。
- 如<DISP.>旁高光顯示<圖>圖示，您亦可調整打印效果(第208頁)。

打印效果	內容
開	影像將根據打印機的標準色彩打印。影像的Exif資料用以執行自動修正。
關	不會應用自動修正。
Vivid	影像將使用較高的色彩飽和度打印，以營造更加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NR	打印前會減少影像的雜訊。
B/W 黑/白	用純黑色進行黑白打印。
B/W 冷色調	以冷色調的偏藍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B/W 暖色調	以暖色調的偏黃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自動調整色彩	以實際色彩及對比度打印影像。自動色彩調整並不會應用。
手動調整色彩	打印效果與「自動調整色彩」設定相同。但是與「自動調整色彩」相比，該設定可對打印做更細微的調整。
預設值	打印效果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變更打印效果時，此變更會反映於左上角顯示的影像上。請注意，打印的影像可能與顯示的模擬影像略有不同。這同樣適用於第208頁上的[亮度]及[調整色階]。



5 設定日期及檔案編號印記。

- 按需要設定。
- 選擇<全部>，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6 設定打印張數。

- 按需要設定。
- 選擇<1張>，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打印張數，然後按下<SET>。



7 開始打印。

- 選擇[打印]，然後按下<SET>。



- 使用簡易打印，您可以使用相同的設定打印其他影像。您只需選擇影像並按下<凸>按鈕。使用簡易打印只能打印一張影像。(無法設定打印張數。)另外，不會應用任何裁切(第209頁)。
- 打印效果及其他選項的[預設值]設定為打印機製造商出廠時的預設設定。如要了解[預設值]設定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因影像檔案大小及影像記錄畫質而異，選擇[打印]後，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才可開始打印。
- 如已應用影像傾斜修正(第209頁)，打印影像可能會需要較長時間。
- 如要停止打印，請在顯示[停止]時，按下<SET>，然後選擇[確定]。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164頁)，所有的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

調整打印效果



在第206頁的步驟4中，選擇打印效果。
 <DISP.>旁高光顯示<DISP.>圖示時，您可按下<DISP.>按鈕調整打印效果。可調整項目或顯示內容會因步驟4中的選擇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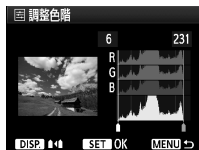
● 亮度

可調整影像亮度。

● 調整色階

選擇[手動]時，您可變更直方圖的分佈，並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顯示調整色階畫面時，按下<DISP.>按鈕以變更<↑>的位置。按下<◀▶>鍵以自由調整陰影等級(0-127)或高光等級(128-255)。



● 提高亮度

在使主體面部顯得較暗的逆光條件下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提高面部亮度。

● 紅眼修正

在主體出現紅眼的閃光影像中非常有效。設為[開]時，打印時將修正紅眼。

- 螢幕上將不會顯示[提高亮度]及[紅眼修正]效果。
- 您選擇[詳細設定]時，可調整[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及[色彩平衡]。如要調整[色彩平衡]，請使用<◀▶>鍵。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如選擇[全部清除]，所有打印效果設定都將回復到預設值。

裁切影像

傾斜修正



您可裁切影像並只打印裁切後的部份，如同影像重新構圖一樣。**請在打印前執行裁切。**如您設定影像裁切後再執行打印設定，可能需要再次設定影像裁切。

1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裁切影像]。

2 設定裁切框大小、位置及長寬比。

- 將打印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使用[紙張設定]可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

變更裁切框大小

按下<Q>或<Q>按鈕時，將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打印時影像放大倍率會越大。

移動裁切框

按下<D>鍵以水平或垂直移動影像上的裁切框。移動裁切框直至覆蓋所需的影像區域。

旋轉裁切框

按下<DISP>按鈕會在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裁切框。此功能可從水平影像建立垂直打印件。

影像傾斜修正

轉動<R>轉盤，您可調整影像傾斜角度，在±10度間以0.5度為單位調整。調整影像傾斜度時，螢幕上的<R>圖示會變成藍色。

3 按下<SET>以結束裁切。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 您可在打印設定畫面的左上方檢查裁切後的影像區域。

- 因打印機型號而異，裁切後的影像區域可能不會按照指定打印。
- 裁切框越小，相片打印件上的顆粒感越明顯。
- 裁切影像時，請查看相機的液晶螢幕。如您使用電視螢幕檢視影像，裁切框的顯示可能不準確。



處理打印機錯誤

如您解決了打印機錯誤(沒有墨水、沒有紙張等)並選擇[繼續]以恢復打印，但是打印並沒有恢復，請按下打印機上的按鈕以恢復打印。有關恢復打印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錯誤提示訊息

如打印過程中出現錯誤，在相機液晶螢幕上將出現錯誤提示訊息。請按下 <[SET]> 停止打印。問題解決後，重新開始打印。有關如何解決打印問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紙張錯誤

檢查紙張是否正確裝入打印機。

墨水錯誤

檢查打印機墨水量及廢液倉。

硬體錯誤

檢查非紙張及墨水造成的打印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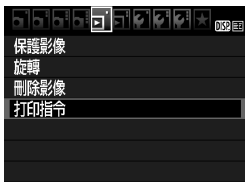
檔案錯誤

無法使用 PictBridge 打印指定的影像。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或經過電腦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打印。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您可設定打印類型、日期印記及檔案編號印記。打印設定將會應用於所有要打印的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設定打印選項



1 選擇[打印指令]。

-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及[檔案編號]。
- 選擇設定的選項，然後按下<SET>。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打印型式]






[日期]




[檔案編號]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全部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打印。
日期	開	[開]打印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打印檔案編號。	
	關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打印指令畫面將重新顯示。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按 ]或[全部影像]以指定要打印的影像。

- 即使[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因打印類型設定及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或檔案編號也不一定會打印出來。
- 使用DPOF打印時，請務必使用已經設定打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只將影像從記憶卡中擷取並嘗試打印，DPOF打印將無法執行。
- 某些兼容DPOF的打印機及相片沖印機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打印相片。如打印機發生這種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或在訂購相片時與相片沖印人員核對兼容情況。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打印指令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並嘗試指定打印指令；否則，打印指令可能無法正常操作或被覆寫。視乎影像類型而定，也可能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 RAW影像及短片無法設定打印指令。您可使用直駁打印打印RAW影像(第202頁)。
- 使用[索引]打印時，無法同時將[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

打印指令

● 選擇影像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

按下 < < >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 > 按鈕。完成打印指令設定後，按下 < MENU > 按鈕以儲存打印指令至記憶卡。



[標準] [全部]

按下 < > 鍵以設定顯示影像的打印張數。



[索引]

按下 < > 鍵以勾選 < > 方塊，影像將放入索引打印。

● 按

選擇 [標記資料夾內全部影像]，然後選擇資料夾，將會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 [清除資料夾內全部影像] 並選擇資料夾，所選資料夾的打印指令將會全部取消。

● 全部影像

如您選擇 [標記記憶卡內全部影像]，將會對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 [清除記憶卡內全部影像]，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清除。



- 請注意：即使設為「按 」或「全部影像」，打印指令中也不會包括RAW影像及短片。
- 使用PictBridge打印機時，每個打印指令不應打印超過400張影像。如您指定的影像高於此數值，全部影像可能都無法打印。

您可在PictBridge打印機上使用DPOF輕易打印影像。



1 準備打印。

- 請參閱第202頁。按照「連接相機至打印機」的步驟執行至步驟5。

2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

3 選擇[打印]。

- 只有相機與打印機連接並可執行打印時，才會顯示[打印]。

4 設定[紙張設定](第204頁)。

- 根據需要設定打印效果(第206頁)。

5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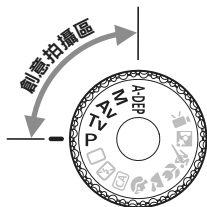
- 打印前，請務必設定紙張尺寸。
- 某些打印機無法打印檔案編號。
- 如設定[有邊框]，部份打印機可能在邊框上打印日期。
- 視乎打印機型號而定，如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或邊框上，則日期可能顯得較淡。

- 在[調整色階]下，無法選擇[手動]。
- 如您停止打印後希望再次打印剩餘影像，請選擇[重新開始]。請注意，如您停止打印後執行以下操作，打印將無法重新開始：
 - 恢復打印前，變更了打印指令或刪除了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 設定索引時，在恢復打印前變更了紙張設定。
 - 暫停打印時，記憶卡的剩餘容量非常小。
- 如打印時出現問題，請參閱第210頁。

10

自訂相機

您可使用自訂功能根據自己的拍攝喜好自訂各種相機功能。自訂功能只可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設定並使用。



MENU 設定自訂功能☆



1 選擇[自訂功能(C.Fn)]。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訂功能(C.Fn)]，然後按下<SET>。

自訂功能編號



2 選擇自訂功能編號。

- 按下<◀▶>鍵以選擇自訂功能編號，然後按下<SET>。



3 按照需要變更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編號)，然後按下<SET>。
- 如要設定其他自訂功能，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在螢幕底部，當前的自訂功能設定會顯示在相應自訂功能編號下。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步驟1的畫面會重新顯示。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在[:清除設定]中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第164頁)。

自訂功能

C.Fn I: 曝光			 即時顯示拍攝
1	曝光等級增量	第218頁	<input type="radio"/>
2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input type="radio"/>

C.Fn II: 影像

3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第219頁	<input type="radio"/>
4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input type="radio"/>
5	高光色調優先	第220頁	<input type="radio"/>


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

6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第220頁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	-----------	-------	----------------------------------

*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時，即使是在AFLive及AF_{ON}模式下，LED燈也會開啟以進行自動對焦輔助。

C.Fn IV: 操作/其他

7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第221頁	<input type="radio"/>
8	指定SET按鈕	第222頁	<input type="radio"/> (3除外)
9	閃光燈按鈕功能		<input type="radio"/>
10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第223頁	<input type="radio"/>

 灰色顯示的自訂功能在即時顯示(LV)拍攝時無法使用。(設定無法使用。)

MENU 自訂功能設定 ☆

自訂功能基於功能類型可分為四組：C.Fn I: 曝光、C.Fn II: 影像、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C.Fn IV: 操作/其他。


C.Fn I: 曝光

C.Fn-1 曝光等級增量

0: 1/3-級

1: 1/2-級

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閃燈曝光補償等。如要以大於1/3級的單位控制曝光，此功能非常有效。

 使用設定1時，在觀景器中及在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曝光量，如下所示。



C.Fn-2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在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Av**)下使用閃光燈時可設定閃燈同步速度。

0: 自動


在1/200秒至30秒的範圍內根據場景亮度自動設定閃燈同步速度。使用外接閃光燈時亦可使用高速同步。

1: 1/200-1/60秒 自動

用以避免在低光照情況下被設定低速快門。這對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非常有效。但是，雖然可使用閃光燈對主體正確曝光，背景可能會顯得較暗。

2: 1/200秒(固定)

閃燈同步速度固定為1/200秒。可比設定1更有效地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然而，背景可能會比使用設定1時還要暗。

 設定1或2時，高速同步無法與外接閃光燈配合使用。

C.Fn II: 影像

C.Fn-3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0: 關

1: 自動

關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此[自動]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2: 開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設為[開]，對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或消除的雜訊可能有效。



- 使用設定1及2時，即使使用比1秒快的快門速度，連續拍攝速度也會比較慢(影像記錄畫質設為JPEG)。連拍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亦會減少(影像記錄畫質設為JPEG)。建議只在進行長時間曝光時使用設定1及2。
- 使用設定1及2時，拍攝相片後，消除雜訊過程可能需要與曝光相同的時間。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後您才可拍攝下一張相片。
- ISO感光度為ISO 1600及以上時，使用設定2時的雜訊可能會比使用設定0或1時更明顯。
- 使用設定1或2時，如在即時顯示影像時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BUSY」會在進行消除雜訊時顯示。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前將不會有任何即時顯示。(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C.Fn-4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消除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變更設定以配合雜訊等級。

0: 標準

2: 強

1: 低

3: 關閉

- 使用設定2時的連續拍攝速度會降低(影像畫質設為JPEG或RAW +  L)。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亦會減少(影像記錄畫質設為JPEG或RAW)。
- 如您使用相機播放RAW或RAW +  L影像，或直接打印影像，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的效果可能會不明顯。您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第270頁)查看消除雜訊效果或打印雜訊減少的影像。

C.Fn -5 高光色調優先

0: 關閉

1: 啟動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的18%灰度至明亮的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 使用設定1時，自動亮度優化(第107頁)會自動設為[關閉] 並無法變更此設定。
- 使用設定1時，雜訊可能較設定0稍明顯。

- 使用設定1，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200–6400。
- 另外，啟用高光色調優先時，<D+>圖示將會顯示在液晶螢幕及觀景器中。

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

C.Fn-6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自動對焦輔助光可由相機內置閃光燈或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發射。

0: 啟動

必要時自動對焦輔助光可由內置閃光燈或外接閃光燈發射。

1: 關閉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

2: 只有外接閃光燈發射

如安裝了外接閃光燈，在必要時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相機的內置閃光燈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3: 只有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

只有具備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的外接閃光燈能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此功能可防止使用短促連續閃光(類似內置閃光燈)的閃光燈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使用配備LED燈的EX系列閃光燈時，LED燈不會自動開啟進行對焦輔助。



如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自訂功能設為[關閉]，即使相機的C.Fn-6設為0、2或3，閃光燈也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C.Fn IV: 操作/其他**C.Fn-7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0: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1: 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如要分別進行對焦及測光時非常方便。按下<★>按鈕進行自動對焦，半按快門按鈕以應用自動曝光鎖定。

2: 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AE鎖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您可按下<★>按鈕暫停自動對焦操作。該功能可防止相機與主體之間有障礙物通過時導致自動對焦偏離。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3: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AE鎖

這適合對焦持續運動及停止的主體。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您可按下<★>按鈕啟動或停止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操作。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這樣能為關鍵瞬間準備好最佳的對焦及曝光。

C.Fn-8 指定SET按鈕

您可向<SET>指定一項常用功能。相機處於拍攝狀態時按下<SET>。

0: 一般(關閉)

1: 影像畫質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畫面。

選擇所需的影像記錄畫質，然後按下<SET>。

2: 閃燈曝光補償

按下<SET>時，閃燈曝光補償設定畫面將會出現。設定閃燈曝光補償，然後按下<SET>。

3: 液晶螢幕 開/關

指定與<DISP.>按鈕相同的功能。

4: 顯示選單

按下<SET>以顯示選單畫面。

5: 景深預覽

鏡頭會縮小至設定的光圈，您可在觀景器或即時顯示影像中查看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C.Fn-9 閃光燈按鈕功能

0: 升起內置閃光燈

1: 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設定畫面會出現。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變更ISO感光度。您亦可透過觀景器設定ISO感光度。

C.Fn-10 電源開啟時，液晶螢幕的顯示狀態

0: 開啟液晶顯示

電源開關開啟時，將顯示拍攝設定(第46頁)。

1: 上一次的顯示狀態

如您按下<DISP.>按鈕，並在液晶螢幕關閉時關閉相機，重新開啟相機時拍攝設定將不會顯示。這有助於節省電池電量。選單畫面及影像播放在使用時仍會顯示。

如您按下<DISP.>按鈕以顯示拍攝設定，然後關閉相機，重新開啟相機時，拍攝設定將會顯示。

MENU 註冊至我的選單 ☆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您最多可註冊六個經常變更設定的選單選項及自訂功能。



1 選擇[我的選單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我的選單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註冊至我的選單]。

- 選擇[註冊至我的選單]，然後按下<SET>。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選擇註冊的項目，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註冊項目。
- 您最多可註冊六個項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關於我的選單設定

● 排序

您可變更在我的選單中註冊項目的次序。選擇[排序]，並選擇要變更次序的項目，然後按下<SET>。[◆]顯示時，按下<▲▼>鍵以變更次序，然後按下<SET>。

● 刪除項目及刪除全部項目

您可刪除任何註冊的項目。[刪除項目]會一次刪除一個項目，[刪除全部項目]會刪除全部的項目。

● 從我的選單顯示

設為[啟動]後，顯示選單畫面時將先顯示[★]設定頁。

11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系統配件等參考資訊。

外接閃光燈

EOS專用的EX系列閃光燈

原則上與操作內置閃光燈一樣便捷。

安裝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至相機時,幾乎所有的自動閃燈控制都由相機完成。換言之,即相當於相機外接了一個高輸出閃光燈取代內置閃光燈。



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本相機是A型相機,可使用EX系列閃光燈的所有功能。



熱靴式閃光燈



微距閃光燈

- 使用不兼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第167頁)的EX系列閃光燈時,[**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只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及[E-TTL II測光]。(部份EX系列閃光燈也可設定[**快門同步**]。)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顯示在相機液晶螢幕上的閃燈曝光補償圖示將會從變更為。
- 使用閃光燈的自訂功能將閃燈測光模式設為TTL自動閃燈時,閃光燈只會以全輸出閃光。

非EX系列的佳能閃光燈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TTL或A-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將只以全輸出閃光。
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為<M>(手動曝光)或<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然後調整光圈設定後再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

同步速度

本相機可以1/200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與小型非佳能閃光燈同步。請使用比1/200秒更慢的同步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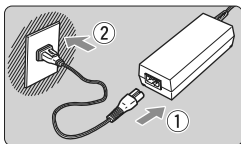
使用閃光燈前請先測試，確保閃光燈能與相機正確同步。



- 如本相機使用其他品牌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本相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並可能出現故障。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不會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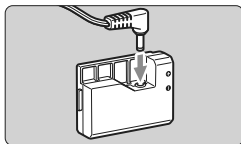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10(另行購買)，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家用電源插座，而毋須擔心剩餘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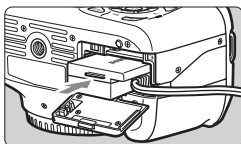
1 連接電源線。

- 如圖所示連接電源線。
- 使用相機後，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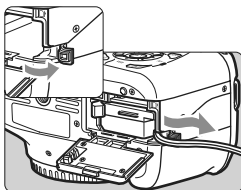
2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

- 將電源線插頭連接至直流電連接器。



3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

- 打開記憶卡/電池倉蓋，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直至其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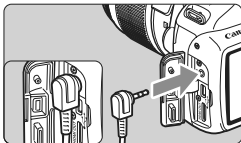
4 推入直流電源線。

- 打開直流電源線插孔蓋，然後如圖所示安裝電源線。
- 關閉記憶卡/電池倉蓋。

⚠ 當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時，請勿連接或拔掉電源線。

使用快門線

快門線RS-60E3 (另行購買)線長約60cm/2.0呎。連接至相機的遙控端子時，快門線RS-60E3可用於半按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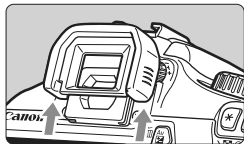


遙控器RC-6、RC-1及RC-5(均需另行購買)無法與相機配合使用。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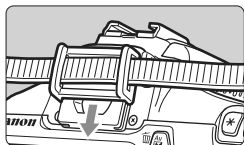
如使用自拍、B快門或快門線時未透過觀景器取景，進入觀景器的光線會導致影像過暗。為避免這種情況，請使用連接在相機背帶上的接目鏡遮光片(第25頁)。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毋須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1 移除接目環。

- 推動接目環底部以移除接目環。



2 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將接目鏡遮光片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 拍攝相片後，移除接目鏡遮光片並將接目環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使用Eye-Fi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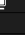
設定市面有售的Eye-Fi卡後，您可將拍攝的影像自動傳輸至電腦或透過無線區域網路上載至線上服務。

影像傳輸是Eye-Fi卡的其中一種功能。有關如何設定及使用Eye-Fi卡或任何影像傳輸問題的疑難排解，請參閱Eye-Fi卡使用說明書或諮詢Eye-Fi卡製造商。




ⓘ 不保證本相機支援Eye-Fi卡功能(包括無線傳輸)。如有Eye-Fi卡相關的問題，請諮詢Eye-Fi卡製造商。同時請注意，在部份國家或地區使用Eye-Fi卡需要取得許可。未經許可不允許使用Eye-Fi卡。如不清楚Eye-Fi卡是否在您的地區已取得使用許可，請諮詢Eye-Fi卡製造商。

1 插入Eye-Fi卡。(第28頁)


2 選擇[Eye-Fi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Eye-Fi設定]，然後按下</>。
- 只有在相機中已插入Eye-Fi卡時才會顯示此選單。

3 啟動Eye-Fi傳輸。

- 按下</>，設定[Eye-Fi傳輸]為[開]，然後按下</>。
- 如您設定[開]，即使已插入Eye-Fi卡亦不會自動傳輸(傳輸狀態圖示)。

4 顯示連接資訊。

- 選擇[連接訊息]，然後按下</>。






5 查看[無線存取點的SSID:]。





- 確保顯示 [無線存取點的SSID:] 的存取點。
- 您亦可查看 Eye-Fi 卡的 MAC 位址及韌體版本。
- 按下 <MENU> 按鈕三次以結束選單。

6 拍攝相片。


- ▶ 相片已傳輸，<Wi-Fi>圖示從灰色(未連接)切換至以下其中一個圖示。
- 對於已傳輸的影像， 會顯示在拍攝資訊顯示(第198頁)中。



傳輸狀態圖示

-  (灰色) **未連接** : 沒有與存取點連接。
-  (閃爍) **正在連接...** : 正在與存取點連接。
-  (顯示) **已連接** : 已建立與存取點的連接。
-  (↑) **傳輸中...** : 正在傳輸影像至存取點。

使用 Eye-Fi 卡的注意事項

- 如顯示「」，則在獲取無線卡訊息時發生錯誤。關閉相機後再開啟。
- 即使[Eye-Fi傳輸]設定為[關]，仍可能會傳輸信號。在醫院、飛機場及其他禁止使用無線傳輸的地方，請從相機移除 Eye-Fi 卡。
- 如無法傳輸影像，請檢查 Eye-Fi 卡及電腦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 Eye-Fi 卡使用說明書。
- 因無線區域網路的連接狀態而異，影像傳輸可能需要較長時間或中斷。
- Eye-Fi 卡可能會由於傳輸功能而發熱。
- 電池電量將會消耗更快。
- 傳輸影像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不會啟用。

各拍攝模式可用功能列表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1
		□		CA					P	Tv	Av	M	A-DEP	
全部記錄畫質設定可選		○	○	○	○	○	○	○	○	○	○	○	○	
ISO 感光度	Auto/ISO自動	●	●	●	●	●	●	●	○	○	○	○	○	●
	手動								○	○	○	○	○	
	可設定最高ISO感光度限定								○	○	○	○	○	
相片風格	自動設定													
	手動選擇								○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	○	○						
白平衡	自動	●	●	●	●	●	●	●	○	○	○	○	○	○
	預設								○	○	○	○	○	○
	使用者自訂								○	○	○	○	○	○
	修正/包圍								○	○	○	○	○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	○	○	○	○	○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	○	○	○	○	○	○	○	○	○	○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	○	○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	○	○	○	○	○	
高光色調優先									○	○	○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	●	●	●	○	○	○	○	○	
	Adobe RGB								○	○	○	○	○	
對焦	單張自動對焦				●	●	●		○	○	○	○	○	AFLive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	○	○	○	○	AF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	●	●					○	○	○	○	○	AFQuick ^{*2}
	自動對焦點選擇	●	●	●	●	●	●	●	○	○	○	○	○	AFQuick
	自動對焦輔助光	●		●	●		●	^{*3} ●	○	○	○	○	○	
	手動(MF)	○	○	○	○	○	○	○	○	○	○	○	○	○

模式轉盤		基本拍攝區							創意拍攝區					*1
									P	Tv	Av	M	A-DEP	
測光模式	權衡式	●	●	●	●	●	●	●	○	○	○	○	○	
	測光模式選擇								○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					
	曝光補償								○	○	○		○	○
	自動包圍曝光								○	○	○	○	○	
	自動曝光鎖								○	○	○		○	○
	景深預覽								○ (C.Fn-8-5)					
驅動	單張拍攝	○	○	○		○	○		○	○	○	○	○	
	連續拍攝			○	○				○	○	○	○	○	
	(10秒)	○	○	○	○	○	○	○	○	○	○	○	○	
	2 (2秒)								○	○	○	○	○	
	c (連續)	○	○	○	○	○	○	○	○	○	○	○	○	
內置閃光燈	自動閃光	●		○	●		●		●					
	開啟閃光燈			○					○	○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	○	○	●
	防紅眼	○		○	○		○		○	○	○	○	○	
	閃燈曝光鎖								○	○	○	○	○	
	閃燈曝光補償								○	○	○	○	○	
外接閃光燈	功能設定								○	○	○	○	○	
	自訂功能設定								○	○	○	○	○	
即時顯示拍攝		○	○	○	○	○	○	○	○	○	○	○	○	
速控		○	○	○	○	○	○	○	○	○	○	○	○	○
功能指南		○	○	○	○	○	○	○	○	○	○	○	○	○

*1：無法在<■>短片拍攝模式下拍攝靜止相片。

*2：在短片拍攝過程中使用時將會切換至<AFLIVE>。

*3：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自動對焦模式設為<AF QUICK>，外接閃光燈在必要時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MENU 選單設定

觀景器拍攝及即時顯示拍攝

📷 拍攝1 (紅)

頁碼

畫質	📷 L / 📷 L / 📷 M / 📷 M / 📷 S1 / 📷 S1 / S2 / S3 / RAW + 📷 L / RAW	74
提示音	開/關	154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關閉	154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154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關閉	108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開	89
閃光燈控制	閃光燈閃光/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清除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167

📷 拍攝2 (紅)

曝光補償/AEB	在±5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包圍曝光：±2級)	103
自動亮度優化	關閉/弱/標準/強	107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局部測光/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100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115
白平衡偏移/包圍	WB修正：白平衡修正 BKT設定：白平衡包圍	117 118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119
相片風格	📷 標準 / 📷 人像 / 📷 風景 / 📷 中性 / 📷 忠實 / 📷 單色 / 📷 使用者定義1、2、3	79 110 113




- [📷]拍攝2、[📷]拍攝3、[📷]設定3及[★]我的選單畫面(設定頁)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 [📷]拍攝4設定頁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為[📷]拍攝2設定頁。
- 著色的選單選項不會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

 拍攝3 (紅)

頁碼

除塵資料	獲取資料以刪除塵點	171
ISO自動	最高：400/最高：800/最高：1600/最高：3200/ 最高：6400	78


 拍攝4 (紅)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關閉	123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即時模式/快速模式	128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格線2 	127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27

 播放1 (藍)

保護影像	選擇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194
旋轉	旋轉垂直影像	179
刪除影像	選定並刪除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196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211

 播放2 (藍)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200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張/10張/100張/日期/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分級	177
幻燈片播放	播放內容/播放時間/重播/轉場效果	189
分級	[OFF]/[.] / [·] / [·] / [·] / [·] / [·]	180
透過HDMI控制	關閉/啟動	192

☛ 設定1 (黃)

頁碼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關	155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162
格式化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44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158
選擇資料夾	建立並選擇資料夾	156
螢幕顏色	選擇拍攝設定畫面顏色	166
Eye-Fi設定*	Eye-Fi傳輸：關/開 連接訊息	230

* 只在使用Eye-Fi卡時顯示。

☛ 設定2 (黃)

液晶螢幕亮度	提供7級亮度	155
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快門按鈕 / 快門/DISP / 保持開啟	166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年、月、日)及時間(時、分、秒)	33
語言	選擇介面語言	34
手動清潔感應器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173
功能指南	啟動/關閉	47

☛ 設定3 (黃)

自訂功能(C.Fn)	根據需要自訂相機功能	216
版權資訊	顯示版權資訊/輸入作者姓名/輸入版權細節/刪除版權資訊	160
清除設定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164
韌體版本	用於升級韌體	—

★ 我的選單 (綠)

我的選單設定	註冊常用選單項目及自訂功能	224
--------	---------------	-----

短片拍攝

短片1 (紅)

頁碼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即時模式/快速模式	145
短片拍攝時使用快門按鈕自動對焦	關閉/啟動	145
快門/自動曝光鎖按鈕	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鎖/自動曝光鎖/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鎖，無自動曝光鎖/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無自動曝光鎖	146
高光色調優先	關閉/啟動	146

短片2 (紅)

短片記錄大小	1280×720 /1280×720	147
錄音	開/關	148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48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格線2	148


短片3 (紅)

曝光補償	在±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	149
自動亮度優化	關閉/弱/標準/強	149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149
相片風格	標準/人像/風景/中性/ 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2、3	149


 拍攝1(紅)


頁碼

提示音	開/關	154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關閉	108

 播放1(藍)

保護影像	選擇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解除保護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194
旋轉	旋轉垂直影像	179
刪除影像	選定並刪除影像/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196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211

 播放2(藍)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200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張/10張/100張/日期/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分級	177
幻燈片播放	播放內容/播放時間/重播/轉場效果	189
分級	[OFF]/[•]/[E-]/[+]/[::]/[∞]	180
透過HDMI控制	關閉/啟動	192

☛ 設定1 (黃)

頁碼

自動關閉電源	30秒/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關	155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162
格式化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44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158
選擇資料夾	建立並選擇資料夾	156
Eye-Fi設定*	Eye-Fi傳輸：關/開 連接訊息	230

* 只在使用Eye-Fi卡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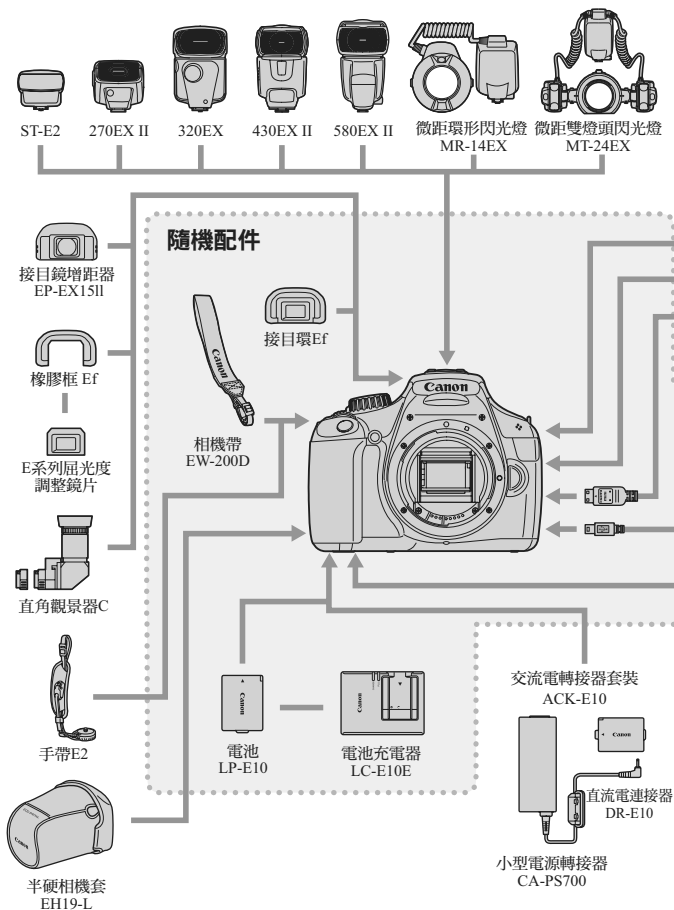
☛ 設定2 (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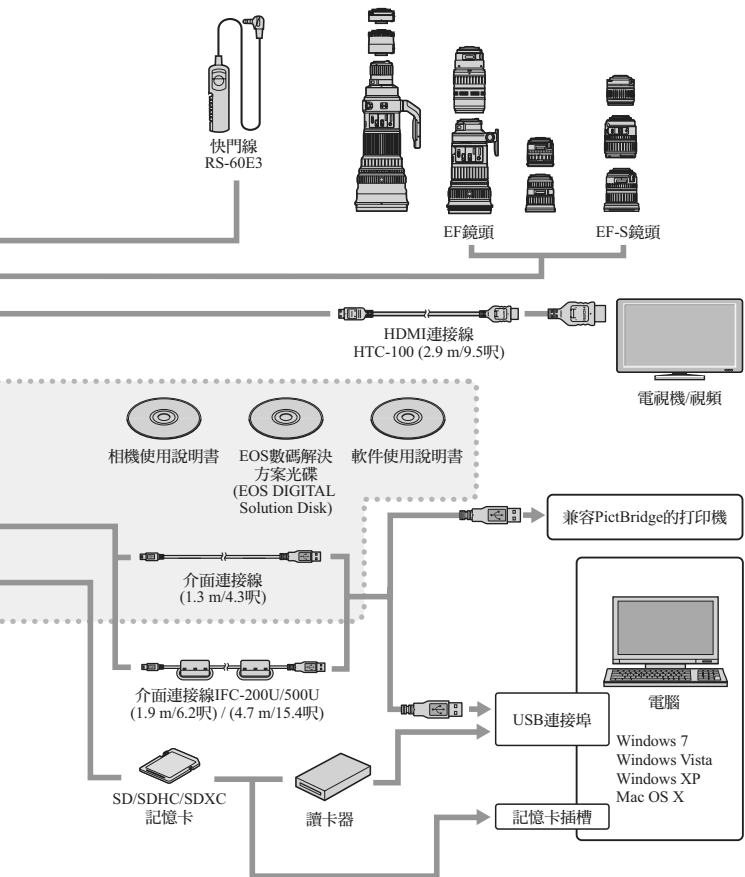
液晶螢幕亮度	提供7級亮度	155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年、月、日)及時間(時、分、秒)	33
語言	選擇介面語言	34
功能指南	啟動/關閉	47



- 觀景器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顯示的選單設定頁及選項將會有所不同。
- []短片1、[]短片2及[]短片3畫面(設定頁)只在短片拍攝模式中顯示。

系統圖





* 所有連接線的長度為大約值**m/**呎

疑難排解指南

如相機出現問題，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相關的故障

電池無法充電。

- 請勿為原裝佳能電池LP-E10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電池充電器的指示燈閃爍。

- 如電池充電器出現故障，保護電路會停止充電操作，充電指示燈將會閃爍橙色。這種情況下，請從電源插座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並取出電池。重新安裝電池至電池充電器，稍等片刻後再重新連接充電器至電源插座。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N>，相機仍無法操作。

- 確保記憶卡/電池倉蓋已關閉(第28頁)。
- 相機中的電池安裝不正確(第28頁)。
- 為電池充電(第26頁)。
- 按下<DISP.>按鈕(第46頁)。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閃爍。



- 如正在記錄影像至記憶卡時關閉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會繼續亮起或閃爍數秒。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第26頁)。
- 重複使用後，可充電電池的充電效能將會降低。請購買新電池。


- 如您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或拍攝短片(第121、139頁)，最多可拍攝數量會減少。
- 如長時間按住快門按鈕或經常僅使用自動對焦但並不拍攝相片，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如經常使用液晶螢幕，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如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相機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如不希望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請將[ 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第155頁)。
- 即使[ 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關]，相機閒置的時間達到30分鐘以後，液晶螢幕仍會自動關閉。請按下<DISP.>按鈕以打開液晶螢幕。

拍攝相關的故障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沒有正確插入記憶卡(第28頁)。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第28、196頁)。
- 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時，如您嘗試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或手動對焦(第39、85頁)。
- 將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切換至寫入/刪除設定(第28頁)。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請參閱第30頁或第250頁。

檔案編號並沒有從0001開始。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158頁)。


影像脫焦。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第35頁)。
- 為避免相機震動，請輕輕按下快門按鈕(第38、39頁)。
- 如鏡頭擁有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 在低光照情況下，快門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請使用更快的快門速度(第92頁)、設定更高的ISO感光度(第77頁)、使用閃光燈(第88頁)或使用三腳架。


出現水平線條或曝光或色調顯得不正常。

- 在觀景器或即時顯示拍攝過程中，光管、LED燈或其他人造光源會導致水平線條或曝光異常。另外，曝光或色調可能會不正確。使用低速快門可能會解決此問題。


連續拍攝速度減慢。/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

- 在[ 自訂功能(C.Fn)]下，如[3: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設定為[0: 關]及[4: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設定為[2: 強]以外的設定，連續拍攝速度將會恢復正常。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亦會恢復正常。
- 如您拍攝具精緻細節的主體(草地等)，檔案大小會增大，如第74頁所述的實際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無法設定ISO 100。

- 在[ 自訂功能(C.Fn)]下，如[5: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 啟動]，無法設定ISO 100。如設為[0: 關閉]，可設定ISO 100(第22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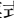



自動亮度優化無法設定。

- 在[ 自訂功能(C.Fn)]選單下，如[5: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 啟動]，自動亮度優化無法設定。如設為[0: 關閉]，可設定自動亮度優化(第107頁)。

<Av>模式與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快門速度變慢。

- 如您在背景黑暗的夜間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自動變慢(慢速同步拍攝)，以對主體及背景正確曝光。如您不想設定慢速快門速度，請設定[ 自訂功能(C.Fn)]選單的[2: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為1或2(第218頁)。

內置閃光燈自動彈起。

- 在、、及模式中，需要閃光時內置閃光燈會自動彈起。


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內置閃光燈以較短的時間間隔連續拍攝，閃光燈可能停止操作以保護閃光裝置。

無法使用[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 如外接閃光燈上已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閃燈曝光補償](第169頁)將無法在[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畫面中進行設定。另外，如您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後又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則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會覆蓋相機的設定。取消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後才可以使使用相機設定閃燈曝光補償。

無法在<Av>模式下設定高速同步。

- 在[ 自訂功能(C.Fn)]下，將[2: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設為[0:自動](第21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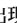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內置閃光燈的彈出裝置會輕微移動。這是正常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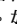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時快門會發出兩次拍攝聲音。

- 如您使用閃光燈，每次拍攝時快門將發出兩次聲音(第123頁)。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過程中出現圖示。

- 這表示相機內部溫度過高。如出現白色<>圖示，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如<>圖示為紅色，表示即時顯示或短片拍攝將會很快自動終止(第136、150頁)。

短片拍攝自動終止。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請使用SD Speed Class 6「CLASS 」或以上的記憶卡。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 如短片片段的檔案大小達到4 GB或拍攝時間達29分鐘59秒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短片拍攝過程中影像閃爍或出現水平線條。

- 短片拍攝過程中，光管、LED燈或其他人造光源會導致閃爍、水平線條(雜訊)或曝光異常。另外，曝光(亮度)或色調變更亦可能會記錄下來。

播放故障

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如液晶螢幕髒污，請使用軟布清潔。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部份影像閃爍黑色。

- 這是高光警告(第200頁)。高光細節丟失的過度曝光高光區域將會閃爍。

影像無法刪除。

- 如影像已受保護，則無法刪除(第194頁)。

短片無法播放。

- 使用隨附的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第270頁)或其他軟件在電腦中編輯後的短片無法使用相機播放。

播放短片時，可聽到相機操作的雜音。

- 如您在拍攝短片時操作相機的轉盤或鏡頭，操作雜音亦會記錄在內。

短片中存在靜止瞬間。

- 短片拍攝過程中如出現大幅的曝光變化，自動曝光便會暫停記錄直至曝光恢復穩定。

短片拍攝過程中主體顯得變型。

- 如您快速左右移動相機(高速搖攝)或拍攝移動主體，影像可能會顯得變型。

無法連接相機至電視機。

- 需要使用HDMI連接線(另行購買)連接相機至電視機。建議使用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第191頁)。
- 另請確保電視機具備HDMI IN端子。如電視機沒有HDMI IN端子，只有一個A/V IN插孔，則無法連接相機。

電視螢幕上不顯示影像。

- 確保HDMI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第191頁)。
- 建議使用HDMI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第191頁)。

讀卡器沒有識別記憶卡。

- 視乎所使用的讀卡器及電腦作業系統而定，SDXC 記憶卡可能無法正確識別。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然後使用EOS Utility (隨附軟件，第270頁)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顯示故障

選單畫面顯示較少的設定頁及選項。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及短片拍攝模式，部份設定頁及選單選項不會顯示。請將拍攝模式設為創意拍攝區模式(第42頁)。

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MG_」)。

- 設定色彩空間為sRGB。如設為Adobe RGB，首字元則為底劃線(第119頁)。

檔案名稱以「MVI_」開始。

- 這是短片檔案(第159頁)。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沒有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第33頁)。

相片中沒有日期及時間。

- 拍攝日期及時間不會出現在相片中。但是日期及時間會作為拍攝資訊記錄至影像資料。打印時，您可使用拍攝資訊中記錄的日期及時間在相片中加印日期及時間(第207頁)。

[###]會顯示。

- 如記憶卡中記錄的影像數量超出相機可顯示的數量，將會顯示[###](第181頁)。

[Eye-Fi設定]沒有出現。

- [Eye-Fi設定]只在相機中插入Eye-Fi卡時才會出現。如Eye-Fi卡的寫入保護開關設為鎖定位置，您將無法查看卡的連接狀態或關閉Eye-Fi卡傳輸(第230頁)。

打印相關的故障**打印效果比使用說明書中列出的少。**

- 螢幕顯示可能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本使用說明書中列出全部可用的打印效果(第206頁)。

錯誤代碼

錯誤編碼 如相機出現問題，錯誤訊息將會顯示。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解決方法

編號	錯誤訊息及解決方案
01	相機與鏡頭的通訊有故障。清潔鏡頭接點。
	→ 清潔相機及鏡頭的電子接點，使用佳能鏡頭(第15、18頁)。
02	記憶卡無法存取。重新插入/更換記憶卡或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取出並重新插入記憶卡，更換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第28、44頁)。
04	記憶卡已滿，無法儲存影像。請更換記憶卡。
	→ 更換記憶卡，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第28、196、44頁)。
05	內置閃光燈無法升起。關閉相機後再打開。
	→ 操作電源開關(第31頁)。
10、20、 30、40、 50、60、 70、80	因故障而無法拍攝。關閉相機後再開啟。或重新安裝電池。
	→ 操作電源開關，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或使用佳能鏡頭(第31、28頁)。

* 如錯誤持續存在，請記下錯誤編號，然後聯繫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規格

• 類型

類型：	設有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記錄媒體：	SD 記憶卡、SDHC 記憶卡、SDXC 記憶卡
影像感應器大小：	約22.0 × 14.7mm
兼容鏡頭：	佳能EF鏡頭(包括EF-S鏡頭) (鏡頭焦距轉換係數約為1.6)
鏡頭接環：	佳能EF接環

• 影像感應器

類型：	CMOS影像感應器
有效像素：	約1,220萬像素
長寬比：	3:2
除塵功能：	手動、加入除塵資料

• 記錄系統

記錄格式：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
影像類型：	JPEG、RAW(14位元，佳能原創) 可執行RAW + JPEG大同步記錄
記錄像素：	L(大) : 約1,220萬像素(4272 × 2848) M(中) : 約630萬像素(3088 × 2056) S1(小1) : 約340萬像素(2256 × 1504) S2(小2) : 約250萬像素(1920 × 1280) S3(小3) : 約35萬像素(720 × 480) RAW : 約1,220萬像素(4272 × 2848)
建立/選擇資料夾：	具備

• 影像處理

相片風格：	標準、人像、風景、中性、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3
基本+：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白平衡：	自動、預設(日光、陰影、陰天、鎢絲燈、白光管、閃光燈)、使用者自訂 具備白平衡修正及白平衡包圍功能 * 具備閃光燈色溫資訊通訊功能
減少雜訊：	可應用於長時間曝光及高ISO感光度拍攝

自動影像亮度校正：	自動亮度優化
高光色調優先：	具備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具備

• 觀景器

類型：	眼平五面鏡
視野率：	垂直/水平方向約95%(眼點約21 mm時)
放大倍率：	約0.8倍(−1 m ⁻¹ ，使用50 mm鏡頭對焦無限遠)
眼點：	約21 mm(從接目鏡鏡片中央，−1 m ⁻¹)
內置屈光度調整：	約−2.5 − +0.5 m ⁻¹ (dpt)
對焦屏：	固定式、精確磨砂
反光鏡：	快回式類型
景深預覽：	使用自訂功能設定啟動

• 自動對焦

類型：	TTL輔助影像重合，相位檢測
自動對焦點：	9個自動對焦點
測光範圍：	EV0至18 (23°C/73°F、ISO 100)
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手動對焦(MF)
自動對焦輔助光：	內置閃光燈發出的短促連續閃光

• 曝光控制

測光模式：	63區TTL全開光圈測光 • 權衡式測光(可與全部自動對焦點連動) • 局部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10%的區域)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範圍：	EV 1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全自動、閃光燈關閉、創意自動、人像、風景、近攝、運動、夜間人像、程式)、快門先決自動曝光、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手動曝光、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ISO感光度： (建議曝光指數)	基本拍攝區模式：ISO 100 – 3200自動設定 創意拍攝區模式：在ISO 100 – 6400間手動設定(以整級為單位)、在ISO 100 – 6400間自動設定、可設定ISO自動的最大ISO感光度
曝光補償：	手動：在±5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包圍曝光：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可與手動曝光補償配合設定)

自動曝光鎖：	自動：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及權衡式測光，成功對焦時鎖定 手動：使用自動曝光鎖按鈕
•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	1/4000秒至1/60秒(全自動模式)、 閃燈同步速度1/200秒 1/4000秒至30秒、B快門(全快門速度範圍。可用範圍因拍攝模式而異。)
• 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	可收回、自動彈起式閃光燈 閃燈指數：約9.2/30(ISO 100，以米/呎為單位)或 約13/43(ISO 200，以米/呎為單位) 閃光燈覆蓋範圍：約17mm鏡頭視角 充電時間約2秒
外接閃光燈：	EX系列閃光燈(閃光燈功能可使用相機設定)
閃燈測光：	E-TTL II自動閃燈
閃燈曝光補償：	在±2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	具備
PC端子：	無
• 驅動系統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連續拍攝、10秒或2秒延時自拍及10秒延時連續拍攝
連續拍攝速度：	JPEG：最快約3.0張/秒 RAW：最快約2.0張/秒 RAW + JPEG 大/精細：約0.8張/秒(平均值) * 使用RAW + JPEG 大/精細畫質時，拍攝三張後的連續拍攝速度將會減慢。 * 基於佳能的標準4GB記憶卡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JPEG大/精細：約830張 RAW：約5張 RAW + JPEG 大/精細：約1張 * 使用RAW + JPEG 大/精細畫質時將會顯示「busy」。可進行約0.8張/秒(平均值)的連續拍攝。 * 基於使用佳能標準4GB記憶卡及佳能測試條件(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

• 即時顯示拍攝

對焦：	即時模式、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對比度檢測) 快速模式(相位差異檢測)、手動對焦(可放大約5倍/10倍)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權衡式測光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 鏡頭、ISO 100)
顯示格線：	兩種類型

• 短片拍攝

短片壓縮：	MPEG-4 AVC/H.264 可變(平均)位元傳輸速率
音頻記錄格式：	線性PCM
記錄格式：	MOV
記錄大小：	1280 × 720(高清)
影片格數：	30p (29.97 格/秒)、25p (25.00 格/秒)
檔案大小：	約222.6 MB/分鐘
對焦：	與即時顯示拍攝對焦相同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中央偏重平均及權衡式測光 * 根據對焦模式自動設定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 鏡頭、ISO 100)
曝光控制：	用於短片拍攝的程式自動曝光
ISO感光度：	在ISO 100 –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
曝光補償：	在± 3級間以1/3級為單位調整
自動曝光鎖：	具備
錄音：	內置單聲道麥克風
顯示格線：	兩種類型
短片編輯：	可刪除短片的首尾場景(以1秒為單位)

• 液晶螢幕

類型：	TFT 彩色液晶螢幕
螢幕大小及點數：	2.7吋、約23萬點
亮度調整：	手動(7級)
介面語言：	25種
功能指南：	可顯示

• 播放

影像顯示格式：	基本資訊、基本資訊+影像畫質/播放編號、拍攝資訊顯示、直方圖、4張影像的索引、9張影像的索引、具備影像旋轉
變焦放大倍率：	約1.5倍－10倍
影像瀏覽方法：	單張、跳轉 10 張或 100 張、按日期顯示、按資料夾顯示、只顯示短片、只顯示靜止影像、按分級顯示
高光警告：	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閃爍
短片播放：	啟動(液晶螢幕、HDMI輸出) 內置揚聲器

• 直駁打印

兼容打印機：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可打印影像：	JPEG及RAW影像
打印指令：	兼容DPOF 1.1版

• 自訂功能

自訂功能：	10種
註冊我的選單：	具備
版權資訊：	具備輸入及列入

• 介面

數碼端子：	用於電腦通訊及直駁打印(等同於Hi-Speed USB)
HDMI迷你輸出端子：	類型C(自動切換解像度)，兼容CEC
遙控端子：	用於連接快門線RS-60E3
Eye-Fi卡：	兼容

• 電源

電池：	LP-E10電池(一枚) * 可經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10使用交流電
電池可拍攝數量： (基於CIPA測試 標準測試)	使用觀景器拍攝： 23°C/73°F 時約700張、0°C/32°F 時約650張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23°C/73°F 時約220張、0°C/32°F 時約210張
短片拍攝時間：	總計約1小時50分鐘(23°C/73°F 時) 總計約1小時30分鐘(0°C/32°F 時)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10)

• 尺寸及重量

尺寸(寬×高×厚)：	約129.9×99.7×77.9 mm/5.1×3.9×3.1吋
重量：	約495 g/17.5安士(CIPA測試標準)， 約450 g/15.9安士(只限機身)

• **操作環境**

工作溫度範圍： 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 **電池LP-E10**

類型： 可充電鋰電池

額定電壓： 7.4 V 直流電

電池容量： 860 mAh

工作溫度範圍： 充電時：6°C – 40°C/43°F – 104°F

拍攝時：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尺寸(寬×高×厚)： 約36.2×14.7×49.0 mm/1.4×0.6×1.9吋

重量： 約45 g/1.6安士

• **電池充電器LC-E10E**

兼容電池： 電池LP-E10

電源線長度： 約1 m / 3.3呎

充電時間： 約2小時(23°C/73°F 時)

額定輸入： 100 – 240V 交流電(50/60Hz)

額定輸出： 8.3 V 直流電 / 580 mA

工作溫度範圍： 6°C – 40°C/43°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尺寸(寬×高×厚)： 約67.0×30.5×87.5 mm/2.6×1.2×3.4吋

重量： 約82 g/2.9安士(不包括電源線)

• **EF-S18-55mm f/3.5-5.6 IS II**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20' – 27°50'

水平範圍：64°30' – 23°20'

垂直範圍：45°30' – 15°40'

鏡頭結構： 9組 11片

最小光圈： f/22-36

最短對焦距離： 0.25m/0.82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34倍(55 mm時)
視野範圍：	207 × 134 – 67 × 45 mm/8.1 × 5.3 – 2.6 × 1.8吋 (0.25 m/0.82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片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58 mm
鏡頭蓋：	E-58
最大直徑×長度：	約68.5 × 70.0 mm/2.7 × 2.8吋
重量：	約200 g/7.1安士
遮光罩：	EW-60C(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814(另行購買)

• EF-S18-55mm f/3.5-5.6 III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20' – 27°50' 水平範圍：64°30' – 23°20' 垂直範圍：45°30' – 15°40'
鏡頭結構：	9組11片
最小光圈：	f/22-36
最短對焦距離：	0.25 m/0.82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34倍(55 mm時)
視野範圍：	207 × 134 – 67 × 45 mm/8.1 × 5.3 – 2.6 × 1.8吋 (0.25 m/0.82呎時)
濾鏡大小：	58 mm
鏡頭蓋：	E-58
最大直徑×長度：	約68.5 × 70.0 mm/2.7 × 2.8吋
重量：	約195 g/6.9安士
遮光罩：	EW-60C(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814(另行購買)

- 以上所有資料均基於佳能測試標準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
- 上述尺寸、最大直徑、長度及重量以CIPA標準測試(只限機身的重量除外)。
- 產品規格及外觀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佳能鏡頭發生故障，請諮詢該鏡頭製造商。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XC圖示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及的所有其他企業名稱、產品名稱及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安全警告

請執行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以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執行以下安全事項，以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解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撞擊。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 請勿在合適的環境溫度範圍0°C - 40°C (32°F - 104°F)以外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不能過長。
 -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子接點絕緣，以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以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以上的距離。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相機背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器材。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割剝、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也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將沒有蓋上鏡頭蓋的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可拍攝數量，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器材，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維修，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12

軟件入門指南

本章簡單介紹相機隨附的EOS 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中的軟件及在電腦上安裝軟件的方法。同時還會介紹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pdf檔案的瀏覽方法。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



軟件使用說明書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此光碟包含用於EOS數碼相機的各種軟件。

EOS Utility

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可以使用EOS Utility將相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傳輸至電腦。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亦可使用電腦設定各種相機設定並進行遙控拍攝。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以拍攝RAW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高速檢視、編輯、處理及打印RAW影像。您亦可在保留原本影像的同時編輯JPEG影像。

ZoomBrowser EX (Win) / ImageBrowser (Mac)

建議以拍攝JPEG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輕易檢視、編輯、管理及打印JPEG影像。您亦可播放及編輯MOV短片及從短片擷取靜止相片。

Picture Style Editor

此軟件可讓您編輯相片風格並建立並儲存原創相片風格檔案。此軟件適用於有豐富影像處理經驗的進階使用者。

安裝軟件

- 安裝軟件前，請勿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否則軟件將無法正確安裝。
- 即使已安裝此軟件的舊版本，也請執行以下步驟安裝此軟件(新版本軟件會覆寫之前的版本)。

- 1 插入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 對於 Macintosh，連接兩下以開啟電腦桌面上的 CD-ROM 圖示，然後連接兩下[Canon EOS Digital Installer]。
- 2 按一下[簡易安裝(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照螢幕上的說明進行安裝。
 - 對於Macintosh，請按一下[安裝(Install)]。



- 3 按一下[重新啟動(Restart)]，然後在電腦重新啟動後取出光碟。
 - 電腦重新啟動後，安裝即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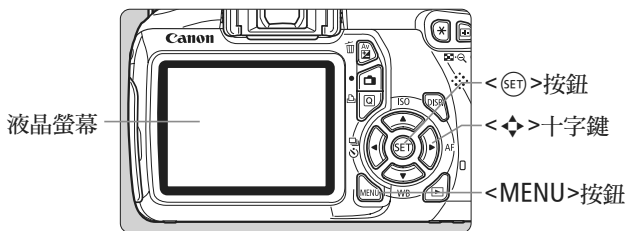
13

快速參考指南及 使用說明書索引

選單操作	第274頁
影像記錄畫質	第275頁
 相片風格	第275頁
 速控	第276頁
部件名稱	第277頁
基本拍攝區模式	第279頁
 使用內置閃光燈	第279頁
創意拍攝區模式	第280頁
P ：程式自動曝光	第280頁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第280頁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第280頁
AF：自動對焦模式	第281頁
 自動對焦點	第281頁
ISO：ISO感光度	第282頁
 驅動模式	第282頁
 即時顯示拍攝	第283頁
 拍攝短片	第284頁
影像播放	第285頁

快速參考指南

選單操作



1.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然後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項目。
3. 按下<SET>以顯示設定。
4. 設定項目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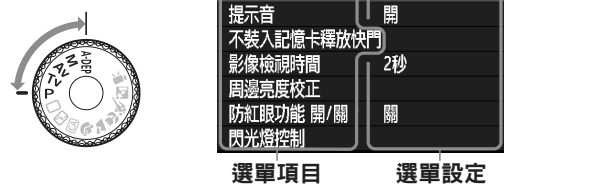
基本拍攝區模式



短片拍攝區模式



創意拍攝區模式



影像記錄畫質

- 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相片風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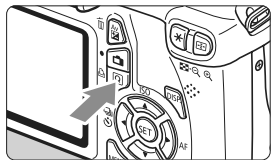


- 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按下<▲▼>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風格	內容
標準	色彩鮮艷且銳利的影像。
人像	膚色較好且柔和的影像。
風景	鮮艷的藍天、草木及非常銳利的影像。
單色	黑白影像。

- 有關< N>(中性)及< F>(忠實)，請參閱第80頁。

Q 速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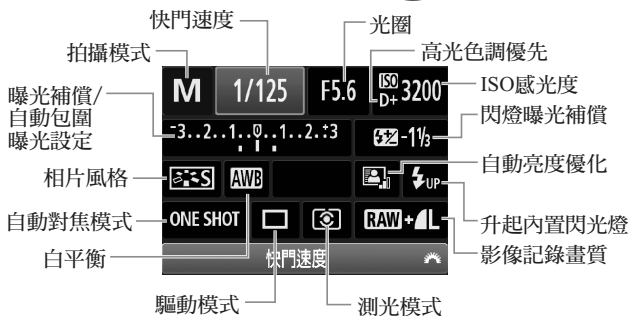


- 按下<Q>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基本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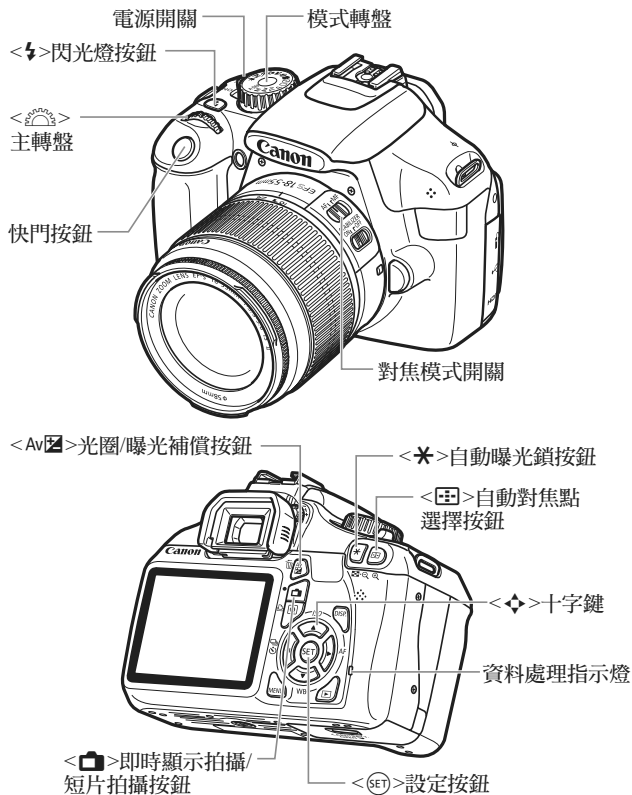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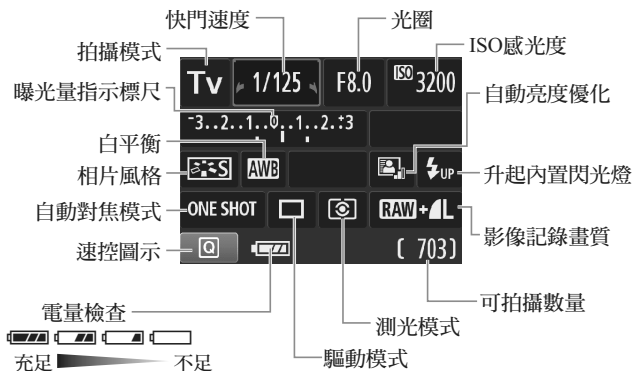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功能因拍攝模式而異。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然後轉動<☀>轉盤以設定。
- 選擇<⚡UP>，然後按下<SET>以升起內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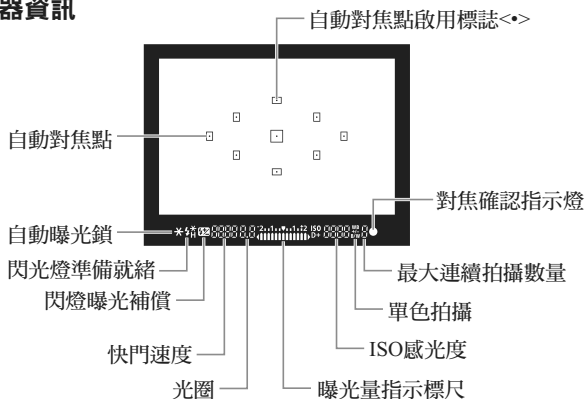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拍攝設定顯示



觀景器資訊



基本拍攝區模式



所有拍攝所需的設定會自動設定。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完成其餘操作。

- | | |
|-------|------|
| 全自動 | 風景 |
| 閃光燈關閉 | 近攝 |
| 創意自動 | 運動 |
| 人像 | 夜間人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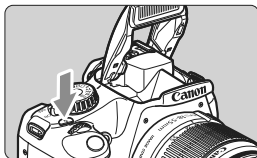
- 按下<Q>按鈕將顯示速控畫面。在 / / / / / 拍攝模式下，按下<▲▼>鍵以選擇功能，然後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根據需要進行設定。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基本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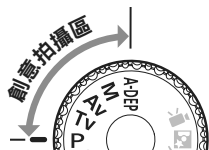
必要時，在低光照或逆光情況下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 <◡◢> 模式除外)。

創意拍攝區模式



- 按下<⚡>按鈕以升起內置閃光燈，然後拍攝。

創意拍攝區模式



您可以根據需要變更相機設定以多種方式進行拍攝。

P: 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按照與<□>模式相同的方法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

- 將模式轉盤設為<P>。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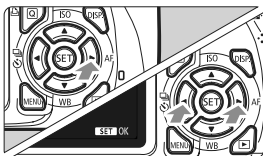
-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 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快門速度，然後向主體對焦。
- ▶ 光圈將自動設定。
- 如光圈顯示閃爍，請轉動<☀>轉盤直至停止閃爍。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 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光圈，然後向主體對焦。
- ▶ 快門速度將自動設定。
- 如快門速度顯示閃爍，請轉動<☀>轉盤直至停止閃爍。

AF: 自動對焦模式 ☆



自動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

ONE SHOT AI FOCUS AI SERVO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 按下<▶ AF>按鈕。
- 按下<◀▶>鍵或轉動<☀>轉盤以選擇自動對焦模式，然後按下<SET>。

ONE SHOT (單張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

AI FOCUS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

AI SERVO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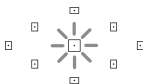
適用於運動主體

自動對焦點 ☆



自動對焦點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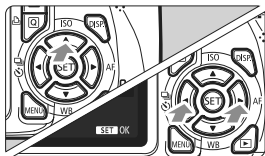
手動選擇



-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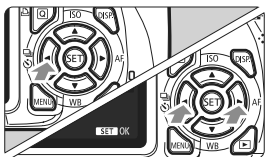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透過觀景器檢視時，您可轉動<☀>轉盤直至所需的自動對焦點閃動紅光，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SET>可在中央自動對焦點及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之間切換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ISO: ISO感光度 ☆



- 按下 <▲ ISO> 按鈕。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選擇 ISO 感光度，然後按下 <SET>。
- 選擇「**AUTO**」後，ISO 感光度會自動設定。半按快門按鈕時，ISO 感光度設定會顯示。

📷 驅動模式 ☆



- 按下 <◀📷📷> 按鈕。
- 按下 <◀▶> 鍵或轉動 <⚙> 轉盤以選擇驅動模式，然後按下 <SET>。

📷 : 單張拍攝

📷📷 : 連續拍攝

📷🕒 : 自拍: 10秒*


📷🕒₂ : 自拍: 2秒

📷🕒_c : 自拍: 連續*

* 可在所有拍攝模式(<📷> 模式除外) 中選擇 <📷🕒> 及 <📷🕒_c> 驅動模式。

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按鈕以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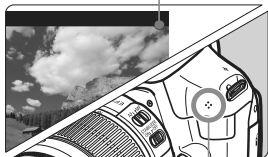
- 即時顯示拍攝設定將出現在基本拍攝區模式的[]選單設定頁下，以及創意拍攝區模式的[]選單設定頁下。
- 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

溫度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約240張	約220張

🎥 拍攝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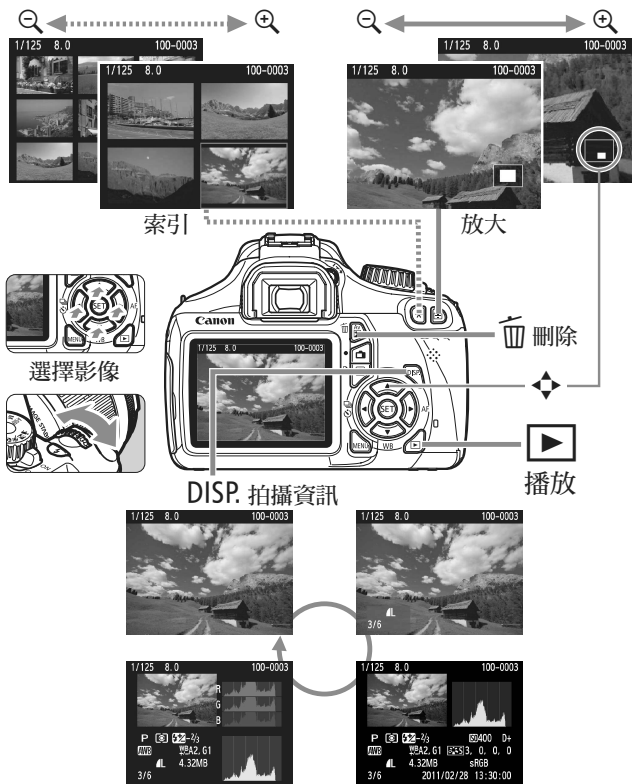
記錄短片中



麥克風

- 將模式轉盤設為<🎥>。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在<🎥>模式中，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亦無法拍攝靜止相片。)
- 按下<📹>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
- 再次按下<📹>按鈕以停止拍攝短片。

影像播放



索引

數字及字母

10秒或2秒延時	87
1280×720	147
MENU 圖示	4
4張或9張影像索引顯示	176
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	83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99
Adobe RGB	119
AF(對焦)	81、83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82
AI SERVO(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82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94
BULB(B快門曝光)	98
CA (創意自動)	55
DPOF	211
Eye-Fi卡	230
HDMI	184、191
HDMI CEC	192
ICC色彩描述檔	119
ISO感光度	77
自動	78
使用ISO自動時的 最高ISO感光度	78
JPEG	74
L (大/一般)	74
L (大/精細)	74
M(手動曝光)	97
MF(手動對焦)	85、135
M (中/一般)	74
M (中/精細)	74
☆ 圖示	4
NTSC	147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81
P(程式自動曝光)	72
PAL	147
PictBridge	201
Q (速控)	40、63、182

RAW (RAW)	74、76
RAW + L	74、76
SDHC記憶卡及SDXC記憶卡	28
SD記憶卡	28、44
S1 (小1/一般)	74
S1 (小1/精細)	74
S2 (小2)	74
S3 (小3)	74
sRGB	119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2
USB(數碼)端子	202
WB(白平衡)	115

一畫

一般(影像記錄畫質)	74
------------	----

二畫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52、82
人像	58、79

三畫

三腳架插孔	19
-------	----

四畫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154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100
中性	80
內置閃光燈	88
功能設定	167
分級	180
幻燈片播放	189
手動重設	159
手動對焦(MF)	85、135
手動選擇(AF)	83
手動曝光	97
日期/時間	33

五畫

充電	26
充電器	26

- 功能指南 47
- 包圍 103、118
- 半按 39
- 可用功能表 232
- 可拍攝數量 32、74、123
- 外接閃光燈 226
- 功能設定 167
- 自訂功能設定 170
- 打印 201
- 打印指令(DPOF) 211
- 打印效果 208
- 版面編排 205
- 紙張設定 204
- 裁切 209
- 傾斜修正 209
- 白平衡 115
- 包圍 118
- 使用者自訂 115
- 個人 116
- 修正 117
- 六畫**
-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228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94
- 全自動 50
- 回復預設設定 164
- 在電視機上檢視 184、191
- 安全警告 259
- 自拍 63、87
- 自訂功能 216
- 自訂白平衡 115
- 自動包圍曝光 103、218
- 自動亮度優化 49、107
- 自動重設 159
-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162
- 自動對焦 81、83
- 自動對焦點 83
- 自動播放 189
- 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83
- 自動曝光鎖 105
- 自動關閉電源 155
- 色彩空間 119
- 色溫 115
- 色調 111
- 色調效果(單色) 112
- 色調優先 146、220
- 七畫**
- 低階格式化 45
- 刪除(影像) 196
- 即時顯示拍攝 121
- 手動對焦 85、135
- 可拍攝數量 123
- 即時模式(自動對焦) 128
- 即時臉部偵測模式(自動對焦) 129
- 快速模式(自動對焦) 133
- 速控 126
- 測光定時器 127
- 資訊顯示 124
- 顯示格線 127
- 完全按下 39
- 局部測光 100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2
- 快門同步 169
- 快門按鈕 39
- 快門線 229
- 快速模式(自動對焦) 133
- 我的選單 224
- 系統圖 240
- 防紅眼功能 開/關 89
- 八畫**
- 周邊亮度校正 108
- 夜景 59、62
- 夜間人像 62

- 屈光度調整 38
- 忠實 80
- 拍攝設定顯示 20、46
- 拍攝資訊顯示 198
- 拍攝模式 22
- A-DEP(自動景深自動曝光) 99
- M(手動曝光) 97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94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2
- P(程式自動曝光) 72
- ☐(全自動) 50
- 📷(閃光燈關閉) 54
- 📷(創意自動) 55
- 👤(人像) 58
- 🏞️(風景) 59
- 📷(近攝) 60
- 🏃(運動) 61
- 🌃(夜間人像) 62
- 🎥(短片拍攝) 139
- 版權資訊 160
- 直流電連接器 228
- 直駁打印 201
- 近攝 60
- 長時間曝光 98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219
- 非佳能閃光燈 227
- 九畫**
- 亮度(曝光) 101
- 自動包圍曝光(AEB) 103、218
- 自動曝光鎖 105
- 測量方法(測光模式) 100
- 調整(曝光補償) 101
- 保護(影像保護) 194
- 前簾同步 169
- 後簾同步 169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67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64
- 故障 242
- 相片風格 79、110、113
- 相機
- 相機握持方法 38
- 清除相機設定 164
- 設定顯示 163
- 相機背帶 25
- 相機震動 37、38
- 音量(短片播放) 187
- 風景 59、79
- 十畫**
- 個人白平衡 116
- 家用電源 228
- 格式化(記憶卡初始化) 44
- 消除雜訊
- 長時間曝光 219
- 高ISO感光度 219
- 索引顯示 176
- 紙張設定(打印) 204
- 記憶卡 15、28、44
- Eye-Fi 230
- SD speed class 139
- SDHC/SDXC 28
- 沒有插入記憶卡提示 154
- 格式化 44
- 問題 30、45
- 寫入保護 28
- 配件 3
- 閃光燈 88、167、226
- 內置閃光燈 88
- 手動閃燈 168
- 外接閃光燈 226
- 有效範圍 88
- 自訂功能 170
- 快門同步(前簾/後簾) 169

- 防紅眼功能 開/關 89
- 閃光燈控制 167
- 閃燈同步速度 218、227
- 閃燈曝光補償 102
- 閃燈曝光鎖 106
- 關閉閃光燈 54、57、63
- 閃燈包圍曝光 168
- 閃燈同步接點 18
- 閃燈模式 168
- 閃燈曝光補償 102
- 閃燈曝光鎖 106
- 除塵資料 171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219
- 高光色調優先 146、220
- 高光警告 200
- 高清(HD) 147、184、191
- 十一畫**
- 副檔名 159
- 基本拍攝區模式 22
- 接目環 229
- 接目鏡遮光片 25、229
- 旋轉(影像) 162、179、209
- 液晶螢幕 15
- 拍攝設定顯示 20、46
- 亮度調整 155
- 影像播放 175
- 螢幕顏色 166
- 選單畫面 42
- 清除相機設定 164
- 清潔 173
- 清潔影像感應器 173
- 軟件 3、269
- 連接線 3、184、191、241
- 連續拍攝 86
- 連續編號 158
- 部件名稱 18
- 麥克風 140
- 十二畫**
- 創意自動 55
- 創意拍攝區模式 22
- 單色 64、80、112
- 單張拍攝 57、233
- 單張影像顯示 70
- 單點自動對焦 83
- 提示音 154
- 揚聲器 186
- 景深預覽 96、222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74、75
- 最終影像模擬 125、143
- 測光定時器 127、148
- 測光模式 100
- 短片 139
- 手動對焦 140
- 在電視機上檢視 184、191
- 自動對焦模式 144、145
- 欣賞 184
- 記錄時間 147
- 速控 144
- 測光定時器 148
- 短片記錄大小 147
- 資訊顯示 199
- 影片格數 147
- 播放 186
-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188
- 錄音 148
- 檔案大小 147
- 顯示格線 148
- 程式自動曝光 72
- 程式偏移 73
- 裁切影像(打印) 209
- 韌體版本 236
- 黑/白(單色) 80、112

黑白影像 64、80、112

十三畫

微距攝影 60
 溫度過高警告 136、150
 資料夾建立/選擇 156
 資料處理指示燈 30
 跳轉顯示 177
 運動 61
 電池 26、28、32
 電量檢查 32
 電源 31
 充電 26
 可拍攝數量 32、74、123
 自動關閉電源 155
 家用電源 228
 電量檢查 32
 預測(人工智能伺服) 82
 飽和度 111

十四畫

像素 74
 對比度 111
 對焦
 手動對焦 85、135
 自動對焦輔助光 84、220
 自動對焦模式 81
 自動對焦點選擇 83
 重新構圖 52
 脫焦 37、38、85、132
 提示音 154
 難以對焦的主體 85、132
 對焦模式開關 35、85、135
 對焦確認指示燈 50
 對焦鎖定 52
 精細(影像記錄畫質) 74
 語言選擇 34

十五畫

寫入保護(記憶卡) 28
 影片格數 147
 影像
 手動旋轉 179
 在電視機上檢視 184、191
 自動旋轉 162
 自動播放 189
 刪除 196
 拍攝資訊 198
 放大檢視 178
 直方圖 200
 保護 194
 索引 176
 高光警告 200
 傳輸 230
 跳轉顯示(影像瀏覽) 177
 影像特性(相片風格) .. 79、110、113
 播放 70
 編號 158
 檢視時間 154
 影像記錄畫質 74
 影像區域 22、36
 影像塵點預防 171、173
 影像檢視時間 154
 影像穩定器(鏡頭) 37
 播放 70
 數碼端子 202
 模式轉盤 22
 熱靴 226
 編號 158
 褐色(單色) 64、112
 銳利度 111

十六畫

選單 42
 我的選單 224

設定	234
設定步驟	43
錯誤代碼	250
錄音	148

十七畫

檔案大小	74、147、198
檔案名稱	158
縮小光圈	96、222

十八畫

轉盤	18、91
----------	-------

十九畫

曝光等級增量	218
曝光補償	101
鏡頭	23、35
周邊亮度校正	108
影像穩定器	37
鎖定釋放	36
變焦	36

二十一畫

驅動模式	20、57、86
------------	----------

二十二畫

權衡式測光	100
-------------	-----

二十三畫

直方圖(亮度/RGB)	200
顯示格線	127、148

二十五畫以上

觀景器	21
屈光度調整	38

Canon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